

攀枝花文学

(双月刊)

2023 NO.3 (总第362期)

2023. 3



创刊五十周年 1973—2023



**彭权** 1991年生

于四川古蔺，现为攀枝花市书画院画师、攀枝花市美术家协会副秘书长（主持工作）、四川省美术家协会会员。作品多次入选参展省级、国家级展览。



▲ 《钢城——未时》 布面油画 140×160cm / 彭权

一直以来，人们通常好用“红五月”来形容五月的大红大紫。红，除却紫气东来的吉祥喜庆，还有立夏小满接芒种的蓬勃与丰盈。

五月的攀枝花，是风火交织、万物蹿红的天，是火热炽烈、热浪扑面的地。放眼一望，天地间似乎都在燃烧。就是这五月的风火天，就是这熊熊燃烧的火，成熟了漫山遍野的枇杷、石榴、葡萄、芒果，也红透了一串串绚烂多彩的梦。

五月的“红”，其实就是一种燃烧。没有燃烧，何谈“红五月”。作为文学编辑抑或写作者，何尝不是一种燃烧呢？前者燃烧的是自己，点亮的是他人；后者同样是燃烧自己，光耀的却是超拔的精神和灵魂。

在“《攀枝花文学》创刊五十周年征文”栏目，选登了本市著名作家普光泉的《风有约 花不误》，其文其情，我们似乎看见了他在《攀枝花文学》编辑岗位上，如火一样的燃烧。其甘为他人作嫁衣裳的职业操守，值得每位编辑同道学习。

在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试验区的征程中，我们在“头条作家”栏目，隆重推出了盐边作者向勇的小说《哭泣的小屋》。这是盐边小说作者接连在“头条作家”亮相——上期“头条作家”推出的黄元芳的小说《仰望星空》，反响甚好；本期还发表了盐边作协主席张荣国的小说《清官侯其昌传奇》。这足以说明，盐边的文学生态与其浑然天成的“笮山若水”的自然生态一样，可谓“风景这边独好”——不得不说，盐边的小说，一下闯进了全市文学创作的“第一方阵”。

《调性、语感、节奏及其它》的“编辑札记”，是责编由小说《哭泣的小屋》生发出的一些感悟，看似是对短篇小说这一文体，在调性、语感、气息、语言的律动、叙事的节奏等技术层面上的“点拨”，实则道出了一部优秀的短篇小说的诞生，往往是作者集生命的燃烧、灵魂的抽空、人生的涅槃来完成的。

发掘、培育攀籍小说作者，修复、改良小说创作生态，打造“攀西小说作家群”，历来是本刊的办刊宗旨。两年来，经过“小说改稿会”、“编辑与作者面对面碰撞”、“头条作家”栏目等机制的具体落地实施，激励并鼓舞了一大批作者创作小说的热情。目前，我市的小说创作已形成气候，小说作者队伍扩容壮大，小说创作势头走上看好，“攀西小说作家群”前景，未来可期。



攀枝花文学

2023年第3期

(总第362期)

编委会

顾问：阿来
主任：王猛
副主任：李吉顺
委员：(以姓氏笔画为序)
王猛 刘成东 吕文秀
沙马 宋晓达 李吉顺
周强 徐肇焕 黄薇
普光泉

主管：中共攀枝花市委宣传部
主办：攀枝花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编辑：《攀枝花文学》杂志社
准印证：四川省刊内资第05-008号
本刊地址：攀枝花市东区公园路6号
电话号码：0812-3324435
邮编：617000
出版日期：逢单月20日
印刷：攀枝花日报社
(内部刊物 免费交流)

目 录

Contents

卷首语

头条作家

· 建设共同富裕试验区作品选 ·

哭泣的小屋	向勇	04
创作谈：难以言说	向勇	12
编辑札记：调性、语感、节奏及其它	召唤	13

小说看台

往事如歌	周其伦	14
清官侯其昌传奇	张荣国	24
前面的路	雷淑芳	29
小说两题	华杉	35
小小说三题	天水	41

《攀枝花文学》创刊五十周年征文选登

风有约 花不误	普光泉	45
《攀枝花》开启了我的文学之路	周云海	52

散文天地

弦断有谁听(外一篇)	王宇	53
倒刺	刘鹏	58
逝去的米市街	马尚平	63
对牛谈情	和建梅	67

诗歌展台

· 诗人频道 ·

川西纪行(组诗)	冉杰	71
毛青豹的诗(组诗)	毛青豹	72

· 建设共同富裕试验区作品选 ·

红旗村(外两首) 玲 珑 74

· 诗海拾贝 ·

冬日,一只雏鸟从巢中跌落(外三首) 罗朝波 75

邂逅(外两首) 祁绍军 76

刊授学堂

春 何翊帆 77

遇见云舍的美好 邓学仕 77

镜 花 柴丛郁 78

古韵新声

· 诗四首 ·

赞澳门莲花区旗 李永新 80

西佛寺写生蓝花楹 邓明莉 80

陇上吟 张正昊 80

登 山 许华凌 80



《攀枝花文艺》创刊号封面

编 辑 部

主 编: 周 强
副 主 编: 黄 薇 召 唤
执行主编: 召 唤
编 辑: 黄 薇 召 唤 管夏平
沙梦成
总 校 对: 管夏平
编 务: 马 丹

投稿邮箱

小 说: Pzhwx_xiaoshuo@163.com
诗 歌: pzhwx_shige@163.com
散 文: pzhwx_sanwen@163.com
评 论: pzhwx_jingyudeng@163.com
刊授学堂: kanshouxuetang@sina.com
旧体诗词: pzhwx_shici@163.com

封面设计:朱建荣
刊头题字:何应辉

XIANG YONG

〔作者简介〕：向勇，1976年出生，个体户，现居盐边。闲暇时喜欢下下象棋，写写小文章。2000年开始创作，曾在《少年文艺》、《攀枝花文学》、《攀枝花日报》、《攀枝花晚报》《攀枝花电视报》等刊物发表小说、散文数十篇。著有短篇小说集《段子花开》，另著长篇小说《奶头山下》（暂未出版）。



· 建设共同富裕试验区作品选 ·

哭泣的小屋

向勇

1

层峦叠嶂的龙箐芒果园区，盛夏的黑夜，似乎历来就乐意被风雨统治。

天刚擦黑，风神就如泼妇般发起飙来，一浪狂似一浪，仿佛不撂倒芒果园中这间小屋便不甘收手。小屋微晃，时不时地发出嘎吱嘎吱的响声，如一个在风雨中无助的孩子。

屋外，风暴撕裂着芒果园，如虎啸，似狼嚎。屋内，雨滴淅沥地击打着外表已锈的彩钢棚，声若天籁。一向闷不作声的雷公连屁都懒得放一个，放任几个男人窝在小屋内狂醉。

“滴嗒，滴嗒，滴滴嗒……”

雨滴声此起彼伏，甚有节奏，但很快被屋内的恸哭打破了。

“我可怜的花姐啊，你的命好苦哦！你自小就被父母丢了，现在又嫁给这样一个畜生，嗷嗷……我的花姐啊，你的命好苦啊！”

“这家伙真不像话，一根眉毛扯下来，就把脸遮完了。”

“砰——咣当”

蓦然间,小屋内传来酒瓶遭受撞击后爆裂的脆响,听上去凄然而惊悚。但在这月亮和星星都选择隐身的夜晚,无论人间最悲怆的哭声,还是最解气的漫骂都微不足道,一切声息都被淹没在狂风的怒吼中。

小屋四周,除一条修长的毛路外,全是一两米高的芒果树。就算坎间地角也鲜见空地,看得出,主人对土地的利用可谓见缝插针。这时节,青涩的果子都将棕色的套袋当成了保姆,除少量发育不良的果子不得不“夭折”落地外,大多数都苦苦地在风雨肆虐下图存。

多年前,这里曾是“逸夫小学”旧址,属一师一校的典型,据说该校由一个成功人士援建。那些年,整个村子都穷,村里人忙于生计,虽暗怀感恩,却很少有人知道恩人逸夫家居何处。多年来,当地的孩子都半农半学就读于此,再后来,学校与镇里的中心校合并后,这里被改建成果园看守房。

2

夜色里,张龙手拧酒瓶倚窗而立,任凭狂风从窗缝挤进一缕缕飘飘雨,将丝丝凉意涂抹在他额前黑白相间的头发间。自从下午修路时与人发生纠纷以来,他一口酒也没喝下肚。他知道酒这种东西,只能麻醉自己一时,酒醒后还得面对现实,反而更加痛苦。他一句话也没说,其双眼早已模糊,说不清是雨还是泪。

自己的肚子疼自己才晓得啊!这些年揽工程挣钱其实不易,但很多人只看到他如今有钱了,却不晓得他挣钱背后的万般辛酸。何苦自讨没趣,非要出钱扩修这段土路呢?真是费力不讨好啊!

今天下午,他一气之下,让人将前些天运来的沙石和水泥拖走了,现在有点儿怀疑自己当时是不是过于冲动?但当时牛滚龙的态度就像茅坑里的石头,让他心里很不是滋味。

先听听牛滚龙下午是怎么算的账吧!

“大家都是乡里乡亲的,我先说说自己的

看法吧。修路扩路都没问题,我是举双手赞成的!新生活各管各嘛,你们的果树被挖了怎么赔我管不着,但他张龙不是有钱得很吗?我家被挖的芒果树,不管大小,统统五千块钱一棵。这价格真的不贵!我们都知道‘羊传羊,三年九只羊’的道理,何况芒果呢?你们想想,一棵芒果树每年要结五六百个果子。这些果子我不吃不卖,用来育种,三年后就变成五六百棵树,每棵树再接五六百个果子……”

不知自何时起,牛滚龙的肚皮已被啤酒催胀了。他腆着滚圆的将军肚,眉飞色舞地给众人算账,看上去一摇一摆的,如一只骄傲的红冠公鸡。李主任见牛滚龙没完没了,气得指着他的鼻子大骂:

“牛滚龙啊牛滚龙,你到底还是不是人?人家张龙的钱是天上掉下的吗?人家就一个老汉儿住我们村,他一年到头回家的趟数,你掰起脚趾头都数得清。人家为啥肯出八万块?路搞好了,收芒果时车子进得来,免得大家费七八力地背嘛!再说了,铺成水泥路后,大家平时走路也不脏脚嘛!晴天一身灰,雨天两脚泥!你真想让我们一辈子都过这种日子吗?占你一点儿路边地角算啥子?你非要人家五千块钱一棵!我拿两亩地换你那十几棵行不行?我看你四季豆不进油盐的样子,简直是死猪不怕滚水烫!亏你还是个男人呢,你再这样,连你婆娘都看不起你了。真是人不知自丑,马不知脸长!”

众人碍于双方都沾亲带故,虽不便明显表态,但大都微微点头,认为村主任说得在理。牛滚龙的媳妇张小花平时不多言不多语的,此时却轻声附和主任说:

“就是就是,主任说得对,你不要脸,我还要脸呢!”

“你倒要脸哦!你要脸,现在就跟你的老情人过嘛!他现在就在你面前。哪个不晓得哦?你从小就喜欢张龙,不喜欢我。那些年你们俩的事,你以为老子忘得了吗?告诉你,一辈子都忘不掉!”

牛滚龙感觉所有人都认为自己不对,连妻

子的胳膊也向外拐，便越说越气，如一只斗急眼的公鸡，竟然一巴掌扇在张小花脸上。张小花没提防，一个趔趄歪倒在地，呜呜地哭起来。张明见姐姐被打，抓起地上的砖头就要和牛滚龙拼命。

乡亲们赶紧把夫妻俩分开，男拉男，女搀女，将张小花和牛滚龙拖回了家。张龙和村主任李俊怕再出事，强行将张明拽回他自己的看守房。一场准备多天的开工仪式，就这样意外地夭折。

天色黑尽。风雨好像没有暂停的意思，张明和李主任喝得没完没了，只剩张龙呆呆地站立窗边看着夜幕出神。

下午，李主任骂牛滚龙的话重了些，但话丑理正，完全说出了众人的心声。张龙自小受老师和母亲的感恩教育，觉得做人一定要记情。前个星期，他想扩路前曾与李主任推心置腹过。他说那些年大家就读的逸夫小学，就是别人援建的，而且是陌生人。更何况远亲不如近邻，这几年他父亲有个三病两痛时，也多亏乡亲们帮衬。另外，他还说自己修路也有点儿私心，因他母亲的坟茔在此，每年坟祭时要走七八里毛路，他都为车子开不拢而苦恼。

“龙哥，刚才要不是主任抱住我，我真想一砖头砸破那家伙的脑袋！这世道啊，真是做了好事讨不到好，你龙哥倒大方，舍得出八万块钱给我们扩路。可是，有些人得了好处还卖乖，十多年前的事了，水都过了三丘田，亏他还一直记在心头。我看他的心眼比针尖还小，哎！我花姐命苦啊！真气死我了……”

张明猛然举起酒瓶，一口气把一瓶啤酒全部灌进喉咙，然后嘟哝着将空瓶砸碎一地，又颤着双手想再开一瓶。

“张明啊，你真的不能再喝了！”李主任劝道。

“主任，你别抢我的酒，就让我醉死算了。他妈的牛滚龙这个混账东西，我小时候还把他当成救人英雄，真是瞎眼了。我花姐这朵鲜花真是插到牛粪上了，自嫁他后，就没过几天好

日子，今天下午，他还敢当着老子的面打我花姐！你们都别拦我，我喝完这瓶酒，就去揍这个畜生……”

张明嘴里没闲过，身子却软绵绵的，好像快站不稳了。他索性一头扎进李主任怀里，哭了。

平日里，李主任常说：“酒醉心明，裤子落了都晓得！”今天看来不假。他已陪张明喝了七八瓶，依然神志清醒。他装作起身开啤酒，趁机在小方桌遮掩下扯了扯张明的衣角，示意他张龙站得太久了，往事不便再提。尔后，两双朦胧的醉眼相继转向张龙。

其实，李主任的暗举实属多余，因为自从踏进小屋伊始，张龙就没在意他俩的话，更没留意李主任的小动作。事实上，工程队将材料往回运后，张龙就没再说过话，他实在无语了，表情好像早已凝固。当运输车返程那一刻，当牛滚龙的巴掌不顾媳妇高隆的肚皮，无情地挥向张小花脸蛋的那一刻，张龙就感觉自己的心要碎了。

快四十岁的人了，他觉得自己从来没像今天这般挫败过。他当时感觉身子如一堆稀牛屎直往下坠，无力阻止张明手中那块狂怒的砖头飞向牛滚龙，幸好有惊无险。此时此刻，张龙的脑子里，除了回忆还是回忆。近乎麻木的回忆里，往事历历在目。他感觉自己好像又回到了童年，回到了曾经单纯无限的童年。

3

村里人都知道，张小花在嫁给牛滚龙之前，曾与张龙有过一段美好的情愫。在外人眼里，张小花虽姓张，却是张明父母在“逸夫小学”门口捡来的弃婴，两人长大后若能配对，是亲上加亲呢。然而，幸好两人当时没坠入爱河，否则……因为张小花的真实身份是张龙的远房堂妹，倘若真与张龙成婚，还真有违人伦。但多年来，除张龙母子外，没多少人知道张小花的身世，包括张小花本人。

三十多年前，张明父母结婚后多年未育，那时节，恰好张小花父母一心想生儿子，便悄然将张小花丢弃在逸夫小学大门前。张小花父母原打算丢弃小花后再生一胎，这样既可逃避计生罚款，兴许还能生出儿子。可是，老天爷似乎与他们过不去，自从丢弃张小花后，她母亲的肚子就再没鼓过。相反，张明父母在捡养小花五年后，意外地生了张明。村里人都说张明父母好人好报，还说张明是被小花招来的，姐弟俩的感情比亲姊妹还好。

小学毕业那年，张龙母亲得了绝症。有个热心大妈见张龙和小花每天都一起上学，一起打猪草，认为这两个年轻人有“夫妻相”，便想好事玉成。她建议张母说：“早栽秧早打谷，早讨媳妇早享福。”

那位热心大妈想主动作媒，为张龙准备“开口礼”，惊得病恹恹的张母从床上一跃而起，完全不像一个重病之人。张母忙不迭地谢过大妈的好意，并解释说两个娃儿属相相克——一个属猪，一个属猴，猪猴不到头！热心大妈虽感意外，却只得抱憾而归。

当天深夜，母亲叫张龙跪在自己的病床前，并向他讲出了张小花的身世。末了，母亲抚着张龙的头说：

“儿啊，妈不能陪你俩爷子了，幸好你已长大。小花命苦啊！不能再让她受伤害了。你要对她的身世保密，不能让你大伯一家受到良心和法律的伤害。如果事情被人捅出去，你大伯一家就会有麻烦，甚至坐牢。你和小花是有血缘的堂兄妹，肯定不能结亲……”

那天，张龙刚满十五岁。但那一晚，他觉得自己突然间长大了，甚至觉得自己的年纪被倒了过来，成了五十岁。一颗幼小的心，在母亲的抚慰下变得脆弱不堪，直到现在，他依然感到钻心地痛。

几天后，母亲走了，张龙哭得几近昏厥。他知道父亲本分，自己不得不开启早熟的人生，以后的路不管多坎坷，都只能靠自己单独走了。

张龙忍着悲痛，在三亲六戚的帮助下葬了母亲。他怀揣一颗伤痕累累的心，离开了给他快乐也给了他痛苦的村庄，孤身一人去了城里，一晃就是十多年。

张龙自小就怕女人流泪，尤其是小花。多少次，他想把小花的身世告诉她，小花有权利知道自己的亲生父母是谁。但他内心异常矛盾，因为他曾答应过母亲，要帮大伯一家保守保密。他甚至没勇气直视小花那双哀怨无助的眼神。

有一次，张龙实在憋不住了，就试探着问小花，说以后是否想找回自己的亲生父母。哪知一向温柔的小花悲愤地说：“我就算去死，也不想知道他们是谁。既然他们都不要我了，我又何必呢？”

小花的态度异常坚决，这是张龙始料未及的。自那以后，张龙便时常告诫自己，再也不能触碰小花那颗易碎的心了。

在这风雨交加的夜晚，张龙心中填满了迷茫和悲楚。他不知道自己接下来该怎么办，这条始终牵挂于心的路到底还修不修？于他来讲，钱不是问题，再多一倍也不是问题。

张龙的爱人李媛，虽是城里姑娘，却识大体，一直默默地支持他。那次张龙试探着，说出钱为村里扩路，李媛没加思索就同意了，还说如果钱不够，上个工程的质保金已经回账了。李媛的话，让张龙好不感动。

张龙知道，借酒消愁是骗人的鬼话。因而适才三人喝酒时，张龙只是象征性的抿了抿嘴。现在，他感觉双腿快僵硬了，不知自己的精神会不会也随之僵硬。

张龙将呆滞的目光投向远处的沟壑，继而又挪向近处那片正在风雨中挣扎的芒果树。此时此刻，他感觉心里沉甸甸的，埋于记忆深处的往事，如一只跳兔，向他奔来。

4

牛滚龙，其实原名叫牛关龙。他夫妻俩和

张龙不仅同村,包括村主任李俊在内,都是小学同学,多年前曾一起就读于“逸夫小学”。

小时候,他们一起上学,一起玩耍,一起干农活,关系融洽。可是长大后,几个曾经的同学兼伙伴之间,似乎再也找不到童年的感觉了,有时甚至充满敌意。

几人的关系渐渐渐远,个中缘由,可以说因为张小花。四人中,只有张小花是女生。她性格温和,人勤快,长相俊美,倘若非要挑出缺点,那便是自小爱哭。在几个男生眼里,漂亮女生爱哭,不仅不算缺点,反而更招人怜爱。

三个男生渐渐懂事后,几乎同时喜欢上了张小花,每天都抢着帮她背书包,抢着帮她干农活,甚至还抢着帮她写作业。李俊不爱表达,喜欢一切顺其自然,或许他只是偷偷喜欢,而且尽量不想让人知道。可是,每次当老师将他的作业和小花的重叠一起时,李俊都会暗自激动。这是后来有人从李俊的日记里知道的。张龙既不主动,也不刻意回避小花,似乎只是无端地觉得自己该帮小花,俨然哥哥一样。牛关龙最为主动,每次带来水果糖或芭蕉果时,自己都不舍得吃,却要火急火燎地送给小花。可是,每当小花拿到食物后,自己也舍不得吃,却悄悄地转送给张龙。

小花对张龙的偏爱,让牛关龙颇受打击,自小就对张龙产生了恨意,觉得张龙是他天生的“情敌”。这种恨意的种子,自小就在牛关龙心里扎了根,似乎很难抹去。再后来,每当有人议论张龙在城里混得不错时,牛关龙心中就更不是滋味了,总会生出一股无名火。

十多年一晃而过。李俊自打成家后,就变得越来越像一个村主任了。至于牛关龙嘛,没费多少心思就将张小花由一个少女变成了女人。但若细究起来,牛关龙能娶到小花,尚有几份偶然。

那年修二滩电站,库区蓄水了。有个老头搞了一只小船经营,在一次客运途中,因船小风大,翻了个底朝天,将船上的人全部罩在水

下,恰好张小花也在其中。危急时刻,多亏牛关龙及时赶到,更多亏他水性了得——一扎进水里,将人一个一个相继救起,最后累得自己差点喘不过气。

翻倒着的船内空间有限,稀少的空气让众人一度昏迷,每个人都争着将头伸进碗口般罩着的船内吸气,如一群待毙的鸭子。张小花不谙水性,却是最后一个被救起的。她当时万念俱灰,觉得自己打小被父母丢弃都没死,现在却要不明不白地死在水下,或许这就是命,怎么扭都扭不过。

事后,记者问牛关龙:“如果当时水下还有人,你是否还会不顾危险地继续潜下去?”没想到牛关龙却憨敢地说:“我当时没多想,一心只想救小花,结果运气不好,拉到最后一个才是。”记者没得到自己想要的答案,接着问:“如果当时张小花不在船上,你是否还会奋不顾身地下水救人?”哪知牛关龙摸摸脑袋说:“那倒不一定……”

就因为“不一定”三个字,县上没再大力宣传救人英雄牛关龙。但相关领导还是到他家里表扬了一番,说不管牛关龙动机如何,客观上救了这么多人,避免了一场重大事故。人嘴两张皮嘛!对牛关龙来讲,别人的议论无足轻重,他高兴的是,此后在张小花心中,他牛关龙俨然成了大英雄。

可是,后来两人结婚后,关系并不如想象中那般融洽。牛关龙经常发牢骚,说张小花只把他当恩人,而不把他当爱人,甚至梦话时也在念叨她那张龙哥。当然,此事之真假,外人不好辨真伪。

李俊刚当村主任那年,就协调移动公司,在牛关龙家对门的山上栽了通信电杆。当时,无论电杆如何移动,牛关龙都说电杆正对他家大门,挡住了他家的风水。牛关龙反复纠缠,硬生生地从移动公司缠回一千元风水损失费。事后,李主任觉得牛关龙不给自己面子,随口给他取了个外号“牛滚龙”。渐渐地,牛关龙的真名淡出了人们的记忆,直到现在,远近的人只

晓得他叫“牛滚龙”。

近些年,牛滚龙似乎越发刁钻了,爱吃烂钱的事也不是个案,不用说外人看不惯,就连他媳妇张小花也深以为耻,曾几度吵着要离婚。曾听说天堂和地狱间,只有一线之隔,为何英雄与无赖之间的距离也如此之小呢?张小花一直想不明白。

下午,当牛滚龙的巴掌落在张小花脸上时,她再次盟生了离婚的念头,而且这次格外强烈。可是,当她的手无意间触摸到肚里的小生命时,小家伙狠狠地踢了她一脚,似在抗议。她摸了摸自己滚烫的脸,泪珠像檐水一般,顺着鼻梁两旁往下流。

夫妻俩被左邻右舍劝回家后,张小花毫无悬念地开启了冷战模式。冷静下来后,牛滚龙也觉得自己今天下午冲动了。当然,他并不后悔以天价果树费刁难张龙,谁叫他张龙从小就比自己强呢?有钱也罢了,为何非要回村显摆?这不是反衬我牛滚龙窝囊吗?就连张龙的发型他也看不顺眼,嘲讽他那头发油光水滑的,蚂蚁爬上去也得拄拐棍,好像随时都想向世人证明——混得好,头发向后倒。

在牛滚龙心里,他只是后悔下午掌掴了媳妇,毕竟她快临盆了。他绞尽脑汁,想尽快哄好媳妇,便一次次地厚着脸皮给媳妇道歉。他一会儿端水,一会儿做荷包蛋,待邻居们走后,他甚至给媳妇下跪讨饶。可是,无论牛滚龙如何求情,张小花都视而不见,一直出神地望着天花板,一句话也不说,不用说食物,连水也懒得喝一口。

我的祖宗啊!你就像往常一样骂我几句,甚至打我几下出气也成啊!要不然,就算哭出声来,恐怕也会好受些吧?就这样一直呆下去,万一憋出个三长两短……牛滚龙不敢往下想了。

他一会儿会陪站,一会儿陪坐,一会儿下跪,一会儿又绕圈,感觉空气快窒息了。哎!这世上,惹多少男人都行,可千万别惹女人啊!他肠子都要悔青了。他觉得自己千不该万不该,不

该惹正为自己怀崽的女人,突然想起电视中一句曾说进他心坎的台词——女人,那可是每月流血七天都不死的生物呀,原本就超然的存在。

他无助地瘫坐于地,索性打起盘腿生闷气,并时不时地望一眼媳妇的动静,眼里居然挤出几颗表演式的泪花。张小花终于缓缓地转过身来,面无表情地说:

“你不许插话,就听我说,因为,今晚是你最后一次听我说话了。我死心了,明天就和你离婚。你对我连最起码的信任都没有,这种婚姻也没意思了,你说是吧?至于孩子嘛,你完全放心,我会生下来,而且不会要你一分钱的抚养费。你曾救过我,我一辈子都感激你,孩子会跟你姓,而且我会教育他——他爸是个了不起的英雄!我曾经爱过你,但爱的是曾经的英雄,而不是现在的无赖!那一年,那一天,当我在水里快断气时,你知道我在想什么吗?什么名利、财富、恩怨……统统都是狗屎,人一辈子啊,能活着就不错!”

张小花理了理秀发后接着说:

“你知道,我命苦,从小就是个弃婴。我一直在心底感激我现在的父母及兄弟,也感激你和李主任还有张龙哥,感谢你们自小给了我无私的爱——没有你们,我可能早死了。可是人怕伤心,树怕剥皮——我真的伤心啊!你不该对我和张龙哥的关系有所怀疑,这是夫妻间最起码的信任和尊重。

有关我的身世,我是上个月才知晓的,其实我并不想知道。因为一想起它,我的心就会流血。张龙哥早就知道我是他堂妹了,只是他怕我伤心,一直瞒着我,甚至逃避我。我原本恨我的亲生父母,但上个月,我生父突然托人带我到医院,说我生母几年前就死了。他一边说对不起我,一边不停地流泪吐血,甚至还想向我下跪。他得的是绝症,我知道他的时间不多了,有关法律和良心的罪责也不重要了。难道我忍心拒绝一个将死之人的悔过吗?何况是给了我生命的人。其实,在他想下跪的那一刻,我

已在心底完全原谅了他们。我当时真想一死了之,但我没有,因为我舍不得丢下我的养父母和兄弟,更舍不得离开你和肚里的孩子。我原打算当天就把事情告诉你的,但我担心……”

牛滚龙听得泪流满面。

张小花说到激动处,突然捂着肚子说不下去了,脸上滚下大颗大颗的汗珠。牛滚龙知道媳妇快早产了,冲着院外大嚎:“三表嫂,王嬢,你们快来帮帮我呀!快帮我打120……小花快生了!”

牛滚龙疯了似的满院子打转。王嬢闻声而来,她一边扶住小花,一边要夫妻俩别慌,说要赶紧想办法送去中心医院。三表嫂冒雨跑来,见小花下身有血迹,便火急火燎地打通了120。

可是,120回复说:“现在雨太大,你们那儿路太窄,救护车根本进不了,最多只能到达张明看守房附近。你们现在就想办法把人弄到那里,这样我们两头不耽搁,到达的时间可能差不多!”

“天哪!现在就我们三个人!这黑灯瞎火的,还下着大雨,咋过才能把小花弄到几公里外的看守房哦!关键是她肚子鼓起,背也不是,抬也不是,还怕弄伤孩子呀!”

牛滚龙彻底没辙了,转身跪在雨坝里向天哭诉:

“老天爷呀,求求您别再下雨了,好不好?难道我牛滚龙这些年做了一点儿缺德事,真的就要遭报应吗?求求你放过我们吧,我保证以后改正还不行吗?求求您了,我的天菩萨啊!”

大雨依然如故,牛滚龙的精神彻底垮塌了,一屁股瘫在泥坝里嚎啕大哭。情急之下,王嬢突然想到了张龙的越野车。

5

小屋外,风雨依旧。今夜,三个男人谁也没有提前离开的意思。直到凌晨时分,风终于小了,雨却越下越大。李主任和张明早已酣然大

醉,一个匍匐于桌,一个斜靠屋角,但两人手里依然握着酒瓶,似乎还想与周公共谋一醉。已经好一阵子了,无论两部手机单响、双响还是混响,李主任和张明都无任何反应。

这半夜三更的,手机何故响个不停呢?张龙心里闪过一丝不祥的预感。他从张明怀里拿起手机,见来电显示为牛滚龙。他摇了摇张明的头想叫醒他。可是,无论张龙如何摇晃,张明都如死猪一般沉睡,还时不时地梦呓。张龙只好试着接听张明的手机,告诉对方张明已经烂醉如泥,实在叫不醒。

“龙……龙哥,我听得是你的声音。实在对不起!小花都告诉我了。我是个畜生,一直误会你和小花,请你大人不计小人过!现在,我实在没法了……请你马上开你的越野车来,路上不管压死哪家的芒果我都认陪!以后你扩路,尽量从我家地边过,我一分钱都不会要,还出义务工。如果还差钱,我和小花也可以出一些。只要她母子平安,你说什么都成!我现在才知道,人没了,再多的钱也没用,如果她母子有事,我也不活了……呜呜……”

电话里,牛滚龙边说边哭,弄得张龙一脸懵。他感觉事态严重,狠狠地踢了踢张明,又舀来半瓢冷水淋在张明脸上。张明半醉半醒地歪斜脑袋,左摇右晃地拉醒李主任,他要主任给自己评评理,说自己又没醉,龙哥为什么要用冷水淋自己?

夜色越来越暗,天空好像漏了一般。张龙手握方向盘,将头探出窗外,嘱咐李主任快点将石块塞进打滑的车轮下。张明已被雨淋清醒了,拿着斧头跑在越野车前头,只要估摸着挡住车辆脚步的芒果树,不管是树枝还是树杆,他都毫不手软地砍掉拖开。

众人好不容易冒着雨将张小花送到彩钢棚,正想喘口气时,就听见救护车急促的呼啸声,所有人的心都放下了大半。可是,救护车刚停下,一个白色身影就从瓢泼大雨中冲来,忙不迭地说:

“我们的车刚过,后面的路就垮断了,估计

一两天内无法通行。现在，你们就近找个避雨的地方，我们现场施救……当然，我知道在别家生孩子，很多人家是忌讳的，只得靠你们主人家……”

“不用找了，她是我姐，就进我的看守房！”

张明一步窜到白衣护士前说。他浑身上下没有一处是干的，活脱脱一只落汤鸡。

几个男人都在屋外等候，他们没人说话，心里全都纠结着，双眼急切地关注着白衣护士忙里忙外。除了在外屋添加柴火烧热水外，他们感觉自己一点儿忙也帮不上，一个个只能干着急。时间一点点地流逝，待到黎明时分，狂躁一夜的风雨终于放慢了脚步。小屋内，终于传来一声孩子的哭声，众人都会心地笑了。

白衣护士从小里屋探出头说：“虽是早产，母子平安，祝贺！”

“谢谢！谢谢！谢谢医生，谢谢大家！”

牛滚龙说着，忙不迭地朝护士磕头。白衣护士大为惊慌，一边摆手，一边快速转身回里屋。牛滚龙没有起身，他转过双膝朝李主任和张龙磕头，脸上早已纵泪。

“别！别这样！滚龙兄弟啊，大家都是老表弟兄的，你这样做，我们会折寿的！难道你想让我们早死吗？”李主任笑着阻止。

“李主任，龙哥，张明兄弟……以前都是我不好，一直给你们找麻烦。天菩萨在上，我牛滚龙在此发誓，从现在开始重新做人。如有违反，天打雷劈！”

牛滚龙说着，跪转身体向着门外的天空，坚定地合拢了右手的食指和中指。尔后，他又缓缓地站起身来，喃喃地对大家说：

“我想好了，以后待龙哥扩路时，我天天都要出义务工，占了哪家的果树需要赔钱的，全部由我出。另外，我想待路扩修好后，就取名‘张龙村道’吧，你们看怎么样？”

“我看取成‘龙哥村道’还要好些呢！这样，就包括了出义务工的你和张龙哥——两个龙

哥嘛！”李主任笑着说。

“还不如‘双龙村道’好，大家都晓得，我们这里，以前就叫双龙村，只是后来拆乡并镇后，才叫龙箐村的。”

众人议论纷纷。

张明似乎还想说什么，但他瞟了一眼牛滚龙后，竭力管住了自己的舌头，摸摸后脑勺后蹲在一边默不作声。他觉得自己这个姐夫好像突然间变了个人，但张明似乎依然对他心存顾虑，实在拿不准牛滚龙到底该算英雄，还是无赖。

张龙摆摆手，问大家看看这间小屋有何不同。

众人不明其意，但都重新审视这间小屋。小屋系彩钢棚结构，由几十块彩钢板倚山而建，分里外两间，其内生活用品一应俱全。四周的档板不全是钢质，靠北的一块显然厚实得多，就算粗略瞟一眼，也知它是一块黝黑的紫油木材，而且从成色看，显然有些年岁了。倘若细看，木板上还依稀刻着“逸夫小学”四个大字。

张龙将目光锁定北面那块紫油木板说：“依我看，应该取名‘逸夫村道’吧！”

小屋外的天空终于放晴了，空气中飘来一丝丝泥土的芳香。龙箐芒果园的山腰间，太阳好像起得比往常早了些，正光亮亮地暖着万物。

张小花安详地躺在那张简易木床上，她一边抚着怀里的孩子，一边静静地听着外屋几个男人间的谈话。忽地，她想起曾经与屋外这几个伴随自己长大的男人间的往事，不由百感交集，她下意识搂了搂怀里的孩子——那团从她身上掉下的肉肉，鼻子一酸，哭了。

嚶嚶的哭泣声，浸透着欣喜、慰藉、感激……当然，还有淡淡的愁绪，只是被山风一吹，就散了……

责任编辑 召唤

【创作谈】

难以言说

向 勇

我的主业是鼓捣家电，也就是说靠手艺养家糊口。业余创作成了我的身外之物，却入了我的灵魂，一直放不下。接到《攀枝花文学》编辑老师的电话，嘱我就《哭泣的小屋》“谈”点什么，想想，真是难以言说。

很多时候，我怀疑自己到底是不是搞文学的料，有点儿糟蹋文学的负罪感。我很羡慕那些可以成天埋头创作的文朋诗友，不用像我一样为几个臭钱折腰。想想自己为生活疲于奔命，真有些“满眼青山未得过”的无奈。

在“村长”被改称“村主任”的头一年，一个夏天的深夜，我接到了好友的电话。他说自己气惨了，好心好意地出几万块钱修路，居然遭遇百般阻挠，真是费力不讨好！挂掉电话后，我想起多年前参加文学培训班时，著名作家刘庆邦老师的讲座——《小说创作的实与虚》，心里突然生出几分创作冲动，很想立马将大师教授的方法用于实战。

但创作的欲望很快被现实否决——明天我还得早起当“盒子搬运工”呢！暂且把素材和灵感都尘封吧，等以后不为生计发愁了再写。我很容易就说服了自己。

上床后，我怎么也睡不着，无意间瞅见老友送的字画——“无情岁月增中减，有味诗书苦后甜。”哎，无情岁月增中减啊，老了还能写么？有钱了还想写么？反正睡不着，

能写一篇是一篇吧。虽在小县城生活多年，但我感觉自己的灵魂依然停留在老家泥土的芳香里。那些亲历的和听来的乡村故事，一幕幕在脑海中闪现，让我的创作激情欲罢不能。

在老家，我曾多次参与邻里纠纷的调解。记忆库存中，一桩桩纠纷的缘由令我惊讶：一棵半死不活的桑树，一段毫无收益的田坎，几棵被母鸡啄食的白菜……甚而一句不得体的话，都可能成为邻里纠纷的导火线。我曾暗自思忖：是乡亲们囿于生计，过多地计较小利吗？答案恰恰相反，老家的农村人都是“穷大方”，即便相交不笃的人，随便到一户人家也能杀只土鸡吃。再后来，我发现那些纠纷，不是因为谁都可弃的小利，也不完全因为双方都爱“面子”，而是因为“面子”掩饰下的“故事”。

小说标题原为“修路风波”。拙文成稿后，我竟莫名感动，好像自己经历了文中人物的悲喜人生，我甚至有点儿“想哭”的感觉，却说不清想哭文中人物多舛的命运，还是想哭自己坎坷的人生？

作为业余创作者，我感觉小说创作远比生活美好。生活是单程船票，许多事就算后悔也不可重来，但小说创作可点燃生活的激情，我有权左右人物命运，“设计”其人生轨迹，从而让情感得到某种宣泄或寄托。

【编辑札记】

调性、语感、节奏及其它

召 唤

“层峦叠嶂的龙箐芒果园区，盛夏的黑夜，似乎历来就乐意被风雨统治。”——这是《哭泣的小屋》的开头，也是小说叙述的调性。调性，往往是决定小说的语感、句式和叙事节奏的“脉”，一如色彩与线条于画家、旋律与节奏于作曲家一样重要。很难想象，一个短篇，如若没有属于它的调性，由着性子地东一榔头西一锤子，注定就是“乱弹琴”，就会乱了方寸“跑调”。而短篇小说，恰恰就是在方寸之间辗转腾挪的一门艺术，容不得有一丝半缕的任何闪失。

有了这句“定调”，作为这篇小说的责编，我似乎一下找到了进入文本的路径，或者说，阅读下去的兴趣和理由，就像这“层峦叠嶂的龙箐芒果园区”一样，在“盛夏的黑夜”“乐意被风雨统治。”在作者向勇的出生地或者说小说故事的发生地——盐边县，就有35万多亩的芒果园，在遍地皆是天坑地漏的盐边，乃至攀枝花，不光盛夏里的“黑夜”，即便“白天”，可不都是“乐意”“被风雨统治”的夏凉雨季吗？“乐意”二字，作者用得看似随意，其实准确、俏皮、传神，甚至，妙，妙得一下“统治”了一向苛求的我。还有，文中“嘲讽他那头发油光水滑的，蚂蚁爬上去也得拄拐棍，好像随时都想向世人证明——混得好，头发向后倒”的一些句式，以及“接地气”的口语化的诙谐俚语，也一下击中了我。

说到底，小说，总归是要有某种特质的。而《哭泣的小屋》就是靠其独有的特质，抓住了我。

这是一个由爱生恨最终又和解的故事。牛

滚龙(原名牛关龙)张小花夫妻俩和张龙、村主任李俊，都是小学同学，多年前曾一起就读于逸夫小学……三个男生渐渐懂事后，几乎同时喜欢上了张小花，而小花对张龙的偏爱，让牛滚龙颇受打击，便对张龙产生了恨意，觉得张龙是他天生的“情敌”。于是，在张龙要为村上扩修公路时，牛滚龙“并不后悔以天价果树费刁难张龙，谁叫他张龙从小就比自己强呢？有钱也罢了，为何非要回村显摆？这不是反衬我牛滚龙窝囊吗？”……作者扭住这枚“扣子”不放，又一点一点地“解开”，才有了结尾“嚤嚤的哭泣声，浸透着欣喜、慰藉、感激……当然，还有淡淡的愁绪，只是被山风一吹，就散了……”

小说，尤其是短篇小说，是令许多大家都心生敬畏，也是不大“讨巧”的文体，却又偏偏飞蛾扑火似的刻意尝试着用短篇来“磨刀”，为的是不误后面的“砍柴工”。短篇小说不像中篇、长篇小说，可以掺水、藏拙，甚至有闪失。可短篇呢，绝对不允许。说白了，短篇小说就是憋着一口气，在故事的边缘地带行走，不，确切地说，是似醒非醒般地梦游，其空灵、轻盈、神性的品质，注定是一种说不清道不明的恍惚。对，恍惚。殊不知，这种灵魂出窍抑或灵光一现的恍惚，其实就是由文本的调性、语感、气息、语言的律动、叙事的节奏等等促成的，换句话说，一次真正意义上的短篇小说创作，近乎生命的燃烧，灵魂的抽空，人生的涅槃。

期待作者向勇，也期待更多的攀籍作者，每每面对短篇小说，都要以“燃烧”“抽空”的文学情怀，实现完美“涅槃”。

往事如歌

周其伦

一

这两年，江尚行一直想结合自己的一段经历来架构一篇小说，构思的蓝本是以他和陈俊杰之间几十年关系之跌宕，来延展这个时代的某些变革。原本想着恐怕自己把握不好，他写小说一直都特别怵于语言叙述和人物描写，但是不写出来又于心不甘，就这样窺摸来窺摸去，折磨得他心里发焦。

陈俊杰比他大两岁，1974年的5月，两人来到农村插队时才算真正相识，那年江尚行17岁。说是下农村后他们才算认识，这个说法似乎也不恰当，打小他们就是一个厂的子弟，又居住在同一个居民段，下乡以前肯定是多次碰见过的，也大体知道对方就是双江船厂的子弟，所以这里说的下乡那天他们才算相识，其实就是从那一天起，两人才开始有了对话的意思。

江尚行和陈俊杰在乡下接触了三年多的时光，陈家子女多，下乡的也多，所以按当

年那个“三抽一”的政策，他就比江先回城了。在双江这个熙熙攘攘的大城市里各自打拼。眼看包裹着他们大半生的光阴说过去一晃就要过去了，江尚行的心中却始终觉得他们之间有那么一段像风又像雨的情愫，一会清晰一会儿模糊，丝丝缕缕的剪不断理还乱，如鲠在喉。

几十年间，经见的人和事多了去了，很多的人际遇在转身的那一刹那，就相互忘记得一干二净，但江尚行和陈俊杰的这种若即若离关系却始终如初，完整地保持到了今天。他们相互之间可以在任何需要找到对方的时候，准确而又及时地联系到对方，而且几乎不需要费什么波折，常常是多年不见的某一天，一个电话两人就心领神会地响应着对方张罗的某个聚会。在这方面，出于经济和时间的原因，陈俊杰出面张罗的回数占了绝大多数，而每次聚会，江陈的参与相互都会觉得顺理成章。

岁月是把无情的刀，这把刀的锋刃过处，给他们留下的是什么呢？这个问题江尚

行曾经多次问过陈俊杰，陈俊杰先是一楞，后来也不知所云。有一次憋不住了，他才缓缓地罔顾左右而反问一句：“你还记得我们当知青时，那漫山遍野的南竹吗？”“当然，这个我当然记得，恐怕此生都不会忘记。”“那就对了，下次再回农村耍，你去看看那南竹就知道了。”

这些年城市变化太大，某个人另择了岗位、换了手机或者搬家异地，可以说是太稀松平常的事。平心而论，要想在人海茫茫的大都市刻意去找到一个人，真的是比大海捞针还要难出许多倍。但奇怪的是，江尚行和陈俊杰虽然也因为环境转换了无数次居住地、单位，电话更是换了一茬又一茬，但每每遇到这样的情况，他们一般都会主动告诉对方自己最新的状况和最新的联系方式。

一开始谁也没有觉得这有什么，而四十多年过去以后，回过头再去审视这种淡而又淡的交往，倒还真是觉得有一些让人隐隐触动的东西，内心深处难免翻江倒海。

江尚行用陈俊杰来作为故事的主人公，有讨巧之嫌，因为他的人生经历有故事，而且故事还有些起伏跌宕。他知青下乡，做过代课教师，工人，厂办秘书，工会主席，随后又下海经商。听说在几年时间里，就把一个不大不小的汽车摩配企业搞得风生水起。随后又听说他被投资人边缘化，再后来又得知他罹患了严重的肝病，住院、住院、再次住院，反反复复在各大医院间拉锯的消息满天飞。最严重的一次，医生已经叫家属准备后事了，江知道消息后，准备相约去看望他，电话打通了，他却告知已经自驾蓝鸟越野车游山玩水去了，大有神龙见首不见尾的意思。如果有人较真地问江和陈的这种关系好还是不好，算不算严格意义上的君子之交，怕谁也是掰扯不清。而四十多年这么行色匆匆过去后，再回来回味他们的过往片段，真还有着一种别样的况味，江尚行就是觉得缺乏一根串联起来的线条。

二

文学沙龙的小李找了一个地方创作，说是马上过来接他。江尚行带的东西也不多，就是一个笔记本电脑和一些简单必备的洗漱用具。上车后一时无语。小李见状便唠唠叨叨地说起他们单位今天的会议开得有点长，也说到他们地产项目今年的愿景。

江尚行笑笑：“不是你的原因，是刚才出门一个老人的话让我想起了我的知青往事”。

“哦，江老师，你还当过知青？你给我摆摆你们那阵的龙门阵呢，反正这车还得走两三个小时。”

“你还喜欢听我们的那一代人的老龙门阵啊？”

“是啊，我本来就是农村考大学出来的嘛，那时候我们家乡也来过知青，不过我当时还太小，也许我还在吃奶吧，没有了丁点记忆。”

天可怜见，江尚行觉得好不容易逮到一个愿意聆听他讲知青故事的年轻人，话语就刹不住车。

1974年的5月，江尚行和当年很多表面上看上去兴高采烈的知识青年一样，来到当年四川省渐川县茶山脚下的杨家湾，那年他17岁。

江尚行有些陶醉。小李，我先从高兴点的事情讲起吧，我们那时的知青生活可没有现在电影电视里描写的那么苦寒，我下乡五年，抽出去搞了一年多党的基本路线教育运动，哦，你们这一代肯定搞不明白啥子是基本路线教育，以后慢慢给你讲。

那时每年都要搞大大小小的文艺演出，汇报演出、巡回演出，慰问演出，演出一个接一个加上节目排练时间，这样七演八演一晃，时间过去得飞快。一会儿是公社宣传队，一会儿又是大队宣传队，按照现在的话来说，我都是宣传队的主力阵容，绝对不得

是板凳队员。那时候不像现在，风是风雨是雨的，上级要求下面搞的运动又特别多，全国的，省里的，最后一直到县里的，运动一个接着一个，有时还有公社和大队应急宣传。

“我们感受最多的就是搞文艺宣传，我们那时组织的大队文艺宣传队每年都要到各个小队去巡回演出，有两年连春节都没有回家。嗯，你说对了，小队就是今天所说的社。当年有两个节目是永远保留着的，一个是我们自编自演的快板剧《献给亲人解放军》，一个就是舞蹈《阿瓦人民唱新歌》了，一直演到了我回城参加工作……”。

江尚行感觉才说到正题，电话却很突兀地响了。一愣神，接听电话后才知道是报社“出大事了！”主任叫他尽快赶回去开整顿会，他赶紧说已经坐飞机到外地了。

真得感谢现在这无处不在的互联网+，便捷得让人无处躲藏，当然也可以随意撒个无关紧要的谎。江尚行所在的报社这些年每况愈下，而相关的宣传纪律却越来越紧，在新媒体的冲击下，报纸能够维持下去就是一件大事。

一进入编辑部的QQ群，就大体明白是咋回事了。真的是出了大差错，这次是溴大了，他不由得阿弥陀佛，好在这次的责任人不是他，不然他就更没有理由去改变自己的行程了。

在报社呆过的人都知道，报社经常出点文字性差错真不是什么大不了的事，没有哪一家报社敢理直气壮地说他们从来没有出过差错。出错不管大或者小都不奇怪，但江尚行心里明白，他们报社这次的错误，也实在是太大太离谱，离谱到有些诡异的程度。图片编辑在国内新闻里安排一个外省高官受贿被双规的照片时，阴差阳错地放了张这个省现任省长的照片，这完全是一个可以上纲上线的政治性差错了。

出了这样的差错，负面影响肯定小不

了，不到半天时间就闹得那个远在几千里外的省也是沸沸扬扬。据说该省的宣传部门几次电话照会双江市的有关部门，市委宣传部的电话几乎成了热线。这也怪不得宣传部长非常生气，发那么大的火，非要报社的一把手向书记和昨晚值班的老总方圆一大早就赶去宣传部听候发落，并责令报社整顿。

江尚行所在报社的岗位非常奇特，不说是在全国的新闻单位绝无仅有，在业内的岗位设置中的确也很少见。他们这个岗位开始叫审读，向书记来了别出心裁又改名叫一读，是在报纸的编辑过程中凭空地增加了一道安全检验岗。按照报社前老总处心积虑设置这个岗位的初衷，是为值班的老总当好参谋助手的最后一道关口，意思是每一篇文章，每一幅图片，乃至每一个版面，都要在编辑和校对时同期审读，在整体质量上把一下关。最后在版面清样上签注意见，值班老总才在此基础上签样付印。记得设置这个岗位的当年，还制定了非常严格的操作流程。不过现在报社都日落西山，岗位也形同虚设。

江尚行混迹于业内多年，应聘“审读”自然水到渠成，有点两厢情愿一拍即合的意思。老总一句话直接就签订了长效聘用合同。走上“审读”岗位后，江尚行也曾经风生水起了一段时间。

前老总调离后，向书记到任。向书记走马上任后的第一天就觉得此岗位纯属多余。那些大问题有经手的记者，编辑，部门主任。乃至具体的校对，值班老总层层都要负责，设立专门的审读还有什么意义呢？

向书记觉得没有，那就是没有了，大家自然是顺风一边倒。

但向书记也是个做官多年、混事比较高明的人，她入主之初实在没有必要在审读这个小得她都顾不过来的岗位上，去浪费宝贵的精力。这个岗位暂时不能撤，一撤说不定

会牵一发动全身。那就去协助编辑校对抓错别字吧，从此审读们就开始鸡飞狗跳无一宁日了，怎么做也脱不了干系。

用脚趾头都能够想到，把一个在任省长的照片错误地摆放在贪腐高官的位置，这件事情的性质可大可小。而这些年各地的省长市长换得跟走马灯似的，哪个人又敢保证他自己就看得出来图片差错呢？所以做审读的人就自己调侃说，我们的工作说穿了，就是每天都在赌运气。遇到你倒霉的那一天，想绕都绕不开。

江尚行坐在飞驰的轿车上不用打听，也能够想象得出，办公室里的那一群苦瓜脸，是怎样地唉声叹气，怎样地如坐针毡。他们肯定一个个像是被早春里遭意外霜雪打蔫了的油菜花，一地的灰黄寡淡色调，凌乱得惨不忍睹。

三

小李是鄂都一家地产企业的职业经理人，也是一位比较尊重江尚行素养的文学青年。现在像小李这样多多少少还喜欢文学，还敢于和文学中人交往的年轻人已经不多了，连家里人都不太理解他。

江尚行和小李是早就商量好了的，就住在长江南岸的县城。江尚行不想住北岸景区附近的酒店，给小李的工作增添更多的麻烦。再说他自己都确定不了写作的作息时时间，更想独自一个人抽空出去到处走走，实实在在地从长江南岸细细浏览一下这座新近崛起的小城，远远地眺望长江对岸的山名和五鱼山。

报社主任的那个电话，报丧般把他的创作兴致冲淡了不少，他自己都怀疑还能不能静得下心来创作构思已久的小说。小李安慰道：“江老师，既来之则安之。”话是这么说，心里还是安不下来，脚步也少了一些轻快。

小车在县城里七拐八弯，找到了一家相对僻静的酒店，住进去了。江尚行叫小李自便，他想睡一会儿。许是这些年在报社工作使他养成了和别人不一致的生活习惯吧，一到下午或者一吃过晚饭就特别想睡会儿，好像不睡一会儿，整个人都会蔫头耷脑的。

双江地处西南，出了名的阴冷，双江人在夏天开空调那是最舍得，就是连低保户都不去考量开空调所需支付的费用。而双江市的百姓也真是奇怪得可以，很少有人家在冬天开暖空调的，即便家资不菲的家庭。双江人耐冷，尤其是老人更耐冷。在大冬天大家里最喜欢呆的地儿，就是铺盖窝，被盖这么一裹，下面垫床电热毯，一家人其乐融融。

所以有人说电热毯的最大市场，不能说一定在双江，但双江肯定是最主要的市场。双江市家家户户很少有人不用电热毯的，粗略估计这个城市一年下来怕是几百万床都不止。就在江尚行他们小区的麻将室，明明就有柜式空调，大家也多开烤脚的电暖器。他去打麻将时也问过别人，你们不怕冷吗，回答是一致的：烤起脚就不冷了，更明确一点的回答就是，开了空调麻将室就不能抽烟了，那还不如不开。

再者南方的空调，也真是不如北方的暖气那么温润饱满醇和，江尚行在北方度过了几个的冬天后，得出了一个很文学的结论。他曾到甘肃的兰州市和宁夏的固原探过亲，并在那里度过寒冬。原来以为那是大西北，出了名的偏僻去处，想着在那里的冬天，肯定会特别的冰雪覆盖寒气逼人，而实际的结果却与他的想象相去甚远。

现在的物流四通八达，可供人们消受的东西很难分出东西南北，鳞次栉比的街市和物畅其流的超市，把关乎人们生活幽微的生意都做到了极致。最让他感慨不已的还是暖气，在北方过春节期间，住在温暖舒适的房间里，看书聊天很难不浮想联翩。怪不得老人们常常说一方水土养一方人，一进入北方

民家，温暖扑面而来。而且和南方空调最大的不一样是，暖气有着它浩荡的包容与大气，只要进入家里，不论在何处，温暖就会徐徐漫漶，不会有开空调那样时冷时热的促狭。

仔细揣摩，方得知其端倪。北方人供暖是按居家面积计算的，到了供暖时节，不管家里有人无人，人多人少，设定好温度的暖气便不依不饶地走进千家万户，所以人只要一到家就会真的有那种“回家”的感觉。而空调就少了这份坦荡，首先是要家里有人才开，而且只能温暖所开的这个房间。联想到好多文学作品里主人公，回家时遭遇到的冷锅冷灶，冷清凄凉的场面，江尚行想，那些作家的思绪恐怕大多都出在寒冬的南方。

双江市这样清冷的大环境，对于天生怕冷的江尚行来说，简直就是无端的折磨。尤其是他在打字时还得去思考，还得在冰冷的电脑键盘上敲打。每次他在冬夜里写作，都会怀想起曾经在北方过冬的那份惬意。这次他选择住在酒店里写作，也是冲着它温暖的中央空调。

江尚行舒适地午睡了，一下睡到黄昏。迷糊中，他被欢乐明快、节奏感很强的音乐声吵醒，那声音和住家小区的比起来不算大。

《小苹果》、《最炫民族风》，太让他熟悉的歌了，火爆到大江南北，千家万户。随后又是一些抒情欢快的歌曲，有一首是真真实实地吸引住他了，旋律熟悉到骨子里。细细一听，飞扬的歌声是从那窗户飘进来的。那是一首早年的歌，过去那么多年了，他依然刻骨铭心，这是一首佤族歌曲，名字叫《阿瓦人民唱新歌》，歌词土得掉渣但却朗朗上口，其中最重要的是，它始终牵动着江尚行温曼的心绪：

村村寨寨哎打起鼓敲起锣
阿佤唱新歌

毛主席光辉照边疆
山笑水笑人欢乐
茶园绿油油 哎梯田翻金波
哎……道路越走越宽阔 越宽阔
哎江三木罗

各族人民哎团结紧向前进
壮志震山河
毛主席怎样说阿佤人民怎样做
跟着毛主席哎跟着共产党
哎……阿佤人民唱新歌 唱新歌
哎 江三木罗
哎 江三木罗

这首歌的流行按江尚行他们的记忆也是快50来年了。歌曲不长，歌词只有两段，结尾的这个“哎，江三木罗”更是被烘托得高亢、激越、辽远、清扬，让江的思绪一下子就飘飞开去，似乎能够想象得到舞者此时手脚并用眉目含情的姿态。

都跋山涉水走了那么老远，在这里依然还能听到了这样质朴的旋律，他觉得自己再睡下去那就真的是没心没肺了。起床一看，不远处就是一个学校的操场，夜晚已经来临，这里就成了人们活动锻炼的好去处。跳舞的人们穿红着绿，其装扮是不是佤族人呢？太远了，看不清楚，但那声势浩大的“坝坝舞”一点都不逊色。而且最后那个“江三木落”般的亮相，整齐的回身，一招一式像极了回城后多次在电视里看到过的佤族动作。

江尚行他们当年是很少有歌曲可以这样在大庭广众间大声唱出来的，尤其是这类抒情歌曲。在农村组织起文艺宣传队后，他最大的困惑就是手里的资料太少。

他们的演出多是在生产队间轮流转，轮到哪个队，就由那个队出面来招待演出队吃晚饭。吃过晚饭后，每个队里的用来晾晒稻

谷和麦子的院坝上就会支起一两盏煤气灯，既是“舞台”的灯光，也可以作为院坝社员聚会聊天的照明。那个时候还没有粉丝一词，但好多社员都是他们演到哪个队，就会跟到那个队。

后来，社员看得多了，要求也就高了。一次，大权在握的大队党支部书记支支吾吾地给江尚行和陈俊杰说，节目有点少了，色调（当时书记好像说的不是色调，他现在只能记住大致意思了）也单一了，缺少一些提气醒神的节目。江尚行和陈俊杰琢磨了好久才省豁过来，书记的意思就是缺乏那种婉转一点柔美一点的歌舞节目呗，也就是现在已经流行得非常泛滥的抒情歌曲。

这下倒让两人为难了，那个时代说的和唱的大都是《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就是好》、《大寨红花遍地开》，稍微柔美一点的就是《北京的金山上》、《唱支山歌给党听》。思来想去，江尚行突然灵光乍现，记起了春节回城时看到家里有一本《战地新歌》，上面就有很多首特别好听的少数民族的歌曲。要找抒情歌曲，怕多半都要去找少数民族的歌曲。比如，《阿瓦人民唱新歌》、《吐鲁番的葡萄熟了》、《打起手鼓唱起歌》，当然也还有马玉涛的经典曲目《老房东查铺》等等。

和陈知青商量来商量去，也只能给书记汇报，心想书记未必非得真要去城里买《战地新歌》，这多影响抓革命促生产啊。谁知书记二话没说，叫两人马上动身回双江市买，还给了两人半个月假期，回城算出差，路费报销，工分照记。现在想起这事来江尚行都觉得荒唐，买几本《战地新歌》就能够让两个知青回城闲逛半个月，那种奢侈今天的人难以想象。江和陈因此乐呵呵地公费且“带薪”地回了一趟双江市。

午睡的时间真不短，一直睡到了晚上七点多。江尚行碰触手机屏幕，看到半个小时前小李给他发的短信：“江老师，我想叫你出

来吃饭，又怕电话惊扰你写作，请回话。”江尚行赶忙回过去：“对不起，我刚才睡着了，不麻烦你了，我自己出去找个小店吃快餐吧。”刚发出去，又是叮咚一声，小李短信进来了：“那江老师说好了哈，明天就是腊八节，我们要一起吃晚饭哟。”不能再推了，他立马回了个笑脸：“好的。”

四

第二天江尚行醒来时，已经是下午的两点多了。他抓紧时间洗漱，然后漫步在酆都县城里。

长江对岸那傲视千古的长江水的名山和五鱼山，把天上、人间、地下亘古不变的含义囊括到无已穷尽。每年到这里游览观光的人络绎不绝，然而谁又真正地去思考过人们自身呢？我们从哪里来，我们要到哪里去，恐怕没有多少人在意。大家都只是一种飘渺随意的来去匆匆和“路过”。

陈俊杰也和他一样老了，而关于陈俊杰的人生跌宕却始终在折磨着他，他以陈俊杰的经历虚构的一篇小说渐渐成型了。笔下的“陈俊杰”慢慢地从他的心里走了出来，步履蹒跚地走上了他的笔记本。

陈俊杰比他大两岁，二人都是船厂子弟。当年的船厂是双江市名气很大的国企，响当当的县团级单位。陈俊杰的父亲是船厂一个地位颇高的老干部，具体担任什么职务，江尚行说不清楚，只是听说他还有一个令人无比羡慕的“南下”背景。

下乡三年多以后，陈俊杰因为“三抽一”提前了两年回城，而江尚行回到城里时，陈俊杰已经是船厂一个很熟练的电工师傅了。江尚行几经周折才进入到船厂所办的大集体。一个是国营单位，一个是集体企业，单是名称就形同楚河汉界。好在有时候搞共青团的工作和工会文体活动，两人多多少少有了一些交流。但毕竟那都是隔皮见肉

的，各人做各人的事情，两人即使偶尔碰到也没有在农村时那么热络了。

陈俊杰突然辞职去办了一个私营企业，这个时候江尚行已经跳槽到报社了。只听说是他的一个亲戚投资与他一起创业，而且还呼啦啦带走船厂一帮人。那时的国企还很红火，很多人都多少有点不理解他的行为。可不久就传出他们兴办的公司在方兴未艾的汽配行业快速发展中发了的消息，至于发到什么程度，江尚行也是听别人说，最风光时，曾经在中央电视台新闻节目里亮过相。

陈俊杰闯荡江湖的故事很少有人提起，他自己不说江也不好问，他们之间多年来保持着这样一种默契。陈俊杰的个性和为人处世风格变化不大，既有大哥般的宽容，也不太在乎钱财，每次都是他挑头安排，自然来去花销也是他出大头。江尚行曾经问过他的生活安排，他告诉他，平生最大的收获就是有时间有精力开车到处游走，不说是看破红尘，倒也真是人生少有的一份惬意。

粗粗几笔，陈俊杰的大致轮廓就有了。一个人物，在时代浪潮中崛起，又在时代浪潮中坠落。这一起一落，就如同人们从热闹的街市爬上五鱼山，不久又从五鱼山滑向名山，看起来不可捉摸，但运势却自有其规律，不可阻挡。

陈俊杰人生的运势不可阻挡，但落在江尚行笔记本上的作品延展路径却突然不那么顺畅了，陈俊杰从巅峰处跌落下来这条抛物线应该是怎么样一个划法呢？他先后设计了好几个路子，但写不了几段就否定了，他总觉得找不到其中的神韵，为此苦恼万分。

江尚行此次出来写作，原本是想几天都不上网的。

人都已经在外地了，家里的事、单位的事，那些杂七杂八的闲心，他都懒得去操。问题是他一出门就听到了报社出的那桩事故，心里也还是多多少少有些牵挂。他一边

在县城里溜达，一边用手机进QQ群，还顺便回复微博上的一些信息。

在《双江都市报》报社，值班老总方圆的地位是最为微妙也最为敏感的，如果有人较起真来的话，也是最经不起推敲的。往好的方面说，新任的书记异常强势地从市新闻办调来后，一直特别倚重方圆，把他从部门主任一飞冲天地提拔成常年值夜班的副总。但向书记提拔也只是停留在口头上，因为批准权还在宣传部。他风风火火干了都一年多了，还没有什么名头上的实惠，只是那种在报社里一人之下和呼风唤雨的地位，还是让他很自得。

方圆其实心里也明白得很，他的这种忙也是身不由己。到今天他依然只是报社一个编委，只是代行值班老总的职权而已。随着“一把手”向书记对他的倚重日剧，在员工眼里，再上一个台阶只是时间问题。但很多人清楚，向书记这样霸气地撇开几个副总的极端做法，实际上让方圆感觉到很“孤立”，未来的命运很难说。

这次报社出了这样大的差错，方圆唯一能够做的就是部门会议上唾沫乱飞地把当班的人骂一阵。他先把值班的图编骂得狗血淋头，连带也骂了各个岗位的人员。QQ群里这会儿正是风一阵雨一阵，吵闹得不可开交。

小李的电话来了，问江尚行是不是还在酒店。江说我在逛街呢。“那我来接你，我们去鱔鱼火锅城吃饭。”

五

对《阿瓦人民唱新歌》，江尚行一开始只是觉得好听，要说到了走火入魔的地步，那是几年后了。

说到文艺演出，他们知青的水平也仅仅能算积极分子，但在农村那种业余演出场合，应该说他们还是特享受的，因为文艺给他们带来很多的恩惠。当年他们在宣传队排

练的节目，小话剧，独唱，舞蹈，三句半，快板书，相声，很多时候都出自江尚行对且歌且舞的一种模仿，既然只是模仿，也就不能去考究太多，纯属小儿科。

不过在插队的特定环境下，糊弄糊弄工分还是做得像模像样的。在排练《阿瓦人民唱新歌》这个舞蹈时，江尚行还很用了一些心思。那时候的参照物少，他也只看过画报上对佉族人的介绍，略微知道一点他们的服装和大致的习惯动作。但正因为参照物少，大家也不明就里，这才为他的舞蹈“创作”提供了可以充分想象的余地。

大队的知青少，女知青更少，能够唱唱跳跳的人不多，没有办法只能选拔一些看上去还机灵一点，动作协调一点的年轻社员进来。社员们一开始排练还有难度，反反复复教，反反复复练，差不多是那么一回事了，就强调把动作做整齐了。整齐就是这个节目的看点，大队书记有时也来排练节目的院坝瞄上两眼，他一来大家就大气不敢出了。

排练节目也算上班，要拿工分，所以谁都不敢大意。书记的话就是圣旨，哪个人不好好练习，就回去做农活。说一千道一万，那当然还是排练文艺节目比做农活要安逸得多了，因此大家都很卖力。和江尚行一起跳领舞的是个女社员，叫杨桂香，名字如其人，知青们都觉得这个女社员和其他社员相比有些特别，但也说不上来啥地方特别。那时江才十七八岁，陈俊杰也就二十岁出头，他们两个都私下里说过杨桂香生在乡坝头那是可惜了，谁也没有怎么往心里去，现在才知道那叫“气质”，江尚行觉得用这个词汇来形容当时眼里的杨桂香的那种“特别”是再合适不过了。

他们大队的知青分在不同的小队。大队依山排列，江陈二人所在的杨家湾是三队，刚好是中心地带，一遇农闲，各路知青都爱来这里的耍。江尚行和陈知青都各自住在里

外两间的土墙房屋，里屋是卧房兼储藏室，外屋就是客厅兼厨房。他们那里就是这点好，吃饭和烧柴都不是大问题，每年分的稻谷，红苕等口粮基本上够吃，差一点口粮就回家背一袋包谷米来补充。

陈俊杰有很强的聚合能力，他在那几年，到这儿做客的知青比较多。人一多吃的问题就来了，知青们出去偷鸡摸狗或者是摘点丝瓜南瓜的事情是很多的。俊杰是大哥级别的，他的观点很坚定，不能在本生产队犯事，所谓“兔子不吃窝边草”大概就是这个意思吧。后来到这儿来耍的知青也就“顺手牵羊”带着吃的来了，至于他们带来的东西是咋到手的，他们不说，江尚行和陈俊杰也不去过问。

这帮知青，大多对相互的家庭都知根知底，当时大家都觉得前途一片渺茫，谈恋爱的人极少极少。江尚行那时还小，家庭和社会都不容许他如此这般“离经叛道”。陈俊杰也应该没有谈恋爱，因为江和他每天面对面，要想不走漏一丝风声，不露出一马脚，他觉得是不可能的。

但没有名正言顺地谈恋爱，并不是说他们心里一点都不想，江尚行心里明白，更多的是他们不敢。江和陈两个在公社里头多少都有些浮名，“人怕出头猪怕壮”，公社的头头脑脑在场上逮到起他们两个，都会如此训斥一番，基本的意思就一个：“你两幅颜色各人规矩点，要好好接受贫下中农再教育，要是表现不好，那就扎根农村一辈子。”

这帮知青犹如荒野的草芥，表面看风平浪静，私下里都在暗中较劲，削尖了脑壳想往城里钻。就是年龄大一点，成熟一些的陈俊杰在宣传队里有时和杨桂香多说两句话，知青们都在密切地关注着动静，还时常去笑话他。

杨桂香出嫁时江尚行还在农村，只知道她嫁了一个转业军人。知青们私下都以为，对于她这样一个有些“气质”的农村女子，

这也算是很好的落脚点了。不久江尚行就回城里了，再也没有了她的消息。

小李开车来了，领着江尚行走进了装饰考究，清雅怡人的鲮鱼火锅城。

双江市是著名的火锅城市，在这个城市里请人吃火锅既是一种很大气的待客方式，同时也可以感受这个城市独一无二的饮食文化氛围。双江市就是一个与火锅高度融合的大都市，没有人能够说出这个城市里好多家火锅馆。

江尚行生活在这里几十年了，他和很多市民一样，火锅也是他隔那么一段时间就会特别想去嗨皮一顿的念想，那麻辣烫汇聚起来的味觉享受在全国绝无仅有。

吃火锅不奇怪，让江尚行觉得奇怪的是这个火锅馆的名字，山竹乡情鲮鱼火锅。晃眼一看场面了得，有大堂有包间，还有时尚雅座，整个店堂以山峦为辅助色调，竹木清幽可人，色块青翠典雅，温柔的灯饰下一派壮阔的秀色扑面而来。

随随便便挑了个靠飘窗的边坐，服务员一看小李是本地人，立马少了一些虚应，也懒得问要吃什么底锅之类的话题，直接点菜。

火锅店盛菜品的盘碗很别致，全部都是用南竹加工制成的，满满地摆在桌上，晃眼一看既粗粝古朴又醇和温润，就像是再次回到乡间。伴着细碎的音乐，闪烁的灯饰，江尚行心里特别熨帖。火锅里沸腾的汤映衬着南竹盘碟的菜品，煞是好看，江尚行只端详一眼就有了食欲。

手机叽叽哇哇地响了，江尚行没有接，他不想吃饭的时候接手机。管他是谁呢，心头一阵莫名的鬼火，这个电话来得真不是时候。

电话那端的人好像也是成心和他过不去，接二连三地打，不依不饶地打，看那架势江尚行要是不接这个电话，怕是这顿心旷

神怡的火锅都难吃到嘴里。

从羽绒服包里掏出电话，正准备点开，没有声了，顺手又把手机又放进包里。不一会手机又气急败坏地响起来，而且透出了那种誓不罢休的决绝。

江尚行苦恼地对小李示意，起身出去接电话，刚把接听键打开，声音就喷薄而出。这回的是报社总编办小王打来的：“江老师，向书记紧急通知，编辑部的全体同仁，七点半准时在报社开会，涉及到报社的生死存亡，不许迟到，不许请假，如果你实在来不到的话，要直接给向书记请假。”

“哦，我明白了，我正在休年假，现在人在外地呢”。

“这个……这个……”小王支吾了半天也不晓得咋办。

“这样吧，小王，我也不让你为难，你就给向书记说没有打通我的电话，或者说我我在外地，看她咋处理吧。”

在餐馆外面接完电话，江尚行立马回过神来，报社这么晚召集开会，怕是要下狠手了。现在的企业对员工的处理那真是快刀斩乱麻，说一千道一万不外乎就是罚款，撤职，开人三大法宝。

江尚行急忙打开QQ群，果然翻天了，鸡一嘴鸭一嘴的，说什么的都有，有说向书记用人失察的，有说方圆咎由自取的，总之幸灾乐祸的多。江尚行不由得打了个寒颤，遭此一劫，报社还能够支撑多少日子呢。

六

回到火锅桌，江尚行一副心绪不宁，魂不守舍的架势。小李有些不知所措，望着他。江尚行感觉到了自己的失态，对小李笑了笑，举杯和他碰了一下。

清丽悠扬的丝竹声响起来，华丽的灯光下，民族歌舞的表演开始了，台上有了看的，多少可以掩饰一些台下人的尴尬。

吃火锅的斯文人不多，一吃起来就忘乎所以，大厅里猜拳行令吆三喝四，好不快哉。尤其是在腊八节这个寒冷的日子里，能够吃一顿火锅，对双江市的百姓来说，实在是一次难得的享受。双江人之所以喜爱这种又麻又辣又烫的吃法，很大程度上与双江人的禀赋耿直，性情火爆有关。

台上表演的是土家族的摆手舞，男男女女做张做势，说是在文艺表演，也就是表现在架子上。这种表演透出一种渲染后的浮华与虚假，演员的表情大都很僵硬，那笑看上去比哭还难看，明显缺少艺术性。

菜品已经上桌，小李忙问：“江老师，你看还需要点啥？”

江尚行摇头：“小李，这个店的碗盘和油碟都很特别哈，你看这些全部都是南竹做的，有什么讲究吗？”

“江老师也熟悉南竹？”

“岂止是熟悉，我当知青的地方，就在茶山脚下，屋里的家具，劳动工具都是南竹居多，就是多数时间用的柴火也是晾干了的南竹块呢。”

“是吗，江老师在哪里当知青？”

“就是淅川县茶山区的杨家湾啊。”

“怎么那么巧，我妈就是杨家湾嫁出来的”。

“是吗，难道你老家也是在茶山区？”

“是啊，我的老家也在茶山区啊，离杨家湾有30多里地吧，要翻一座大山，我长大了还经常听我妈讲你们知青的笑话呢。”

“哦？”

“我妈最爱说她当姑娘时候的事情，说你们知青煮饭连火都烧不燃。有个姓陈的知青后来还到过我家，我那时才十来岁。好像那个知青后来成了啥子老板，本来说要在我们那里投资建厂，开发南竹产品和矿泉水的，后来没有消息了。听我妈说，陈知青遭亲戚骗了，就没有钱投资了。”

江尚行有些恍惚，木呆呆地听着小李说。

“我妈还经常讲她在家乡搞文艺宣传的事，还经常给我们唱那时的歌曲呢。有个歌曲还是少数民族的，只记得最后一句歌词是：哎，江三木落。”

“你妈叫什么名字？”

“杨桂香”。

责任编辑 召唤

清官侯其昌传奇

张荣国

一

清朝光绪年间初春的一天上午，阿所拉巡检司侯其昌要下乡巡查民情。

按照惯例，巡检司出巡一般是坐轿前往。

侯其昌出了衙门，只见四名身强力壮的轿夫在官轿旁候着，此外还有师爷、五个衙役持刀等候。

侯其昌自来到阿所拉之日起，就知道此地多山，山路崎岖难行。如果坐轿出行，除了轿子本身的重量外，再加上坐在里面的巡检司，每个轿夫至少要承担近两百斤的重量，轿夫该是何等的辛苦。

“给我把马牵来！”侯其昌望了望阿所拉西面那一座座绵延起伏的山峰，对师爷吩咐道。

“大人，您不坐轿了？”

“今天我就不坐轿了，改成骑马吧。还有，这些轿夫，衙役些，该干啥就去干啥吧。这次出巡，就你和我几个人就行了！”侯其昌指着师爷和两名衙役说道。

“好吧，大人，请上马！”师爷遣散众人，叫一名衙役从马厩里牵来一匹枣红马。

侯其昌骑上马，一名衙役牵着马，一行人出了衙门，过了街道，一路向西而去。

街道边不少人看见侯其昌骑马经过，都纷纷站在街边让行。

“今天这是怎么了？巡检司出巡不坐轿了？”

“骑马出巡？还是第一次见到呢！”

看见侯其昌出巡的人纷纷议论。不过，更多的是惊奇和赞美之词。

一行人往西行进，百花盛开，春风和煦。

骑在马上侯其昌，三十多岁年纪，身着青色偏襟衣服，一根长辫子挽在脖颈处，精气神十足。他一边策马前行，一边注意观察路边庄稼的长势。师爷和两名随从紧随其后。

路边稻田里，春风吹拂，麦浪翻滚，绿油油的麦苗正在抽穗。两名农夫正扛着锄头，将麦田边的一条小堰渠上挖开一处缺口，白哗哗的渠水便流进碧绿的麦田里。麦田里，灌过水后的麦苗，正焕发出勃勃生机。侯其昌看到麦田里辛勤劳作的农夫，主动下了马，来到田边，向两位农夫询问起农事来：“老乡，在忙啊？”

两名农夫见来人招呼，放下锄头，走了过来：“是啊，在淹麦子呢。”一名农夫回答道。

“今年收成咋样啊？”来人又问。

“看样子，收成还是不错的。这种庄稼嘛，人勤地不懒，只要你勤快，就有好收成啊！”又一名农夫看了看庄稼的长势，十分肯定地回答道。

这时，这匹枣红马看到麦田里绿油油的麦苗，趁两名随从不注意，把麦田里的一丛麦苗偷吃在嘴里。

侯其昌见了，立即对两名随从训斥起来：“搞些啥名堂，一匹牲口都管不好，看我回去咋收拾你两个龟儿子！”

两名随从赶紧勒紧缰绳，将马头拉到一旁。两人受到训斥，脸红到脖颈处，噤若寒蝉，双手垂立。

“不要紧的，大人，只不过是几棵麦子嘛，不要紧，不要紧的！”

“对不起，老乡，这种庄稼多辛苦啊！”侯其昌赶紧赔礼道歉。

“还不赶紧拿钱来赔人家？”侯其昌又对两名随从怒斥道。

一名随从从衣袋里摸出几枚铜钱，准备递给一名农夫。

“使不得，使不得！这马吃了区区几棵麦苗，就要人赔，这让人知道了，还说我们小气呢。”两位农夫一番推辞。

侯其昌连忙向两位农夫拱手致歉：“老乡，真是对不住啊！抱歉，抱歉！”

侯其昌与两名农夫又闲谈了一阵，骑马继续西去……

“咦，这人我好像在哪见过？”

“是啊，我也好像在哪里见过，莫非他就是阿所拉的侯巡检？”

“喔，对了，就是他，没得错！”两名农夫议论着，突然间像从梦中醒来一样。

两人望着西去的人影，肃然起敬。

刚才和他们攀谈了半天的果然是阿所拉第三十四任巡检侯其昌及其随从。

“只骑马，又没坐官轿，只带了三个人下来巡查，还亲自到田边关心农事，真是难得的好官啊！”

两名农夫望着侯其昌的背影，感慨道。后人赞颂侯其昌说——阿所拉地方“文官骑马，自公始。”

侯其昌，字东生，江苏上元县(民国时并入江宁县)人，出身书香门第，以科举入仕途，“湛深经史，风骨嶙峋，无佐杂女奄婀气”。光绪二十五年，由峨眉县调任阿所拉，接替前任吴宝丰为阿所拉地方政务主管官员，出任阿所拉第三十四任巡检。

二

到任后的一天，侯其昌正坐在县衙里审阅案卷，这时师爷向侯其昌禀报：“大人，外面有人求见。”

“何人要见我？”侯其昌问道。

“我也不知道是啥子人，他只是说要见大人。”

“那就让他进来！”

一名本地富商背着一个包裹走了进来。

这人见了侯其昌，施礼道：“鄙人胡汉之见过侯大人！”

侯其昌问：“胡老板有何贵干？”

胡汉之走近侯其昌，悄声说道：“侯大人，我这里有点土特产，想进献给大人，略表心意。”原来，胡汉之在做生意时与他人发生矛盾，仗着自己有钱，准备和对方打官司，因此前来行贿侯其昌，希望在打官司时侯其昌能够替他说话。

胡汉之说完，也不避讳师爷在场，把包裹从肩上拿了下來，放在案几上，往侯其昌面前推了过来。

侯其昌从包裹里发出的声音推断，里面不是土特产。

“胡老板，你这是搞啥子？你以为我不知道你的心思，你给我拿回去！至于你要打官司，我会公事公办的！”说完，再也不理胡汉之，只管继续审阅着案卷。

“大人，这……”胡汉之以为每个县官都

是一路货色，如今遇到侯其昌这样的清官，感到十分不好意思，脸顿时红了起来。

“胡老板，你还是知趣点，赶紧把东西拿起走吧，一会儿大人发怒了，你可能就要挨板子哟！”师爷在一旁劝说道。

胡汉之这才知道他原来惯用的那一套在侯其昌这里不管用，只好灰溜溜的提着包裹走出县衙。

三

侯其昌在任期间。不畏强暴，不受贿赂，辑捕匪首，绳之以律。匪徒对侯恨之入骨，屡次遣人暗杀，必欲除之而后快。

某夜子夜时分，阿所拉巡检署内，一个黑影从巡检署的围墙上悄然落下。黑影落地后，手里拿着一把枪，一步步接近侯其昌住处。此时，侯其昌住房内，一盏昏黄的桐油灯显得并不明亮，闪闪烁烁的灯光把侯其昌的背影投照在墙壁上，时明时暗，时大时小。侯其昌就着桐油灯光，手里拿着一本手抄本的《三国演义》正在聚精会神地阅读，全然不知危险正悄悄逼近。

“砰！”一声枪响，侯其昌觉得有一样东西突然从自己身旁快速穿过，宽大的衣袖被洞穿一个大洞，再接着又感觉有一样东西穿进堂柱。

“有刺客，抓刺客啊！”枪声响过，惊动了巡检司里的衙役们，阵阵惊呼声响了起来。

衙役们手持利刃，向着黑影逃跑的方向追去。

“老爷，怎么样了啊？”被惊醒的家人、师爷、衙役等围了过来，看到侯其昌一只衣袖上的破洞，都关切地询问。

侯其昌撩起衣袖，泰然自若地回答：“没得啥，就是衣袖被打穿了，身上一点都没有伤到！”

“看，这子弹还把墙壁打了个洞，还打进柱子一寸多深呢！”一衙役用灯笼照着墙壁和

柱子说道。众人在灯笼光的映照下，果然看见墙壁被一颗子弹打穿了一个酒杯大小的洞。

“真是吉人自有天相啊！阿弥陀佛！”众人见侯其昌没有受伤，都感慨说道。

“他妈的，这刺客跑得真快，一眨眼功夫就不见了！”几名提着刀的衙役回来禀报。

“这都是雕虫小计，我侯某岂能惧之乎？”侯其昌说道。

“师爷，你明天找人来，把这墙壁补上，大家回去睡觉，不要管他！”侯其昌吩咐完毕，安然睡去。

虽受土匪再三威胁，侯无丝毫动摇，每夜仍坚持微服巡查。他捕匪临敌，身先士卒，机智指挥，多次险遭杀害。侯在任期内，诛惯匪百余，使阿所拉各族人民的身家性命得到基本保障。百姓们安心农垦，招徕了外地商旅，山区经济有所发展。

四

阿所拉巡检司，隶属于盐源县。盐源县衙的吏役，素来凶恶，经常下乡骚扰，肆行不法。

一次，侯在四更夜巡时，衙役向侯其昌报告：“侯大人，有几个盐源县的衙役把一个有钱人捆绑在店铺里，不知道要干什么？”

“哦？走，我们去看看。”侯其昌吩咐道。

一行人到了店铺，只见几个衙役将一有钱人用绳子捆着双脚，挂在房梁上，这人离地面不到一米距离倒悬着。

这人身上有不少伤痕，一定是这几个衙役用皮鞭抽打所致。

见到侯其昌等人到来，这人有气无力地请求道：“侯大人，快救我！”

侯其昌看到这种情形，十分气愤：“你们是什么人？为何要将此人倒悬于此？”

盐源县的几个衙役见到侯其昌等人，也收敛了不少，只好掩饰说：“我们正在审问犯

人。”

“他是何人？身犯何罪？”侯其昌问。

“大人，我哪是犯人，我是良民啊！”倒悬着的人哀呼。

“先把这人解下来，我有话要问。”侯其昌吩咐手下。

侯其昌带来的几个衙役，七手八脚地把倒悬着的人解了下来，又端来一根凳子，让这人坐在凳子上。

这人被吊了许久，而且是倒悬着的，全身不住地颤抖着。

“我问你，你要如实回话。你到底是如何被他们吊在这里的？”侯其昌问道。

“我是阿所拉的一个生意人，因为家里有几个钱，这几个盐源县的衙役就把我强行拖到这里来。他们把我倒悬在这里已经有好几个时辰了。他们说，要我拿五百两银子给他们，如果不给，就不放人。”有钱人说道。

“是不是这样的？”侯其昌回过头来，怒视着盐源县的几个衙役。

“不是，不是……是……”几个衙役见侯其昌发怒，慌慌张张地回答道。

“你可以回家了！”侯其昌对那个有钱人说。那人千恩万谢的离开了。

“至于你几个嘛，带回县衙，严加惩治！”侯其昌当即下令。

“走，回县衙！”侯其昌带来的衙役押着盐源县的几个衙役回到县衙。

“给我每人打五十大板，让他们长长记性！”一回到县衙，侯其昌就宣布了他的处罚决定。

“侯大人，我们再也不敢了，饶了我们吧！”几个衙役跪下求情。

“你们像虎狼一样欺负百姓，我岂能饶恕？给我狠狠地打！”侯其昌继续怒斥道。

一群衙役走上前来，把几个盐源县的衙役按在凳子上，一阵板子声响了起来。

“哎哟，哎哟……”惨叫声不停地响着……

清末举人杨松年所撰《盐边厅乡土志》赞曰：“从此，县差到境，皆循规矩，不敢肆行凶暴。以盐源县如虎如狼甲于天下之差风，不为县官屈而为公降志，亦盛举也。”

五

侯其昌为官清廉，毗邻云南境内的百姓发生纠纷，也往往不找本地官府而来阿所拉投诉，且“两造俱来，挥之不去”。

一日，侯其昌升堂问案。

“威——武！”衙役按照例行公事，杵着水火棍，一阵吆喝……

“告状者何人？”侯其昌望着下面跪着的两个人问道。

大堂上跪着两人，老者六十多岁，年轻者三十多岁，从这二人的神情上看，应该是走了不少的路才赶到的。

“我们是华坪县人，这是我孽子，我来告他不忠不孝，请侯青天明断！”六十多岁的老者一边不停磕头，一边说道。

“哦？你们是华坪县的，为啥不找你们的父母官呢？”侯其昌问。

“找过华坪县的父母官，但是他却断案不公，我不服！”老者回答。

“为啥断案不公？”侯其昌又问道。

“我到华坪县县衙告了我儿子，县官居然说，教不严，父之过，清官难断家务事。你自己家里的家务事和我何干？你自己回去把你儿子教育好就行了，何必来找我呢？侯大人，你说气人不气人？”老者一边抹着眼泪，一边气愤地说道。

“哦，原来是这样。”侯其昌说道。

“那既然老人家不辞辛劳来到这里，要我断案，我就管一回闲事，给你老人家断一次案。”侯其昌又说道。

“老人家，你告你儿子啥状？”侯其昌问道。

“这个孽子，我含辛茹苦把他养大，又给

他娶了媳妇，可是他却嫌我老了不中用，经常骂我，还不给我饭吃，我这是哪辈子造的孽，摊上个这么个不孝顺的儿子哟！”老人一边指着旁边的儿子，一边抹着眼泪诉说着。

“年轻人，刚才你父亲说的可是实情？”侯其昌指着年轻人问道。

“是……不是……”年轻人脸早已红了起来，语无伦次的说道。

“到底是不是？”侯其昌一声怒斥。

“威——武！”众衙役又杵起水火棍助威，一阵吼叫。

“大人，我知错了，我知错了！”年轻人赶紧磕头认错。

“知错能改，善莫大焉。那这样，既然年轻人已经知错，但是还是要让你长点记性，先打十大板子，然后把你老父亲带回去好好赡养！”侯其昌下令。

“哎哟！哎哟！”随着衙役施刑的板子起落，躺在木凳上的年轻人发出一声声惨叫着。

“好了，你把你父亲带回去好生赡养吧！”侯其昌对是施完刑的年轻人说。

“多谢侯青天！”老者磕着头，十分感激。

“不用感谢我，我只是按照大清律例断的案。回家去吧！”

看着年轻人趑趄的扶着父亲离开大堂，侯其昌露出了会心的微笑。

六

一些不法分子，知侯不可威胁利诱，便

加入天主教或基督教，以外国教堂为靠山，继续为非作歹。对此，侯独不畏，凡作奸犯科者，不论是教徒还是非教徒，皆秉公心，同等依律治罪。外国传教士出面袒护不法教民时，侯即同其辩驳。侯因此得罪上司，不容于教会，结果被一外籍司铎诬告。宁远知府唐翼祖又乘机陷害，侯其昌遂被革职拘捕，押往省城。行时，阿所拉及相邻滇境沿途百姓扶老携幼，夹道相送，焚香鸣炮，齐呼“侯青天”。其场景让人见之，无不潸然泪下。侯去职后，阿所拉地方“英、法两教相攻愈急，流痞豪吏乘机扰害，地方鼎沸，烧杀相寻，捆掳接踵”。尽管如此，上司仍欲杀侯以媚洋人。消息传来宁远府所辖五县仕绅民众，纷纷呈文救护，愿以身赎。侯谈笑自若，并不畏死。他慷慨地说：“为民捍患，治匪兴戎，死得其所！唯地方糜烂，冤及无辜，中心惶歉耳。”

侯其昌被冤杀后，由于其政声流传久远，民间所树“德政碑星罗棋布”，土匪见状，把这些德政碑推到在地。民众看到后，又把德政碑立了起来，如此反反复复，屡扑屡立。有碑联写道：“解我倒悬，公来何暮；於民有济，官不在高。”县内举人杨松年称赞道：“清廷佐贰中有此，岂非铁中铮铮，镛中佼佼者耶！”

这正是：缉匪断案侯青天，不意遭陷蒙不冤。天理昭昭有公道，清名永留在人间。

责任编辑 召唤

前面的路

雷淑芳

家门口的那条烂路，一直是李大田心里的一个结。

李大田做梦都想把这条凹凸不平，布满无数大坑小凼的泥巴路变成水泥路。

这一天终于来了。

冬天来临，农事闲下来，李大田所在的偏远的尖顶村要修水泥路了。村长在会上说，国家拨款，水泥路村村通，户户通。但户户通有一个条件，国家出一部分资金，村民出一部分资金。我们村的人家住的比较集中，如果我们村家家户户出劳力参与修路，节约下来的工钱加上村集体的资金，村民不用出钱，也可以把水泥路修到家家户户。

这个消息让李大田感到自己梦寐以求的事就要实现了。回到家的李大田眉宇间还洋溢着欢喜，他迫不及待地把这个消息告诉了妻子王秋月时，还补了一句：“我做梦都盼着这一天呢，终于要梦想成真了。”王秋月皱着眉头说：“还不知道能不能修到我们家呢！”李大田信心满满地说：“怎么不能？人家村长说了，水泥路修到家家户户。当着众人的面说的，你要是不信，明天出去问问。”

“我信，我肯定相信。可我们家不一样。”王秋月的眉头皱得更紧了：“村长不记恨你？会给我们家修水泥路？”王秋月泼的这盆凉水，李大田不以为然，信誓旦旦地说：

“他敢！家家户户都修，凭啥不给我们家修？量他也不敢。”

王秋月看见李大田脸上难得的开心笑容，把快到嘴边的话咽回了肚里。

尖顶村偏僻，祖祖辈辈走泥巴路。遇上下雨天，一脚下去，满鞋稀泥，更要命的是，一步三滑，走在满是稀泥的路上，左边滑一下，右边滑一下，像吃醉了酒的醉汉打醉拳，脚和手都不受控制，不知道哪脚下去，就会摔个鼻青脸肿或手脚挂彩。在泥巴路上受的苦，遭的罪，大家早就受够了，盼望修水泥路的想法在所有人的心里早已萌生已久且有些迫不及待。家家户户参与修路，村民自然乐意且热情高涨。村长说，为了公平，一家三个人的出一个劳力，一家五个人的出两个劳力，一家七个人的出三个劳力，大家对村长的提议没有丝毫异议。

李大田做梦都没有想到，不用出钱，就能修上水泥路。这个消息让李大田破例让妻子王秋月去买了酒。晚上，在饭桌上，李大田端着酒杯，一仰脖子，一杯酒下肚了，他的脸上泛上红晕。李大田对家人说，水泥路要修到家门口了，走了几十年的烂路，终于要结束了。我们家卖柑橘再也不愁收购商故意压价了，再也不用出钱请人挑上大公路了，再也不用花一分冤枉钱了。钱对李大田

太重要了，他正在上小学的儿子李小东，几年都没穿过新衣服了，同学们都笑话他。村里的小孩看他穿的破烂，也不跟他玩。为此，李小东常常向李大田要求新衣服，李大田嘴上答应儿子，可一直没买。李大田算过一笔账，他家每年卖柑橘请人挑的工钱，够他们一家每人穿好几件新衣服了，这笔钱对李大田家是一笔损失，让他心疼。李大田喝着酒说，修水泥路，我们家卖力去修，多出一点力也无所谓，路修好了，苦日子就过去了，我们家的日子会一天比一天好，生活就有了盼头。

修路开始，村民按各家的人数出劳力。都是夫妻二人参加修路，但李大田家虽然只有五个人，却出了三个劳力，李大田和他的父亲以及妻子都来参加修路了。

李大田家多出一个劳力，是因为李大田不想占大家的便宜。李大田的妻子王月秋个子瘦小，劳力差，父亲年迈，体力也不好，出力方面肯定比不上别人家。李大田认为，妻子和父亲劳力再差，顶一个女人干活是没问题的。再说，人多力量大，早一天修上水泥路，儿子小东上学就能少走泥泞路。特别是寒冷的冬天，下了雨之后，泥巴路上容易摔跤，鞋也容易浸湿。小东走到学校，鞋早已经浸湿了，小东穿着湿鞋回到家时，小脚丫冻得像红萝卜，脚上长满了冻疮，有些地方还破了皮。血红的肉露在外面，让人看着都觉得疼。晚上，李大田用药给小东敷冻疮，问小东疼不疼，懂事的小东说，不疼，一点不疼，事实是小东背过父亲，疼得龇牙咧嘴，眼泪都掉下来了。李大田把儿子搂在怀里，眼泪在眼眶里打转。

李大田最焦心的就是下雨天，尤其怕连绵不断的阴雨天。家门外的路被雨水浇透之后，稀泥又粘又厚又滑，踩在上面，走不了几步，鞋就被稀泥覆盖，走在上面，自己都控制不了自己的脚，稍不留神，便摔个四仰八叉。

家门口的土路是他家走出村子的交通要道，一旦修上水泥路，一家老小的出行就方便多了，再也不愁摔拌跌倒的事。几年前，正是插秧的农忙季节，因一连几天阴雨绵绵，家门外的土路变得泥泞不堪，相当湿滑。李大田的母亲背着猪草回家，摔倒在地，导致小腿骨折。在医院住了半个月，回家休养了一个月之后才能勉强拄着拐杖下地。花了一大笔医疗费不说，他母亲的腿还落下后遗症，遇上阴雨天腿就隐隐地疼。李大田的母亲本来就有哮喘病，加上腿摔过，干活大不如从前了，自然影响到一家人的经济收入。

修路，挑石子，挑沙，抬水泥，搅拌混凝土，担混凝土、铺路，样样都是重活、累活，干一天下来，胳膊肘抬起来丝丝地疼，腿酸软得如灌了铅似的，回到家里坐下就想躺下，困软得像一团棉花。几天下来，有人开始发牢骚：公平？啥叫公平？有人出工不出力，偷奸耍滑。别看人多，顶个屁用，两个人还没有一个人干得多，累死人了。村长听了，火气上来，扯开嗓子怒吼，是谁早就嚷嚷着做梦都想修水泥路的？怎么了，干两天活就受不了了？那泥巴路还没走够？在那泥巴路上摔的喊爹喊娘的时候都忘了？刚吃了两顿饱饭就不想吃肉啦？井底之蛙。村长的话里可以看见火星子，大家说，村长，我们没说不干，修路不是为我们自己嘛，怎么能不干脆呢？

李大田知道，大家的牢骚里，有含沙射影说别人的，也有说他家的。

大家按时出工，按时收工，李大田却不一样，每天早上他早早来工地，把砂石担到搅拌机前，等大家来干活时，他已经担了一堆砂石了。天黑收工后，众人离去，他还要挑上一堆第二天搅拌的砂石才回家。他早出晚归干的活，足足能当一个男劳力干一上午。有村民在干活时，悄悄地问李大田，大家没出工，你早早地来干活，大家收工了，

你还在干？你干嘛这样？李大田说，那烂路的滋味我是受够了，早一天修好路，就少走一天烂路，出点力，值。

有一天早上，村长和文书去镇上开会，从村道边走过时，看见李大田一个人在挑砂石。村长愣了一下，想起李大田多次去镇上告他的事。事情的起因是李大田山上的一块地与赵家交界的地方，界石硬生生被赵家往他的地这边挪了一米，还栽上了十几棵柑橘树，赵家的柑橘树就等于栽在了李大田的地里。李大田找村长解决问题，而赵家是村长的远房亲戚，村长的胳膊肘怎么会往外拐呢？李大田到村长家反映，村长留给李大田的就一句话，知道了，过几天就给你解决。李大田这样找过村长几次，村长却一拖再拖，不予解决。

没有办法的李大田让妻子王秋月中午到镇政府食堂去吃饭，午饭后等镇长上班，王秋月就跑到镇长办公室坐下，扬言不解决问题就不走。王秋月在镇上跑了两天之后，村长解决了此事。为这事，村长大为恼火。见着李大田总是黑着脸，脸阴得能淌水，恨得咬牙切齿。

村长走过去一段路之后，问文书，大家都还没出工，李大田这么早来挑砂石干什么？文书说，这不明摆着的嘛，人家也想把公路修到家门口。村长轻笑一声，他们家还修什么路，难缠户，别人家修，他们家不能修，公路不可能修到他家门口。再说，他家在村尾，还掉那么远，单家独户，把水泥路修到他家，肯定比别人家多花钱。最多修到他家与别人家交界的地方，剩下的路程他自己去想办法。文书担心说，村头王明全家比他家还要远，王明全家都修了水泥路，他不干怎么办？他还不是要到镇上去闹？村长说，他去找也没有，他家住村尾，修水泥路肯定从村头开始修。就说村里没钱了，等有钱了再修，没说不给他家修呀。文书在心里说，可钱都是村里出，他家也该有份。文书

说出口的话却变成了，不把路修到李大田家，他能善罢甘休？村长说，村里没钱，没说不给他修，随便他怎么闹，不管他。他不是喜欢告状吗？让他告，看谁拖得过谁。想把路修到他家门口，简直是大白天做梦！

修路接近尾声的时候，李大田才看出来，从村道主路延伸到其它村民家再到他家分岔的路口时，水泥路就没再往前修了。李大田很纳闷，想了半天也没想清楚。他跑去问文书，文书告诉他，村里没钱了，水泥路只能修到现在的位置。李大田问文书，那以后还修吗？文书说，有钱就修。李大田问，村里什么时候才有钱？谁知道什么时候有钱？李大田急了，话就从嘴里蹦出来，村里这么多人家，水泥路都修到他们家门口了，就我家没修到家门口，为什么？我家不是村里人吗？文书说，什么原因我也不知道，你只能去找村长。

听到村长两个字，李大田愣了一下，抬脚就朝村长家走去。李大田走进村长家的院坝时，看见村长正在院坝里喝茶。李大田叫了一声村长，村长嗯了一声。既没喊李大田坐，也没看李大田，端起茶杯喝了一口茶说，找我有事？

李大田说，村长，到我家的水泥路还修不修？

村长眼皮都没抬一下，若无其事地说，修，怎么不修？

那什么时候修？李大田一脸焦急地看着村长说，再过一个月就要卖柑橘了……

李大田的话还没说完，村长不耐烦地摆了摆手，两手摊在李大田的面前说，我知道你想把路通到家门口，可村里没钱，巧妇难为无米之炊，拿什么修？你说说，拿什么修？

李大田说，你是村长，你得想办法。当初你在会上说，水泥路通到家家户户，为什么唯独没到我家门口？村长的脸上浮现出一丝窃笑，他抽出一支烟点燃，吸了一口，才慢慢吞吞地说，我也没有想到，路还没修到你

家门口，钱就没了。不着急，不着急，等村里有钱了，再修。李大田的火气上来了，额上青筋蹦出来，眼里喷着火，声音里含着怒气，家家户户都修了水泥路，偏偏到我家就没钱修了？这合理吗？村里修水泥路的砂石还剩下那么多，怎么就不修了？村长从椅子上站起来，怒视着李大田说，你说说没钱怎么修？你怎么胡搅蛮缠，没说不给你家修，等村里有钱了，就给你家修。李大田说，当时修水泥路，你不是在会上说水泥路修到家家户户，你怎么能说话不算话呢？村长指着李大田的鼻子怒吼，你想让水泥路修到你家，可以呀，你自己修不就完了吗？村长瞥了李大田一眼说，你不是凡事都喜欢讲道理吗？没钱怎么修？这个道理你不明白吗？李大田盯着村长，扯开嗓门说，没有这么欺负人的！转身走出村长的家。

村委会的电话响起来，村长不在，文书拿起电话，嘴里说了几遍，知道了，知道了。村长刚踏进村委会，文书就有些恼火地说，李大田又到镇上告状了。村长漫不经心地问，告什么？告我们不给他家修水泥路。村长坐在椅子上，端起茶杯，对着杯子轻轻吹了一口气，喝了一口茶说，他喜欢告，就让他告去。文书说，镇上让我们回个话，这话怎么回？老一套，告诉镇上，我们给他修水泥路。文书没明白村长的话，一脸疑问地看着村长说，你要给他家修水泥路？村长的脸上略过一丝坏笑说，答应修和修不修是两回事，让李大田等着吧，让他等到胡子发白。文书的脸上露出轻松的笑意，十分赞同地说，对，他告我们，我们就拖，看谁拖的过谁。

水泥路完工后，村长站在山上，看着白晃晃的水泥路像蛇一样蜿蜒穿过村里，把家家户户连接在了一块，他得意地笑了。村里每家的水泥路，他都有一份功劳，他心里洋溢着某种自豪。当他看见水泥路在某处突然就戛然而止了，前面的一户人家没有与水泥

路连接上，孤零零地杵在那里，像一只离群的孤雁，他一眼就辨认出那是李大田的房子，脸上浮现出幸灾乐祸的表情。

十多天之后的一天下午，村长从镇上回来，文书对他说，李大田今天早上到村委会居然说他想借村里修路剩下的砂石去修他的水泥路，说他家的柑橘卖了就还。他想得美，谁不知道他心里打的小算盘，有借无还，肉包子打狗，谁敢借给他。村长把公文包放在桌上说，修路剩下的砂石，那是村里的，不是他李大田的。他家要修路，他自己想办法去。要是李大田天天来纠缠怎么办？他会不会自己去挑砂石？文书担心说，他不会继续去镇上告状？村长满不在乎地说，让他告，我倒要看看他怎么告？

几天之后，村长的儿子放学回家哭着说，李小东在放学的路上把他的书包放在地上用脚踩，边踩边说，就是你爸不给我们家修水泥路，你爸欺负人。村长听了，心里窜起一团火，嘴里骂着，这小兔崽子，敢欺负我家儿子，简直是吃了雄心豹子胆了！不一定是李大田在背后指使的，我找他算账去。

村长知道，李大田在城里的建筑工地打工，一年365天，李大田不到天黑绝不会回家。天黑尽之后，村长怒气冲冲地来到李大田家门外，大声武气地喊：李大田，李大田……村长喊了几声，没人应。李大田家矮小的小青瓦房的街沿上亮着灯，村长觉得李大田家有人。他走进李大田家，借着昏黄朦胧的亮光看见院坝里堆着一大堆乱七八糟的废品，废纸壳、旧铁丝、各种饮料的塑料瓶像一座小山。李小东正在把废品进行分门别类的清理。一股刺鼻的臭味钻进村长的鼻孔，村长立刻用手捂着鼻孔，他问李小东，你爸呢？我找你爸说点事。李小东边清理废品边说，我爸上山捡石头去了。

村长有些疑惑，你爸捡石头做什么？

小男孩盯着村长说，修路。

村长不解，修什么路？

小男孩瞪了一眼村长，冲村长嚷，修水泥路。

修你家的水泥路？

村里家家都有水泥路，就我家没有。我爸说，他要修水泥路。

那你家其他人干什么去了？

干活去了。

就在这时，一个大背篋出现在村长的眼前，背篋上捆满了废品，背篋已经把人完全盖着了。直到背篋放在地上，小东的奶奶才站起来，用手理了一下散乱在脸上的头发。奶奶看见村长，立刻说，小东，给村长抬个凳子。小东站起身，撅着小嘴，端了一个凳子小心翼翼地放在村长的面前，转身就走。村长坐下去，摔了个四脚朝天。小东的奶奶赶紧跑过来把村长扶起来，并赶紧用手替村长拍打衣服上的土。奶奶责备小东说，拿凳子你也不看一下，怎么把那个三只脚的凳子拿给村长坐？小东偷笑了一下说，爷爷不是天天坐这个凳子吃饭吗？奶奶说，你这孩子，你爷爷知道凳子是三只脚，可村长不知道。去，再给村长拿一个凳子。村长摆摆手说，不用了。大田不在家，我回去了。村长看了一眼清理废品的小东说，你的作业写完没？先写作业，再清废品。

村长走出李大田的家时，天漆黑一团，像一个黑幕笼罩着大地，没有月光。村长拿出口袋里的手电，在山路上走，看见李大田和他的父亲还有王秋月在上山打着手电捡小石子。他的耳边忽然响起李小东的话，我爸去山上捡石子修水泥路。村长忽然明白了，修水泥路要用小石子和河沙，李大田捡小石子就可以省一笔买石头的钱。村长想到这，心里像被什么刺了一下。

村长走出李大田的家，心里的怒气早没了。他心里觉得很不是滋味，意外？吃惊？酸涩？说不清，道不明。作为一村之长，他从来没去过李大田的家，对李大田家的日子，他只知道个大概，细枝末节，他当然不

清楚。

几天之后，村里有人说，李大田在夜里挑石子摔了一跤，险些磕着脑袋。幸好摔得不严重，如果有个三长两短，他家老的老，小的小，可怎么活？村长听到这些话，竟然说，喊大家劝李大田不要晚上去捡石子。

柑橘熟了，收购柑橘的杨老板到村里与各家各户谈好价钱，约好柑橘装车的日子。收购柑橘的这天，刚好接连下了几天雨，土路上的稀泥相当湿滑。李大田请了二十多人，早早把一万多斤柑橘从家里挑到离他家最近的水泥路边，杨老板验货时却说李大田的柑橘没其他人的柑橘好，要每斤降两毛钱。其实，李大田家种的柑橘论大小、论颜色、论口感并不比别人家的柑橘差。李大田脸上赔着笑恳求杨老板把柑橘买了。杨老板对李大田说，不同意降价可以，给了多少定金就买多少货。剩下的不要。要卖，每斤少两毛钱，不然，就不买。如果李大田的柑橘卖不掉，还得挑回去，这挑来挑去，人工费得花双倍的钱。下次再卖，还得请人挑出来，又要花掉一笔工钱。明眼人都能看出来，杨老板是捏着了李大田的软肋，就是每斤少两角钱，李大田也得卖。

李大田想来想去，走到老板面前，双手递了一支烟给老板，替老板点上火，低三下四地对老板说，请老板按原价把他的柑橘买了。老板吸了一口烟说，不是不买你的柑橘，是你的柑橘品质不好，只能降价收购。李大田说，杨老板，我让一步，每斤少五分钱。杨老板说，每斤少两毛钱，没得商量，卖不卖，随便你。李大田说，你那天来给定钱的时候，去果园看了我的果子，没说我的果子不好。杨老板说，我收购果子，肯定是买的时候挑果子。李大田说，杨老板，你不能说话不算数。杨老板一脸不悦，摆出一副盛气凌人的架势说，我说话不算数，我什么时候说话不算数了？说话要讲究证据，你可别乱说，败坏了我的名声。李大田也火

了，大声说，你不能不讲诚信，你给了定钱，就得信守承诺。李大田的这句话让杨老板脸上挂不着，杨老板瞪了一眼李大田说，我拿了多少钱给你，今天就只买多少钱的果子。你敢！李大田握紧拳头，眼看就要朝杨老板打过去。这时，王秋月伸手拦腰抱着了李大田。哭着说，大田，你可不能做傻事，一家老小还靠着你呢。王秋月一把鼻涕一把泪地哭着。李大田的父亲走过来拉着儿子的手说，我们的果子不卖了，我们挑回家。李大田的父亲赌气挑起两筐柑橘，走了两步就连人带筐摔倒在地。

李大田的父亲老泪纵横，王秋月伤心地抹着眼泪，李大田气得脸色铁青。

李大田权衡再三，还是把柑橘卖了，少赚了两千元钱。王秋月坐在地上嚎啕大哭，少卖两千元钱，这日子怎么过？李大田眼里含着泪，拉起妻子离开了。

这难缠户李大田还是让人给治了，李大田这下可吃了大亏了。文书讥笑着说，一年的柑橘少卖两千元钱，两千元对他那个家可是一笔不小的钱啦。人家收购商看准了他家不通水泥路的硬伤，降价都得卖。他家离水泥路那么远，不卖，再挑回去，还得开销钱。

会计说，他家没水泥路，还不是他自己造成的，谁叫他什么事都去告状，就是要让他知道，锅儿是铁打的。少买两千元，李大田还不心疼死。

那当然，他家那么穷，一分钱恨不得掰成几半花。文书说，那天在卖柑橘的现场，王秋月哭得那个叫伤心，听说王秋月为此时抹了三天的泪，眼睛肿得像熟透的水蜜桃。

两千元钱搁谁家不心疼？李大田家的两千元要当别人家五、六千元用，村长皱着眉头说。他家过日子太不容易，这收购商也真不仗义，以后村里的柑橘别卖给这个收购商

了，这样的事都做的出来，明显就是乘人之危嘛。

我们再也不用担心李大田以借的名义挑村里修路剩下的砂石了。文书说，前几天下雨，他的老爸在他家门口的路上摔了一跤，住院费得不少钱，他哪来的钱修水泥路？

村长叹了口气，脸上露出惊讶的表情，心里隐隐感到不安。

一个下雨天的早晨，村长看见背着书包上学的李小东走在家门外的泥泞土路上。身子左右摇晃，手也跟着摇摆，以保持身体的平衡。但小东还是滑倒了，鞋上粘满了泥。小东爬起来，把鞋脱掉，提在手上，打着光脚继续走。当他走到水泥路口后，发现脚趾磨破了皮，有血渗出来。他脚趾上流出的血印在水泥路上，在雨水的冲刷下，在村长的眼里摊开来。

村长回家拿了一双儿子的鞋和一张帮贴，替小东在破皮的脚趾上贴上帮贴，又把鞋递给小东说，穿着去上学。小东瞪了一眼村长说，你坏，不给我家修水泥路。我爷爷摔跤住进了医院，我奶奶牙齿都磕掉了！小东说完，提着鞋在村长面前晃了晃，鞋上的两个洞像两只眼睛，盯得村长心里发慌。村长说，你穿上鞋去上学，我就给你们家修水泥路。小东看着村长，真的？你要给我们家修水泥路？真的，村长肯定地说。

十天之后，村里把水泥路修到了李大田家。

修好水泥路，春节就快到了。这年的除夕之夜，一向勤俭节约的李大田破例在院坝里放了烟花。李大田望着璀璨夺目的天空，笑了。灿烂的笑容在李大田的脸上绽放了许久，许久……

冬天过去了，春天如期而至。

责任编辑 召唤

小说两题

华 杉

老同学

冬日的午后，下了一天一夜的大雪依然在窗外纷纷扬扬地飘着，寒风冷飕飕地直往屋里钻。

老师们吃完中饭，摊开折叠椅，躺下身子，进入了难得的午休时间。学生们吃完午饭，都回到各自的教室里，或趴着睡觉，或埋头做作业，几个顽皮的开着静音偷偷摸摸玩着手机。

这是我工作了二十多年的乌林中学。此时，偌大的校园在纷飞的大雪中一片安静，只有走廊的窗台上几只麻雀在兴奋地上窜下跳。

我整理了一下折叠椅上的被子，准备趁着午休小睡一会。突然，办公桌上的手机不合时宜地闪了两下，是微信提示。翻开一看，是中学同学刘志东发来的短信：

省城李国林同学来乌林县公干，晚饭小聚，地点龙腾，请拨冗出席，刘志东。

李国林，我的中学同桌，毕业后各奔东西，二十多年没有见过一面。在寒冷的冬天故友重逢，自然不胜激动。

我随即回复：好的，待晚上相聚。

发完微信，兴奋和激动一下子冲走了睡意与倦怠。我靠在折叠椅上，脑海里开始了中学时蒙太奇的超级链接。

那是一个春暖花开的早晨，我和李国林同学坐在教室里，你一句我一句背诵着《春江花月夜》：春江潮水连海平，海上明月共潮生……背完全文，相互击掌。

那是一个周末大扫除，我和李国林同学共提一桶水，不料在路上滑了一跤，桶摔破了，水全部洒在了地上，被班主任蒋老师狠狠地批评了一通。

那年冬天，天气特别寒冷，每到晚自习的时候，我的一个亲戚——学校里的一位语文老师，就会送来一个取暖的小手炉。我感激之后是兴奋，然后和李国林同学轮流地暖手。就这样，我们暖暖地过了一个冬天。

那是一个月光清亮的夜晚，就寝安静之后，李国林同学偷偷地说，他白天在村子里看见一个麻雀窝，刚孵了一窠小麻雀，问我有没有兴趣。于是，两人偷偷翻出学校的围墙，搭起人梯，硬是把一窝小麻雀从屋檐下掏了出来，藏进了被窝。

我还回忆起毕业纪念册上各自给对方的题词。我十分庄严地在他的纪念册上写了这样的一句话：今日乌林分手，来年省城聚首。他给我写的更是情意绵绵：苟富贵，勿相忘，同龄同学同桌。

后来，他高考很顺利，考上了省城里的一所重点院校，毕业后到省某厅做了一名办事员。我却阴差阳错地进了当地师范，毕业

后一直在乡下培养着祖国的花朵。

再后来，似乎十几年前，有一天晚上十二点钟左右，睡梦中的我被一阵电话铃惊醒。电话那头李国林同学似乎很兴奋，说正在和几位同学在酒吧喝酒，喝着喝着提到了我，就给我打电话了。我感动之后是感谢，说老同学没有忘记我。

没等李国林同学说完，电话那头的三个同学一个个轮流着对我嚷嚷开了。我完全听懂了，同学们很想念我，尤其是李国林同学。同学们说，都过得很好，如果那年我不读师范，会过得比他们好，否则，不用当孩子王了。

电话里传来更重要的信息是，李国林同学当了科长。他是我们班第一个科级干部，大家聚在一起，祝贺一番。末了，李国林同学再三诚恳地说如果我到了省城，一定要看他，如果有需要什么帮忙的说一声，他一定会尽力而为。

再后来，大家各忙各的。中学教师白天起得比鸡早，晚上睡得比狗晚。工资虽然不多，但买房子买车子养孩子也能勉强强过日子，既不想升官也不想发财，没有什么需要麻烦别人的，因此也没有给李国林同学去电话。几次出差到省城，来去匆匆，好几次翻出电话簿，看了许久，最终还是没有拨出。

李国林同学当了科长之后，大概也很忙，之后一直没有联系。只是其他同学偶尔碰头，说某某怎样怎样，问及李国林同学时，大家会露出羡慕的眼神。说李国林同学当了科长后又当了副处长、处长直至副厅长。

整个下午，我的心如同窗外飘落的大雪一样热烈地奔放着，我连忙打电话告诉孩子他妈说不回家吃晚饭了。我飞快地批改完学生作业，备好了第二天的课。本来当天夜里要住在学校里值班，管理住校生，就与第二天的老师调换了一下，以便同学相聚能尽兴。

下午将近放学，我从超市买了两盒本地著名物产“崎山牌”苦荆茶。这玩意儿比三

年前涨了大约百分之五十，两盒差不多花了我半个月的基础工资。我知道李国林同学来考察的单位也会送给他很多这玩意儿，但意味不一样。

等我把两盒苦荆茶拎出超市，放在副驾驶座上时，正要给刘志东同学打电话，却先接到了刘志东同学的来电。说李国林同学让他转告，因公务繁忙，晚饭没时间一起吃了，饭后一起喝茶。刘志东同学还加上一句，说李国林同学今天听说你出了一本小说集《向往城市》，对你佩服得不得了，如果还有多余的，一定要送给他一本，还要签上你的尊姓大名。我心里更加乐滋滋的，虚荣心如同大雪那样霎时包裹了全身。

当我回家时，孩子他妈一个人捧着碗坐在电视机前，她一边扒着剩饭，一边欣赏着电视剧。见我开门进来，不无调侃地问我，不是厅长同学来了吗？还回家吃饭？这话分明有点醋意与不快。

我说，什么厅长不厅长的，那时他的作文基本上是我给他列好提纲的。

孩子他妈说，人家现在不一样了，当了厅长连稿子都不用写了，只要会念就行了，哪像你，除了改不完的作文，还有备不完的课，这还不够，居然还没日没夜地捣腾，为了捣腾出酸不拉几的什么小说！人家现在可能正左拥右抱着美女喝酒呢。

我说，我的同学李国林不是那种人，他的本性很好。

我的话音刚落，妻子大着喉咙说，什么本性不本性，当官的没几个有好德性。锅里还有剩饭，不够，再下点面条。

我吃完剩饭，又下了点面条，稀里哗啦很快就填饱了肚子。看完了新闻联播，估计李国林同学的晚宴也差不多快结束了，想打个电话问问。突然想起刘志东同学的嘱咐，还没有给李国林同学准备好我送给他的书呢！

走进书房，我看了看剩下的几本书，印刷和装帧许多有瑕疵。经过一番挑选，最后

终于选出了其中最满意的一本。点上一炷香，倒出墨汁，取下小狼毫，在毛边纸和打印纸上试写了几次，最后，十分庄重地在扉页上写上“李国林同学雅正”几个小楷，并签上本人的姓名，署上日期，取出印泥，盖上好友为我精心篆刻的印章。最后，把书装进了印有乌林中学校名的牛皮信封。

当我大功告成的时候，已经是晚上八点多了。妻子拿着我的手机推门进来，指着微信说，你同学终于请你了。微信是简单的七个字“速来贵宾楼茶室”，是刘志东同学发来的。

当我把车停在贵宾楼茶室门口道路边的时候，刘志东已经站在门口了，随后，一辆车也停了下来。

李国林同学一下子认出了我，说我什么都没变，还是中学时那个模样只是稍微胖了点。我说老同学也没有变多少啊，只是消失了以前的菜青色，换来了朝霞的勃勃生气。呵呵，还生气啊，老气马上横秋了。

彼此寒暄一番，我从车里取出苦荆茶放到李国林同学的车上。他说，你这么客气干嘛啊，那我天天要来你们这里了。他忽然记起了什么，睁大眼睛说，你的大作带来了没有？我赶忙拿出书递给了他，李国林同学双手接过我的书，连声称赞说，好啊，了不起，老同学！走，喝茶去。李国林同学带着书第一个迈进了茶室，其他几位同学谈笑着跟在后面。

大家坐定后，自然深情而激动地聊起中学时的美好时光，谈了老婆孩子以及工作生活。期间少不了打趣逗乐的。外面白雪皑皑，寒风习习，室内其乐融融。

喝着茶，叙着旧，不知不觉到了深夜十二点钟，大家觉得应该休息了，何况李国林同学第二天一早还得回省城汇报。在刘志东同学的提议下，结束了这次难得的同学聚会。我快步走到前台准备结账，不料被刘志东同学死死地拖出了门外。我无奈，恭敬不

如从命，刘志东同学结了账和李国林等几个同学一起走出了茶室。

第二天早上，我趁着早自习结束与第一节上课的课间休息时间，拨通了李国林同学的电话，说因上课不能到酒店送行，请他谅解。

李国林同学在电话那头爽朗地说，哪用得着这么客气，老同学嘛！他依然一再请我到省城的话一定要去看他，最好全家去，一切他都会安排好。同时，他还很认真地说，你的书写得真好，把底层小人物的人性善良与丑恶写得淋漓尽致，我昨天晚上一直拜读到凌晨三点钟，收获匪浅。最后，他还深情地赞许道，老同学，你真的不简单！

三天后，雪早就停了，温暖的阳光洒满大地，偌大的校园被温暖包围了起来。午睡后，我收到了贵宾楼寄来的一个邮件，里面是一本书，一本装在牛皮信封里的书。

我不禁打了一个寒颤。

邂逅

乌林小学教师梅兰的爱人张军在冯家墩村担任村党支部第一书记。这不，梅兰有桩也算十万火急的事要找他，不知什么原因，手机也打不通，真是没得辙了。

临出门时，梅兰当碰碰运气的给坐单位办公室坐了一身余肉的嫂子挂了个电话，看能不能叫她妹妹跑一趟冯家墩。电话那边的嫂子断然拒绝了，不成不成，她的车今儿被包了去接新娘子，再想别的法子吧，要不就自个儿打的去也行。

电话一挂，梅兰心里就嘲笑开自个了，自找没趣，当自个是谁呢？

事情的确是紧急。狠狠心，梅兰决定租辆出租车到冯家墩。十字路口已停了不少各种颜色的出租车和三轮麻木，还有两辆摩托车。一问价格，十几公里的路程，要四十块钱，太宰人了！

梅兰笨嘴拙舌地想刹刹价，说，路又不远，师傅，二十五块钱要得不？

路是不远，难走不是？到冯家墩村要经过举水河堤，特别是锅盖梁那一段，高一下低一下的，肠子都快颠烂了。精明的车主丝毫不松口。

梅兰又折身朝出租摩托车走去。

其中一个个子不高的看着挺眼熟的，仿佛哪里见过，可就是记不起来。

个子不高的摩托车主笑着冲梅兰说，大清早的急着到哪里去？梅兰。

你怎么晓得我的名字？梅兰努力想着，回忆着，但这张微黑的面孔就像举水河那边的烟与树，实在很模糊。

真是贵人多忘事啊。我叫王新明，是你初中的同桌。

梅兰蓦地想起来了，就是那个被她和黄燕玲叫做“拨浪鼓”的王新明呵！

十好几年不见，如果不是“拨浪鼓”主动跟她打招呼，梅兰怎么也认不出这位当年的同学。这么多年了，难得人家一见面还认得出自个儿，还叫得出那个土里土气的名字，梅兰很有点感动，又有点内疚，因为自初中毕业后的这么些年，她偶尔也想起过三两个昔日的同学，唯独忘记了坐在她身旁的这个王新明。

一切还用说么？同学一场了，这点忙是帮定了。

摩托车轰鸣着，风驰电掣般向城外驶去。

坐在摩托车后座上，梅兰很拘谨，觉得今天不该穿短裙子，尽管这实在没什么大不了的，可梅兰就是别扭，很不安。

到了举水河桥头，向右一拐，上了举东堤，就是长长的难走的土路了。车过去时，尘土飞扬，且颠簸得很厉害。

这条路真的很难走。梅兰打破了沉寂，起了个话头。

那我开慢些就是了。王新明边说边放慢了速度，两边一闪而过的风景在减速后变得

清晰起来，这里布满了星星点点的荒湖，长满了芦苇和蒲草，靠近路边的水面上，开满了黄色的菱角花，挺好看的。不时还有野鸟浮过水面，野鸭，苍鹭悠悠地徘徊。

王新明。梅兰犹豫了好一会儿，才这么直呼其名地叫她昔日的同学，似乎这样特别能够唤醒往日那天真烂漫的时光似的。

你去过冯家墩吧，怎么对这路这样熟呢？

去过，去年也是这个时候吧，帮县防疫站的林汉超找她妹妹，跑这里跑了好几趟。

她妹妹也在冯家墩？王新明提到的这个人，梅兰也听爱人说起过，下乡时经常住在爱人的村部宿舍里，关系还不错。

唉，傻丫头一个，找了个对象家里人不同意，就跳了举水河。

哦，真可惜。梅兰叹息着问，找见尸体没？

一直冲到对面的江洲去了。林汉超都哭得不成样子，他一直很疼那个妹妹的。

嗯。梅兰听着这截子悲剧，心里平静得无风无浪的。也不知是天天上班，带孩子，做家务忙忙碌碌的缘故，还是因年事渐长，对世间生老病死，悲欢离合滋生了麻木和命定之感，她很少再有情感上的动荡。眼泪啊，伤感啊，都随着少女时代的终结而一去不复返了。从前，梅兰是很爱哭的。有一次，两个男生在她课桌前打架，老师来调停。待到教室里安静下来的时候，只听见课桌底下传出嚤嚤的抽泣声，梅兰吓得在那里哭呢！

过了举水河堤，进入锅盖梁段，风景便开阔起来，远处的村庄、湖泊、田野、杨柳，依依收入眼底。这大概就是人们常将这段举水河堤称做“锅盖梁”的缘故吧，它所处的地势是很高的。去年乌林县的大洪水淹没了周围许多农田，唯独冯家墩安然无恙，穷乡僻壤也自有它的福份呢。

摩托车一颠一簸地前进着，举水河堤左边是满满的河水，浑黄而沧桑，赶路似的往

前涌旋着，偶尔漂起一只塑料瓶或枯枝什么的，又沉没下去，像人生的一些起起落落，磕磕碰碰。举水河堤右边，是长不见头的斜坡，斜坡下是一些坟茔，四下里生满了棘棘草，一些白的黄的蝴蝶自在飞舞，根本不知道这片风景实在有点凄凉，让人肃然，它们似乎偏爱这里的安静，棘棘草下大概有它们香香的巢穴吧。

坐在车后座上的梅兰还是忍不住叹了一口气，变了，变了，一切都变了，日子、容颜，王新明，还有她梅兰自个儿。

在回忆的溪流上，读初中时的王新明像货郎哥扁担上的拨浪鼓，一动一个响，哪有安静下来的时候！这么些年悄悄过去了，他并不宽阔的脊背只是给梅兰一种疏离的沉默，一种无言的惆怅，是彼此的这半截人生过得不太遂意，不太成功，过于平平淡淡了么？面对往日的女同学，没有什么可炫耀的辉煌业绩吗？

梅兰想起黄燕玲，与她一块儿长大的小伙伴，如今落户广州，男人比她大一轮，是大款中的大款，过着花天酒地的生活。在许多夜晚，黄燕玲常打电话来，传递着大都市的气息，显耀着她的成功和富有，逼压得梅兰淡淡的光阴无处藏身。梅兰感到和黄燕玲之间的距离已超过乌林和广州之间的实际距离了，每当梅兰只是千篇一律地问黄燕玲，那里天凉了吧？雨多不多？你还好吗？黄燕玲总是嘲笑她，你是诗人依旧啊！而梅兰总想迫不及待地压了电话，找个孤寂的角落去流一场泪。

没有些许的温馨感，有的只是黄燕玲对她清淡光阴的狠狠碾压。梅兰有时在心底自问，是自己过于敏感了吧？黄燕玲一向都是大大咧咧的，比如在结婚这件事上，梅兰觉得这是女人最重要的一桩事，而黄燕玲觉得跟吃一碗热干面一样简单。最使梅兰能保持平衡心态的是，丈夫对她恩爱体贴，结婚十年了都不曾与她红过脸，还有活泼可爱的儿

子，这是梅兰面对生活的力量的源泉。

她的张军高大、挺拔、英俊、强健，给她的生命带来无限的欢悦、甜蜜。梅兰做为一个女人，这辈子跟张军这么相亲相爱地过下去，就知足了。梅兰便猜测黄燕玲，她的感情生活怎样呢，是当着人言欢，背着人垂泪么？但梅兰希望她是幸福快乐的。梅兰的善良是怎样的光阴都带不走的，她失落的只是那些鸡毛蒜皮的东西。

梅兰还想问一问王新明自己的故事，又怕唐突，万一他的经历是难言而不幸的呢？现在的梅兰相信世上没有太多的万事如意，失意倒是常来相伴的。何况，王新明也没有谈及自己的意思，一段沉默的路途后，梅兰问王新明，你还记得黄燕玲吗？

那个大个子丫头？

是的，她现在在广州，过得很好。梅兰淡淡地说。

那你记不记得刘卫平？王新明问梅兰。

跟你挺好的那个胖墩墩的刘卫平？

嗯。他和我一起当了三年兵，复员后回家办起了养猪场，生意发达时结的婚，生意败落时离了婚，现在一个人混着，挺糟。

有时想着，跟做梦似的。梅兰淡淡地说。

他娶了个贱女人，经不起失败。

王新明稍稍提了速，梅兰的头发飞扬起来。天空像纯净的蓝玻璃，云彩都飘到世界的另一边了。也许它们已变成了堤坡下的那些羊群。看不见牧羊人，更听不见牧歌，一切都不像从前书本上那些诗文里描写的那么美丽。比起那些虚幻的美丽，梅兰更喜欢这份不完美的实实在在，也许这条朴实寂寞无可讴歌与赞颂的通往冯家墩的荒野小路，就让她风风雨雨地走一生呢！

梅兰一直惦记着一个人，那就是她当初的班长陈和平，听说他后来考上了大学留在了外地。这些年你遇到过陈和平吗？我们的班长。

王新明说，那几年我在广州做保安时，

随老板到上海时见过他一面，当时真有天涯何处不相逢之感。不过见面后，大家彼此很生分，没有老同学见老同学那种亲切感。他看上去一切都还可以。

梅兰一直惦记着陈和平，是因为在一次体育课上，她和陈和平一起面对面跳双杠，梅兰无意间踢到陈和平的胯下，当时陈和平从双杠上摔落下来，痛得哇哇大叫。后来，梅兰成人懂事了，才知道那里是男人的命根子。这么些年她一直最想知道的是陈和平是否结婚，是否有孩子的消息，偏偏她得不到这样的消息。

又是一刻短暂的沉默，梅兰想再找个话题说点什么，可也想不起谁来。过了“锅盖梁”也的确不算远，这么一段路上，谈了一些散散落落的事情，唯独都不想谈起自己，是成熟的标志吗？习惯了讳莫如深地对待他人，再也不习惯孩子似的敞开心扉。

梅兰本以为王新平在送她去冯家墩的路上会滔滔不绝，或者像小说或电视剧里演绎的那样来一句，那时候我喜欢过你。可实际上这一路连她梅兰自己都挺平静，她有一大半时间在爱那些熟悉得如同掌纹的乡村风景。比起那道更加宁静，雍容而又得意的风景，他们的谈话实在简单和枯燥。

梅兰已感觉到，王新明从某种意义上来

说已不再是王新明了，更像是她不曾熟悉的张新明、李新明，那只欢快的“拨浪鼓”，是否已被货郎哥永远地抛弃。此时此刻，梅兰在想，待会儿下车时，要不要付给王新明车费，而王新明又会不会收呢？

有一首歌你还记不记得？正当梅兰胡思乱想时，王新明突然问她。

什么歌？梅兰淡淡地问。

《同桌的你》。

王新明答：

明天你是否会想起

昨天你写的日记

明天你是否还惦记

曾经最爱哭的你

老师们都已想不起

猜不出问题的你

我也是偶然翻相片

才想起同桌的你

……

最浪漫的几句歌词跳出唇齿之间，梅兰也体察到这一条路由于言稀语疏而蕴藏起来的缕缕温馨，还是颇为感人的。

梅兰想再追问些什么，关于王新明的快乐和悲伤。可是冯家墩已经到了。

责任编辑 召唤

小小说三题

天水

二 胎

他和她婚后感情一直挺好，虽然是组合家庭，但一家三口和和美美过日子，并不比那些原配弱。换句话说他很爱她，一种感恩的爱，一种给了他第二次生机的爱，他爱她的一切，包括她的孩子。她也很爱他，爱他把她的孩子当作他自己的孩子。

基于爱，她觉得应该为他生个孩子，为他传继后嗣。更主要是因为她的女儿天生残疾：双目失明。

她清楚记得带女儿第一次出门的情景：她偷偷跟在女儿身后，女儿跌倒了，她真想上前扶一把，但她没有，她不但没扶女儿起来，相反，路人争相去扶，也被她阻止住了。

女儿走了短短五十米，就跌倒了十次，她就跟在女儿身后，手里拿着一张纸，纸上写着：我女儿第一次出门，让她学会自立。

每每想起这些，她的心都像被刀子划过一般。她坚定要为丈夫生一个孩子。为了丈夫，也为了孩子以后能有个伴。

老婆想生二胎，得知这一消息，他吓了一跳。

晚上，他破天荒地为她端来洗脸洗脚水，帮她洗脚、按摩，温柔到了极点。他的反常引起了她的注意，她说，你啊，是没事不会献殷勤，开门见山吧，有什么事求我？

看你把夫妻关系想得太庸俗了。他想掩饰自己。但她是个急性子非要得到答案。

听说你想生二胎？没门！他只好实话实说。

你怎么知道？她吃惊地看着他说。

她一股脑儿把生二胎的理由说出，还把国家提倡生二胎三胎的政策都抬出来。

说实话，他也想她为自己生个娃，但现在不现成有一个吗？虽不是亲生的，又有什么关系呢？再说，他害怕生个娃后会偏心自己的娃而冷落现在的娃，他不想让自己曾经的不幸在现在的娃身上重演。如果重演了，他将对不起她。他从小失去父母，是叔叔婶婶把他拉扯大，虽然他感谢叔叔婶婶，但那种寄人篱下的感受让他刻骨铭心。

他把自己的想法告诉了她，希望她能打消生二胎的计划。

但一向温顺的她在这件事上却显得很倔，她知道他有一颗公正的心，生了二胎也会对她的娃一样好。

见劝不了她，他只好另辟途径，他的途径就是他叫“娃”的小女——她的亲生孩子。

小女起初听到她妈想给她生个弟弟或妹妹，特别高兴，但听到他的话后气得吹胡子瞪眼，便吵着闹着找她妈算账。其实他也只说了一句话：“妈妈生个弟弟妹妹后，我们将都喜欢他再不喜欢你了，给他好吃的而不会给你，你现在小公主的地位将被你弟弟小皇帝取代……”

她看到他拉出小女帮助，她便拉出了她的父母为她助战，对他们一番“传宗接代”理论毒化后，二老和她站到了同一条战线。

以后，不用她亲自出面，二老便成天缠着他苦口婆心地劝告他，面对二老的固执，他不得不低头。

再说，女人想生孩子，谁也拦不住，她积极努力地备孕，可奇怪的是怎么也怀不上。

她到医院检查，身体上也没有问题，再说她有生育的历史嘛。

为此，她吃过药，拜过神，甚至专门到云南腾冲的怀胎井去过。

“怀胎井”又分为“龙泉”和“凤泉”，如果想怀上男孩子就喝“龙泉”里面的井水，如果想怀上女孩子，就喝“凤泉”里的泉水。

她不但喝过龙泉的水也喝过凤泉的水，甚至偷偷把井水运回家中，不时喝上几口。

但她还是怀不上孩子。她便怀疑是丈夫的问题，硬缠着丈夫去医院体检。

体检报告出过，彻底断了她的念头：丈夫天生患有不育症。

她还是不接受现实，相信还有别的办法，别的办法很多，和别的男人生，或买精怀胎。

别人提醒她买精怀胎要经历促排、取卵、胚胎、产检、怀胎等十分繁琐的步骤。

这些苦她都不怕，为此积极准备着，丈夫却极力在阻止着。

终于丈夫取得了成功：一天，他领回一个女孩，这个女孩就像是现在家中女儿的复制品。

是她与前夫的双胞胎女儿，离婚前判给前夫的，这个女儿也是残疾：天生聋哑。

前夫在一次车祸中离世。

红菩萨

这年，山里来了一批人，这些人身穿制服，灰色粗布中山装，戴八角帽，缀布质红五星帽徽和红领巾章。

他们来山里是招兵，宣传红军的。

所到之处，红军向贫苦的人们宣传：红军是人民自己的军队，红军的道路是解放人民的道路。

向山里的人宣传革命道理时，一个年轻的红军战士在唱歌：“当兵就要当红军，处处工农来欢迎，官长士兵都一样，没有人来压迫人……”这歌声一下子就唱到了赵一二的心理去了。

那时候到处都是标语，到处都唱山歌，宣传动员当红军，当地青年决心很大，要去当红军打倒反动派、保卫苏维埃。

很多苦孩子、放牛娃、童养媳……成了一个小红军，威武地跟着长长的队伍上路了。

赵一二的心也蠢蠢欲动，回家与相依为命的妹妹商量，妹妹一听当红军马上答应和哥哥一道参军。

开始，赵一二还不怎么同意让妹妹参加红军。

燕燕便搬出很多典故来。说花木兰代父从军，从军十二年，木兰屡建奇功，同伴们对她十分敬佩，赞扬她是个勇敢的好男儿。

说梁红玉从军，更纵横天下，争锋江淮，收豪杰，揽英雄，内平叛逆，外御强仇，挽狂澜于既倒，扶大厦于将倾，古今女子，唯此一人也。

古代的还有穆桂英，从一个野丫头蜕变成一代巾帼英雄的人物成长历史。

这些都是古代女子，似乎说得太远，就近的来说，红军里面也有很多女子，那些卫生队大部分是女子，听说红军里还有女子团呢。

赵一二拗不过妹妹，更主要的是考虑到自己当兵去了，叫妹妹一个人在家怎么过日子。

兄妹俩同时报名参加了红军。

兄妹俩的父亲生前是远近很闻名的中医和猎人。

燕燕懂一些草药，被安排到卫生队里。

赵一二枪法了得，分到连队。虽然猎枪用的是火药，部队用的是子弹。但天下枪械都有共同点，瞄准三点一线，射击。

聪慧的赵一二很快熟悉了步枪。甚至手枪、机关枪的要领都很快掌握了。

赵一二闲了就到卫生队看妹妹，帮妹妹洗洗绷带，挑水、抬伤病员。

当时的红军最大的困难就是缺药，但那一片又一片山有的是草药。

赵一二和妹妹便多了一个活儿，采草药。

不但兄妹妹去采草药，赵一二和燕燕还手把手的教卫生队的丫头们认识草药。

卫生队不但救治伤病员，还救治当地的老百姓。

红军卫生员给当地老百姓治病的故事一传十、十传百、百传千。老百姓甚至把红军卫生队叫做“红菩萨”。

于是，“红菩萨”救穷人的消息不胫而走，百里之内，闻名遐迩。

燕燕在一次采草药过程中，不幸跌下深谷。尸骨全无。

部队和乡亲们一道找了一块向阳干燥的山坡，立了一个坟纪念燕燕。

乡亲们还立了块石碑，在碑上刻上“红军坟”三个字。

红军长征后，许多没钱看病的乡亲们就把希望寄托在“红军坟”上，到这里凭吊、祈求的人常年不断，“红军坟”香火不绝。虔诚的乡民有的甚至说坟前的香灰是治病的良药，吃了包治百病。

故事流传得越来越广，越来越神奇。渐渐地，红军卫生员燕燕成了当地百姓心中的神灵。不知何时，“红军坟”三个字便成了“红菩萨”。

数年后，缺了一条腿的老人，拄着拐杖来到这里。

老人在红军坟前搭一个草棚住下。然后，老人在周围的山间种些菜蔬、养些鸡兔过日子。

平时老人捡一些狗屎牛粪垒在草棚旁的粪池里，用这些粪便把菜蔬养得绿油油，胖乎乎。

人们还发现老人除了种菜养鸡，还干一件重要的事：遍山挖草药，晾晒在房前屋后。

再看草药种类很多，有常见的车前草、龙胆草、柴胡、杜仲，有难找的川乌、三七、天麻、当归，就连名贵的人参、党参、灵芝、黄芪都有。

人们想老人一定是世外高人，对药物有那么多研究，一定也懂得用药。

村人抱着试一试的心态，去找老人治一些头痛脑热的病。

老人捻了几根他晾晒的草药给来者。叮嘱怎么服用。

临走，村人把手伸入腰包，正想付钱。老人说，这些草草斤斤，都是山里的，不用钱。

老人成了红人。更多的人慕名而来求医。

来者都有收获，甚至一些疑难杂症，到了老人那里都能转危为安。

分文不收的老人，却收到很多名誉“再世华佗”“妙手德高”“苍生良医”……这些匾中老人就喜欢一块匾上的字：红菩萨再世

老人一会儿摸着匾上的“红菩萨”三个字，一会儿摸着红军坟前“红菩萨”三个字，老泪纵横，一遍遍念叨：“燕燕，我的好妹妹，你可以含笑九泉了……”

刀

他下岗那天，没有听到老婆一句安慰话，老婆凶神恶煞地在他面前扔了一把雪亮的刀。

这把刀，他总觉得有点面熟，但具体在哪里见过，他没有心思去想，当时的他也只是一肚子的怨气，怨在单位受欺压，回到家里还得不到一点温暖。现在下岗了，老婆还给他一把刀，什么意思？让他自杀？真要自

杀了，这家里顶梁柱就倒了，家里老的老小的小怎么过日子？再说老婆也到了奔五的年龄了，就算她再嫁男人，她也不一定就嫁得出去。

他百思不得其解，干脆枕着刀入睡，他没有脸面去老婆的床上，就将就着把客厅里的沙发移到一起，围成一个圈，然后抱一床被子到沙发上。做这种床是他的拿手戏，老婆生气的日子，他晚上都是这样度过漫漫长夜的。

枕着刀睡觉还是第一次，他怎么也睡不着，他想不明白老婆给他这把刀的意思，干脆就不去想，就去数一只羊两只羊三只羊……但羊被他数到万只都还是睡不着。

他便偷偷遛到街上，逛到河边，虽然这里有霓虹闪烁，有小桥流水，还有双桥在白蜩湖中闪着粼粼波光。但这夜色美景都好像与他无关。

他还是回家蹑手蹑脚到老婆的卧室门缝去数老婆翻了多少次身，打了多少个呼噜。

老婆有打呼噜的习惯，呼噜声被他数来数去都数断了。可就在这时，一种声音从阳台的防护栏上传来，他听得清清楚楚，从下而上，好像是一只猫在追老鼠。他爬到防护栏上去看，不是一只猫和老鼠，而是两个黑影，他敢肯定是两个人。

他想到白天有人向他讲过的事，现在小偷高明得很，晚上难进小区的大门，便从防护栏一层一层向上爬，直爬到顶楼，然后从上而下挨家挨户撬锁入室行窃。

他想到这里，他的身上起了一层鸡皮疙瘩，但想起老婆给他的这把刀不知什么意思，他提刀跑向楼顶，边跑边吼：“抓贼啊！抓贼啊！”

吼叫声惊醒了楼上的住户，都拥向楼顶。爬向楼顶的贼被他吓退，从来路退回，

大家只看见他一个人在那里舞着刀，一个劲儿地吼：“我杀，我杀……”

他的老婆见状，以为是他要寻短见，忙叫大家上前夺下他手中的刀，好说歹说把他劝到家里。

回到家，老婆也没有了睡意，不知从什么地方翻弄出一堆大大小小的刀，除了菜刀外，还有面包刀、多用刀、果皮刀、肉剪、磨刀棒外，还拿出几本菜谱来。

他终于弄明白老婆的意思，原来是希望他继承岳父的遗愿：学做厨师。再看那些刀，每把都刻着岳父的名字。岳父是二十多年前有名的厨师。关于岳父做厨师的故事，还是后来听老婆断断续续地说起过，他才有了彻底的了解。原来那些刀都是岳父请人用好钢精心打造的，岳父爱之如命。由于岳父膝下只有一女，在岳父的眼里总认为，当厨师不是女孩子干的行业，所以就没有把自己的一手好艺传给女儿，使得他的手艺后继无人，也是岳父的一生遗憾。

知道老婆送刀的真意后，他难以置信地问老婆：“我都四十出头的人了，现在学厨师还来得及吗？”

“我相信自己的老公一定能行！”老婆信心十足地为他打气。

他很争气，学习厨师一两年后，取得了厨师证还考到了烧腊证。

他做的“蜩江三珍”，将本地特色菜“万三家宴”发挥得淋漓尽致，老厨师和专家都赞不绝口。他被本县最大的酒家聘为主厨。

不出几年，他便成为周庄著名的一把刀。有人说，他的名气是沾了岳父那些刀的灵气。

他没有否认，因为他用的正是下岗那晚老婆送给他的，岳父留下的刀。

责任编辑 召唤

PU

GUANGQUAN

[作者简介]: 普光泉: 彝族, 国家一级作家。中国作协会员。在《诗刊》《萌芽》《民族文学》《大家》《青年文学》《星星》《四川文学》《草堂》《青年作家》《诗歌报》《诗选刊》《天津诗人》《牡丹》《贡嘎山》《滇池》《川中文学》《攀枝花文学》等刊物发大量作品。出版文学、文化书籍26部。长篇小说《一个说纳西话的人》获第五届四川民族文学奖。现任攀枝花市作协副主席, 攀枝花文艺创评室主任。



缘起

在二〇二二年十二月十四日的上午, 编辑管夏平主动加我微信, 说, 明年是《攀枝花文学》创刊五十周年。回首五十年, 三百六十期, 为此, 杂志将开设“《攀枝花文学》创刊五十周年”专栏, 特向我约稿。哦, 我明白了, 是需要完成一篇带命题性质的作文。但怎么写, 一时间我脑海里一片空白。在接受任务后, 我一下子想到了莫言, 作家莫言姓管, 管谟业, 这位文学编辑也姓管, 联想记忆, 我一下子就记住了。此后, 我们一直未曾谋面, 直到二〇二三年三月十四日, 我受邀参加市作协组织的仁和采风活动, 我才有机会见到她。

随着年龄的增长, 我的记忆力已经不好了, 只能在脑海里尽力追寻我与《攀枝花文学》相处的一些回忆片段。

此间, 我在读黑塞。

我放下手中的书, 转换频道似的, 转而

风有约 花不误

——我与《攀枝花文学》相处的一些回忆片段

普光泉

想《攀枝花文学》那些事儿，顺手把其中几句话录下来，尽量想让它与本文发生关联，并与文友们分享——

“一匹从荒原上走来的狼，迷了路，在城市里、在芸芸众生中流浪，他羞怯、孤独、野蛮、不安分、思乡、无家可归，还能找到比这更惹人注目的形象吗？”

“每一个时代，每一种文化，每一种风俗习惯都有其特点、弱点、强点、美丽之处与残酷之处，觉得承受某些痛苦是很自然的事，也会耐心地容忍某些罪恶。”

心境与文化，都有一种认同感，我的情绪被《荒原狼》浸润着。这与编辑交办的事其实并不发生关联，我却会由此及彼，时不时想到这任务，想到《攀枝花文学》杂志。在我看来，作家也好，编辑也罢，文学终归是一项属于心灵的事业，黑塞的写作非常细腻，这是他心灵活动的细腻，也是孤独的写作。文学编辑则需要把心灵贴近作家及其作品……而我认为，一个真正的写作人的享乐，应该是写作时，那份下沉的孤独。一个编辑，则会在编辑过程中通过其文学作品与作家在孤独中发生对话。

风有约 花不误

我能想到的，是《攀枝花文学》有着与众不同的办刊历程。正如其创刊五十周年征文的开栏语所说：“《攀枝花文学》因激情燃烧的三线建设而诞生，因八十年代的文学热潮而青春激昂。”紧跟着三线建设的步伐，《攀枝花文学》的第一代编辑面临退休，需要第二道来接力，此所谓薪火相传。彼时，我正是在这样的情境下成为一名《攀枝花文学》编辑的，也正是这一次的调动，让我离实现文学梦迈进了一大步。而到编辑部，与其说是一份新的工作，不如说我获得了一场新的、极富能量的场，一个文学的场。现在回想起来，这个场对于特别热爱文学，下定

决心搞文学创作的我来说，是何等重要。

“风有约 花不误”这网络语言很有诗味，意思是，什么季节吹什么风，每年如约而至；什么季节开什么花，不误花期。我想，用它来隐喻老一辈编辑、我以及后来者与《攀枝花文学》关联，是合适的。

当我细看《攀枝花文学》2023年第1期（总第360期）所刊发的老一辈编辑吕文秀老师的文章《半是情缘，半是生命》时，更加清楚地认识到他们那一代编辑巨大的、无私的付出；我在手心出汗，感慨万千的同时，也更加坚定了使用“风有约 花不误”作为我写作的题目。

“人往高处走，水往低处流”

二〇〇二年的那个夏末，我的人生陷入一片迷茫的境地。内心感觉到疲倦而颓废。身体与心灵都背负过多，有如同柳宗元的《蝜蝂传》所写。彼时，我在仁和区委宣传部工作，担任区文联专职副主席。基层工作千头万绪，事情繁杂而琐碎，得是万金油才行，文联的工作只是全部工作的一小部分。当然，更多的负重与工作关系不大，是来自于我自身……

为调整心态，我请了年休假。在一个阳光明媚的早晨，八点，我背上行囊，从仁和坝子的区政府大院出发，到市客运中心赶攀枝花开往盐源县的班车。我的目的，是去处于盐源与盐边之间的格萨拉，那是一块尚待开发的生态旅游处女地。

我是从攀枝花的一个散文作者的文章里了解到格萨拉的。那时的我，在现实的生活中认为值得自己追求的、有意义的事已经不多，但文学一直在，抱着调整心态的想法之外，我还想去看看能不能写格萨拉高原——啊，我还有着文学——文学梦若隐若现——我特意在行囊里放了一本惠特曼的《草叶集》。那日，不知是怎么回事，我没赶到班车。记忆里，是停开了还是什么缘故，我只

得一段路一段路拼接，先是坐班车到老盐边的渔门，然后赶长安面包，再搭乘长安小货车，最后租两轮摩托……一路风尘仆仆，终于在傍晚五点半左右抵达格萨拉风景区。那时的格萨拉风景区还没有任何设施，只有一个手写的“格萨拉风景区”的木头牌子低矮地立在岔路口，斜斜地站立，被风吹着。放眼望去，风吹草低，不见牛羊。我腹中空空，吃力地往一处孤独的横板房走去，那里炊烟袅袅。我着实有些累了，在羊肠小道上靠着一棵矮小的盘松小栖、抽烟。

这时，一个彝家小伙子牵一匹枣红马朝我走来。那马的身上搭着一床红毯子，比马红一些。

我递烟给他，他接了。我们并排坐着寒暄。

一席话过后，他喊我喊普哥，我喊他喊兄弟。

他看我有些饿了，于是不由分说，带我去他家。

坐在他家火塘边，他妻子找出苦荞面，舀来水，和面炕苦荞粑粑。他去房背后，把家里唯一的一只大公鸡逮来杀了……

他是彝族，我也是，我们从此成为兄弟。

之后，我带着爱人和女儿去他家很多次，也曾带一些文学作者去过。

如今二十年过去了，我们依然是兄弟。

在格萨拉待了三天。三天后，从格萨拉高原返回到城市，我的心态调整过来，像换了一个人。我同时带回了一组诗：《行走在格萨拉高原》。

那时虽然也有了手机，但在格萨拉山涧却没有信号，我过了三天清静日子。在回城后的第一时间，我便接到时任市作协主席，同时也是《攀枝花文学》编辑的刘成东老师的电话。电话那头传来刘老师的“责怪”之语：“你这几天跑到哪里去了？我们到处找你！”原来啊，是我的前辈刘成东、吕文秀老师面临退休，市文联在全市范围内寻找适合

的接班人，而文友们都推荐了我。

我顿时有些飘飘然，感觉到馅饼从天上掉落下来，砸到了我这个饥饿的人。但是，当时又得到消息，说仁和区委组织部打算对我的工作另有安排，并且已经上会了。我一下子处于两难境地，去还是留？面临两个选择。

我即刻征求了两个领导也是好朋友的意见或建议，而他们都说出了同样的话：“人往高处走，水往低处流”。并且非常坦诚地给我分析了一番。我没有理清楚，去当一个文学编辑究竟算不算去了高处，也不去理会“高处不胜寒”之意，就欣然决定调动。

于是，我进入市文联，做了《攀枝花文学》编辑。

同一年，先后调入市文联的有李吉顺、周强、梁云彬。

那时，文学热还没有完全消散，当一名文学编辑，还是会令无数人羡慕。但是，给我们开出的条件是要放弃原有的公务员身份。我记得当时组织上问过我一句，愿不愿意放弃，我丝毫没犹豫，便回答“我愿意”，哈哈，有点像婚礼上新娘新郎间的问答。

舍得舍得，舍而得之。为了文学梦，我去意已决。

一半是编辑，一半是码字

编辑是职业，是饭碗，而写作是出于实现自身文学梦的举动。两者的联系可密可疏。我的编辑职业与半专业的码字生涯就此开始。我敬业于编辑，也持之以恒码字。两不误。

我编诗，也编散文。

我那时颇有“春风得意马蹄疾”之感，编辑与码字都很当一回事。有时，我们编辑与编辑之间、编辑与作者之间会发生一些小小的争吵，却都是为了让作品更加完善。大

家都有着一颗文学良心。所收到的作品有纸稿也有电子稿，我们都会认真对待，好就是好，不足就是不足，都愿意直言，并且敢于直言。周强、李吉顺、我，是文学编辑，梁云彬在书画院，我们几个常常一起喝小酒、谈天说地，谈的最多的，自然是所编辑的作品，是文学。大多数时候谈得热情高涨，文学的黄金时代虽然正在过去，却还没有过完。我们谈朦胧诗，谈非非，谈《诗刊》，谈《星星》；我们谈西方文学，谈中国现当代文学；我们谈拉美文学，谈沈从文、汪曾祺、陈忠实、史铁生、路遥、格非、余华、阿来、麦家等一大批国内著名作家；我们无数次谈及攀枝花本土写作……当时，文艺界普遍认为攀枝花的诗歌阵容强大，可以与哪个哪个城市相提并论，而小说则弱一些。在著名诗人、原《星星》诗主编梁平先生主持编辑的《花雨诗韵》即将出版时，他还在所写的序文里提出了“攀枝花诗群”这个概念。

我从同事周强那里知道了米兰·昆德拉、卡夫卡、卡尔维诺等作家。我从此读米兰·昆德拉而一发不可收拾。后来，我由于受到周强的影响（他常常在我面前谈小说，他的小说写作功力与小说理论在我看来都相当了得），以及米兰·昆德拉小说的启迪，我停下诗歌的写作，改行写起了小说。我的第二部长篇小说《阿依乌芝》就是米兰·昆德拉带给我的灵感，在这本书序言的开头，我写道：“第二遍读完米兰·昆德拉《不能承受的生命之轻》时，身心处于深深黑洞似的寂夜里。启动了本书的写作。敲电脑键盘的声音断断续续，清晰，是寂寞中的宣泄。”

记得是二〇〇八年盛夏，市文联通过人才引进的方式从外地引进了小说家召唤。他成为我的同事后，我们常常有文学交流，我从他那里得知了写小说的秘诀。看他的小说，觉得那些人物形象都十分鲜活、立得起

来。这令我羡慕不已。他对待文学的态度非常认真，总是抱有一颗对文学的敬畏之心。在我看来，似乎他就是为一个为文学而生的人，文学就是他的命。记得有一天早上，我先到了编辑部，他一进来，就兴冲冲地对我说：“我昨天晚上读了你的《一个乡村诗人关于饶恕的话》，深有感触！”接着，他背诵了出来：“……饶恕父亲的幺妹，那次来我家借钱，父亲说没有。父亲死时，她看都不来看一眼/路上见着/我依然叫她幺嬢。”而后，我们谈了一个上午的诗、小说，谈诗与小说的联系。诗可以有小说元素，小说里面也可以“藏”诗。原来啊，作为一名小说家的他也是会常常看诗的。这次谈话也激励了我，在诗歌创作的同时，着重看一些很有诗意的小说。在他的提示下，我再次细看了阿来主席的《尘埃落定》，接着又看了《格萨尔王传》、《蘑菇圈》等作品，都觉得很有诗意。后来，我拜读了召唤入围茅盾文学奖的长篇小说《黑丧鼓》，再后来，看到了他乡愁满满的散文集《麦浪漾起的村庄》。我感觉到，他的作品，无论是小说还是散文，都有着许多诗意场景，语言充满诗性、富有张力。

从同事张鸿春那里，我读到了写攀枝花很有力度的报告文学。在编辑部，张鸿春常常做一件事情，就是把一些大报上自己认为有用的谈报告文学或者别的与报告文学相关的文章剪下来，粘贴在一个大笔记本上。这事，给了我一个非常好的启迪，那就是，要不断收集素材、更新知识。我还读到了张鸿春的文学评论《异域的延伸》，觉得题目取得好，反复读也感觉到内容很充实，以至于如今还记得其中的一些文字……

在《攀枝花文学》工作期间，我也参与市作协的工作，曾被选为副主席兼秘书长。由此，我深刻地认识到，把我们几个调到文联工作，除了编好《攀枝花文学》杂志之外，更重要的一个考虑，就是要有意识地重点培养攀枝花本土作者。

我与本土文学、文化

《攀枝花文学》的前身叫《攀枝花文艺》，创刊于1973年10月，第一任主编居然是毕业于北京大学中文系的赵晓义老师。这是《攀枝花文学》的根。我顿时对赵晓义老师肃然起敬，感觉到这本刊物沉甸甸的，同时为我曾经做过《攀枝花文学》编辑而自豪。

早在一九八五年，还在四川遂宁上学的我便开始发表诗歌作品，这一年，我有一首题为《三月》的小诗发表在上海的《萌芽》杂志上。我是在学校的图书馆写了诗，看到《萌芽》杂志的地址寄去的。那年暑假，我回到攀枝花，在朋友的鼓励下第一次战战兢兢地前往《攀枝花文学》编辑部，非常有幸，见到了刘成东老师。刘老师给我的第一印象是板着脸，严肃至极，让人觉得难以靠近，但听说我在写诗，并且在上海的《萌芽》上发表过诗，他脸上一下子就露出了孩童般天真无邪的笑容，话也多了起来。隔壁的吕文秀老师听到一个仁和乡村口音的人在和刘老师说话，说有关诗歌的那些事儿，便也走了过来。我这是第一次见到吕老师，他那朴实憨厚的样子给我留下了很好的印象。之后，我便把诗寄给他。

我是在《攀枝花文学》上第一次发表组诗的，记不得发表在哪个哪一期了。为写这篇文章我翻箱倒柜，想找到这期刊物，可能是由于多次搬家的缘故，实在不知道放在了哪里，但我能够确定它一直在。我清楚地记得这组诗的题目叫《山路之舞》，占用了近三个页面。在组诗之后，是当时的诗歌编辑吕文秀老师的一篇评论，着重结合攀枝花本土写作谈了我的这组诗歌。他的文章洋洋洒洒，话语情真意切，我看得出是在抬爱我，是一个前辈对晚辈的极大鼓励与殷切期望。我从此不间断地阅读《攀枝花文学》，每一期都如获至宝，我曾经跟一些作者开玩笑说，

这就是我们攀枝花的《人民文学》。

从真正意义上讲，攀枝花是一座无中生有的钢铁工业城市，坚硬的东西太多，那矿，那钢铁，那钒钛，那随处可见的高山，那些桥，那些坡，那灿烂阳光……都是坚硬的，我们太需要柔软的部分了——一个人，除了骨骼之外，那就是血肉；一座城市，除了工业、经济之外，那就是文化，是文学，是各种艺术形式。而文学艺术中，能够起最好作用的，我认为理当是出自于本土的东西。本土的骨骼，只有本土的血肉才能够与之匹配。我自始至终，都把自己定位为一个本土文学的创作者，一个本土文化的挖掘人。

回想那些年，在《攀枝花文学》编辑部，在市文联，在攀枝花作者之中，我就像一个营养不良的孩子面对一大桌好吃的，大快朵颐，不断充实自己，汲取文学营养。

在我的文学创作道路上，刘成东、吕文秀，以及已故的姜华令老师，都是我真正意义上的导师，他们给我的帮助和爱都是无私的，对我的诗歌创作影响巨大。

由谈编辑《攀枝花文学》，进而谈本土文学，一定会提及一个人，他就是市文联原主席李平先生。常常，他不当自己是领导而认为自己就是一个文人，一个诗歌作者，因此，他时常就文学而与我们侃侃而谈。我们谈到宋晓达写广袤乡土大地的诗集《城市以外》：“母亲的炊烟，是一棵生长的树”；谈到杨莽宁写格萨拉的诗《除了身体，我什么都不带》；谈到我的诗集《风吹南高原》：“裂谷风从山坳吹来，骨骼酥软……”；谈到沙马，关于南高原上一个彝人梦想的诗集《梦中的橄榄树》：“鸽子远远地飞走了，荒草弥漫了梦中的路程”；谈到黄薇的长篇散文《在钢铁中生活》；谈到黄仲金的散文《村里的旧时光》；谈到文学之于农业、农村、乡愁……

一次，我在从家里前往编辑部上班的路上，遇到市委宣传部原副部长赖小红（后来担任过市文联主席）。我们相互问候，而后停

下脚步，在路边，顶着炎炎赤日，居然谈起了我的长篇小说《一个说纳西话的人》。他说，我听。他真诚而又直接地说：“我喜欢原来的书名《阿依阿月》，不喜欢现在的书名《一个说纳西话的人》。再版时，咋个会要改成这个书名嘛？”我说：“这是时代文艺出版社编辑提出改的，目的是为了好走市场……”

为“五斗米折腰”，时代使然，出版社也要讲经济效益。

我至今还牢牢地记得，作为领导亦为朋友的赖小红给这书里主人公的精准评价与定位：“阿依阿月这个角色太美太善良了，我深深地被这个形象所感染，她就是我们笮山若水的‘断臂维纳斯’，真的很美……下次如果还能够再版，最好是改回来！”

我与《攀枝花文学》作者

作为《攀枝花文学》杂志的编辑，时常会有一些作者来编辑部找我。他们带着作品来，或者之前已经邮来了作品。他们踏入编辑部的目的很明确，那就是期望得到指导，让作品能够得以发表。记得我原来当作者时也是这个心态，当自己的名字、作品变成铅字发表出来，会感觉到特别的骄傲与自豪。同时还得一笔稿费，这是多么荣耀的事情啊。作为编辑的我，对所结识的作者都是一视同仁，真诚对待。我由此而获得了一些本土有着文学之心的朋友，他们是从南高原上“打马走过”，对诗歌矢志不渝的仁和福田农民诗人绕宝康；在去世前都还把文学当成精神支柱，一直在米易“弯弯山路”上行走的退休老教师范茂祥；坚持乡土写作的仁和平地人张龙；什么体裁的文学作品都能写的啊喇老乡徐海涛……他们都给我留下了深刻印象。我至今还记得编辑过的一些优秀作品，譬如，张清的《载着母爱去远航》、杨环的《在钢铁中转身》等等。我认为，编辑的过程就是学习的过程，在编辑本土的一些作者所

写的作品时，我了解到了本土的许多文化元素，也学习到了许多知识。一次，一名叫杜龙平的攀枝花盐边作者带着作品走进编辑部，说是市文联攀枝花书画院的李良胜院长推荐他来找我的……之后的半年，我利用业余时间编辑杜龙平的非虚构作品《走近小联合国——二滩欧方营地》，后来，这本书顺利出版发行，并获得了攀枝花文学奖的报告文学类奖项。

有一次，身为盐边县委宣传部副部长的张荣国把刘成东、吕文秀、周强、我，等一行招呼到盐边采风、座谈。记得是在一个农家乐，我们喝茶、谈文学，张荣国拿出了他的长篇小说《三源河》的打印稿，厚厚的好几本，一人递一本，说是请我们“斧正”。我为他能够写出长篇而感叹，想看个仔细，看它究竟写的如何。于是，在他们继续喝茶聊天时，我悄悄找了一个僻静的地方认认真真翻看起来。

我有感于他讲故事的能力和对笮山若水历史素材的深度挖掘与把握，便暗自决定要在这书上下工夫。后来，张荣国主动找了我，要我当这书的编辑。同样，经过半年的努力，《三源河》得以顺利出版发行，在盐边乃至攀枝花都产生了较大的影响。

经我悉心指导并得以出版、发表文学作品的作者，还有许多，限于篇幅，不再一一列举。都是因为文学，我与他们结缘，成为人生路上的知心朋友。

担任《攀枝花文学》编辑这段经历成就了我

二〇〇五年三月到二〇一一年七月，七年，我在《攀枝花文学》编辑部工作。这是我作为一名文学编辑的职业生涯，也是我作为一名文学作者非常美好的人生经历。我本是学机械专业的，属于理工男，而文学是另外一个领域的崇高殿堂，我何以进得？又何以生存并取得一点点成绩？可以说，在《攀

枝花文学》编辑部工作期间，是我对文学加速认知、精进的黄金时段。我身边有着那么多良师益友，同时又有着无数文学大家的书可以阅读。我若干次在心里面对自己说：“此生有幸，归属文学。”常常，别人问我是做什么的，我会说，我是搞文学的。

从事编辑与写作，物质虽然清贫，精神却特别富有。我总是认认真真编辑，踏踏实实写作。无怨无悔。曾经，我下过海，搞过企业，由于种种原因导致亏损，企业做得一塌糊涂。有朋友对我说：“你文人气太重，哪里适合搞企业嘛！”是的，女怕嫁错郎，男怕入错行。我大错特错了。好在，我也从中积累了不少写作素材，并且历练了自己。我在好长一段时间都欠债，除了依靠工资节衣缩食，没有别的还钱方式。我想，我别无所长，只有文学这条路可走。有一次，一个理解文学这个行当的朋友对我说，做你最擅长的，你就好好写吧。像巴尔扎克那样，靠写作还债，写出《人间喜剧》，把债还了，也出名了……我再一次在心里对自己说：“一定要把所欠的债写了来还清楚。”为实现这句诺言，我花费了十余年时间。

我成就了自己。

从文学转到文化

我虽然什么文体都写，但主要还是写诗的。一个人，年龄大了写诗便没有那么多灵气了。

二〇一一年七月十一日，我由市文联调到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新闻出版局下属的一个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攀枝花市文艺创评室，主要从事攀枝花本土文化的挖掘与写作。

离开了《攀枝花文学》编辑部，不算是华丽的转身，只能说是换一个工作环境。当

然，离开《攀枝花文学》编辑部，却也没有离开“文”。

从文学转岗到文化，在我看来，变化不是太大，都是写作，只是比原来更接地气了，我由此有更多机会深入基层。采风也好，采访亦罢，身体劳累些，却特别踏实，得以积累更多素材。在新的单位，我常常跟同事们说一句话：“我们算是搞文化的人，我们所做事情只有一样，那就是要让攀枝花越来越有文化。”

得益于在《攀枝花文学》编辑部打下的坚实基础，这些年来，我和我的同仁们为攀枝花做了一些力所能及的事情，挖掘并写作了《白纸黑字》、《乡土纳拉箐》、《中国迤沙拉》、《我在攀枝花》、《攀枝花1965》、《三线蔬菜密码》、《攀枝花芒果故事之芒果公园》、《身意轻安》、《可以栖迟》、《图说迤沙拉》、《攀枝花脱贫攻坚纪实》等与攀枝花文化相关的作品，林林总总有二十六部；主编了《文话攀枝花》、《攀枝花开》、《峥嵘岁月》、《河门口好家风》、《英雄花开铁血路》等一系列以攀枝花本土文化为主题书籍。

记得即将调离《攀枝花文学》编辑部那会儿，市文联领导把我叫到办公室，轻言细语，尽力挽留我。看挽留无果，转而要我推荐两个适合调入编辑部接替工作的人选。出于文学事业发展的需要，我没有多想，便推荐了黄薇和黄仲金。

我说出了我推荐的理由，在我看来，作为一名文学编辑，本身是微小的，算不了什么，却又不可或缺。“风有约 花不误”，这本跨越了五十年的纯文学杂志，的确确实，需要有人甘于清贫，薪火相传，做嫁衣裳。

最后，祝愿《攀枝花文学》百尺竿头，更进一步。

责任编辑 管夏平

《攀枝花》开启了我的文学之路

周云海

上世纪八十年代,是文学青年的黄金时期,那时我正值青年,在崇明农场的广阔天地里战天斗地。我们围海造田,向滩涂要粮食,在盐碱地种棉花,劳作之余,我爱写诗抒发青春情怀。一开始,我是在《上海农垦报》和上海的《工人创作》杂志上刊发小诗,这属于农场或工运系统的内部交流媒体。直到一九八三年一月,我在四川省的《攀枝花》杂志上发表一首题为《伞》的小诗:细雨蒙蒙/都是街头的彩伞/像一朵朵怒放的鲜花/在春天的眸子里映闪//湿漉漉的小巷里/难得一见的油布伞/像一瓣枯黄的落花/向着永恒的寂寞飘远//于是,在这绵绵的春雨里/我蘸上百花的液香露鲜/抹去一道灰色的记忆/在透明的心室里滴进“春天”——这是我第一次在公开发行的报刊上发表诗作,也是第一次在上海以外的文学刊物上刊登铅字作品,虽然只是学员习作,我的心里依然狂喜不已。

从一九八三年到二〇二三年,整整四十度春秋!光阴似箭,转眼,我已是花甲人生。从花样青春到秋月夕阳,除了霜鬓苍颜,文学初心依然。从在《攀枝花》杂志上发表第一首小诗,到在全国一百多家报刊杂志发表各类文字作品,再到由上海文艺出版社出版《红尘烟火情》《甜爱路向北》两部散文集,这一切都因之于四十年前我参加《攀枝花》杂志社举办的文学刊授写作班!可以说,《攀枝花》杂志是我文学写作路上的启蒙老师和引路人。

中学读书时,我喜欢语文学科,尤其爱看文学书籍,希望自己也能写出一手好文章,一个美丽的文学梦萦绕在我蓬勃的青春里。当我还是一个中学生时,曾花九毛二分钱元重金买下一本厚厚的《语文基础知识》书册,希望借此书提高语文成绩。然而,这本看似全方位汇罗了各类语文基础知识的小百科全书编得空泛而又教条,并没有给我的写作水平带来多少实际

提升。

一九七六年中学毕业,我被分配到崇明前哨农场务农。艰苦的农场劳作生活,并没有中断我的文学梦。青年,最容易与诗结缘。在农场务农期间,我不停地写诗,不停地给《上海农垦报》投稿。但是《上海农垦报》只是农场宣传系统的内部刊物,我作品的影响力一直不能超出农场系统,很长一段时间里,我觉得自己仿佛井底之蛙,我渴望看到外面的世界。

一九八二年的一天,我回市区的家里休假,在一个文学同好家里看到一本《攀枝花》杂志。那一期杂志正好刊有《攀枝花》杂志社刊授写作班的招生讯息。我欣喜不已,回家后,立即写信报名参加。从此,我按照刊授学习班的要求,一次又一次地给刊授老师邮寄诗文习作。就这样,一篇篇稚嫩的习作飞越千山万水,载着一位来自东海之滨的青年对文学的憧憬,呈递到四川攀枝花《攀枝花》杂志社刊授老师的手里。那时没有电脑,我的每一篇习作,都是一字一句誊写在文稿纸上;那时没有电子邮件,刊授老师每一次认真负责地批改完我的习作,都要通过漫漫的车舟邮路送回到我的手里。

木心说:“从前的日色变得慢/车,马,邮件都慢……”忘不了在四十年前,我那一封封特别的飞鸿传书,那不是思亲信函,更不是缠绵情书,那是一段我与《攀枝花》杂志社铭心刻骨的文学情缘!

那时候“大家诚诚恳恳/说一句是一句”,刊授班学员勤勤恳恳地学,刊授老师仔仔细细地教,直到今日,我依然时常怀念起当年参加《攀枝花》杂志社刊授写作班的学习经历。

往事如昨,虽然当年往来于刊授学习班的邮件早已佚失各处,但《攀枝花》的花影永远留在我心里,永远那么鲜艳和漂亮!

责任编辑 管夏平

弦断有谁听（外一篇）

王宇

—

秋季的某一天，我出差住在汉阳。和往常一样，吃过晚饭我便独自到外漫步，没有目的，没有方向，向左还是向右，向前还是向后，全部由脚步来支配。

大街上车如潮水灯如潮水人如潮水，一浪高过一浪，从我身边涌过。我是大潮里的一滴水，用了三个小时，从三百里外的地方汇进特大城市的波涛里，渺小得可以忽略自己的存在。此时此刻，我的脚步不再匆忙，再小的水滴也是一个独立的存在，任由灯光把身影拉长、压细，孤零零地投射到水泥路面上。

居民小区的广场，一个业余戏班正在演唱楚剧，我在这里驻足，但听锣鼓铿锵，紧拉慢唱，不知唱的什么剧目，想来演绎的不过是儿女情长、忠臣孝子的故事。我有位朋友说过，现在都还有人以为今人比古人聪明，自己比别人聪明，这是一种盲目的自大。我赞同他的话。人间的波诡云谲，悲欢离合，从古到今其实并没有什么不同。我们能与前人留下的故事和文学艺术作品同频共振，也说明了这一点。

不知走了多久，我抬头看到了一钩弯

月。我从来没有想到，或者从来没有发现过，在特大城市的中心还能看到月亮。霓虹的光芒根本阻挡不了它的清辉，它高悬在空中，安静而又深沉。四周没有一丝云彩，也不见一颗伴星，显得出尘拔俗，孤标傲世。月亮以其纤尘不染的素光注视着我，有一种深透骨髓的清冷，我不禁打了一个激灵，一些烦扰被纷纷抖落在地。

就在这时，“琴断口”三个字毫无征兆地突现在我眼前。这就是俞伯牙、钟子期“高山流水”传说中的地方吗？明代文学家冯梦龙《警世通言》的开篇就是《俞伯牙摔琴谢知音》，我很小的时候就读过，长大后听过很多遍古琴曲《高山》《流水》，我一直以为，高山流水的故事离我十分渺远，它只会在云端浮着。我没想到，在现实中会以如此方式，与俞伯牙、钟子期撞个满怀。

故事里，俞伯牙由楚返晋，中秋之夜泊舟山崖之下，开囊取琴，调弦转轸，弹出一曲。曲犹未尽，指下刮喇一声，琴弦断了一根。原来，是钟子期盗听以致弦断。

琴断口，仅仅是一个佐证传说的地名。假使断了的弦能够接上，没了那个会心听琴的人，断了的精神、风怀、人性、品行还能接上吗？水流向前，时空变幻，从春秋时期

到现在，近三千年的时间，一个孤独者走了，另一个孤独者又来了，这个疑问始终如影随形，伴随他们往返回环。文才武略如岳飞，也会在夜静月明之时发出“欲将心事付瑶琴，知音少，弦断有谁听”的悲鸣。

想到此，我愣怔了几秒钟。难以说出的惆怅，猝不及防地击中了我。

二

年龄是个很奇妙的存在。与琴断口的邂逅，触发了我对年龄增长的敏感。

三十多岁时，有一段时间我几乎不能完整地读完一本书，也没有多少精力写工作之外的文字，偶尔有点感觉，当时没有记下来，转瞬就抓不住了。自我反省，我是不是受时间碎片化、阅读碎片化、一切都碎片化的时代大氛围影响，才心浮气躁。常想着等将来有了时间，新的感觉一个都不放走，飞走了的感觉也要一个一个地抓回来。十多年过去了，现在书倒是可以一本接一本地下读，但读了些什么，转眼就还给书本了。想写的东西，很少有写成的，因为没法静坐下来。总有莫名的焦躁浸透我，而这焦躁与十多年前的焦躁绝对不重样。那时，承受更多的是生存压力，唯恐哪天不够努力就会掉队、被淘汰。现在，日子大体上稳定，脚步终于可以稍微放缓一点，虽然在“新冠”疫情深刻改变宏观大势和微观生活的大前提下，免不了会有感时伤世的隐忧，但也不至于为此坐立不安。然而，想像中静水深流，天高地远般的状态并没有出现，一团见不到的火在经脉里乱窜，经常把我灼烧得惶惑难已，又理不出一丝端倪。就像这夏秋之际的天气，炎凉转换难以预料，仿佛大自然也会有控制不住的情绪波动。这让我意识到，我已处在人生夏秋阶段的分水岭。

《寒山僧踪》是我喜欢的琴箫曲，听了十几年，偶尔也会用箫吹上一段。某个深夜，

我辗转难眠，钻进书房，紧闭门窗，熄灭灯光，打开音响，播放《寒山僧踪》。旋律在暗夜中荡漾开来，每一个音符都融入夜的节奏，与我一道，在沉沉夜色中嵌合成一种立体丰富的寂静，孕育着奔腾流转的生机，与平常听的感觉有很大的不同。原来，《寒山僧踪》是深夜的音乐，是只能一个人享用的岑寂。那方清寂的世界并非死寂，看不见的悲悯在每一个角落里萌发、生长。

这个发现让我有一丝欣慰。俞伯牙琴祭钟子期，终生不复鼓琴。在未遇钟子期之时，他是一个人在琴道上行走。摔琴之后，他是一个人在生命的山道上行走。走到最后，会走向“一片白茫茫真干净”，但他与钟子期的相遇，连接了人生的两个阶段，赋予了这条道路永生的色彩，成为“空”和“有”之间不倒的坐标。

默默细数，我也遇到了连通我生命各个阶段的人。当我真正走进沉静的深秋，我的烦躁终会过去。回看现在的状态，一定会念起镌刻在红安天台寺最高处的偈语：

我身是我所有，不是我。我衣是我所有，不是我。我是谁，谁是我。

然后，我会微笑。至于花，就不必拈了，再听一遍《寒山僧踪》就好。

三

有时会想，嵇康临刑时，他面向三千太学生，弹罢《广陵散》，当他叹息：“《广陵散》于今绝矣”时，会不会泛起类似上述偈语的感受。

嵇康是灵通鬼神的人，古代笔记小说中记载，《广陵散》就是鬼神传授给他的，嵇康没有传曲给他人，相当于鬼神又把《广陵散》收回去了。能通鬼神的人，必然是通透的人。《世说新语》里记载的魏晋名士，我以为很多都是行为艺术家，靠出位搏眼球，或者以怪诞的方式求自保，包括嵇康的好友阮

籍。阮籍看人能用青白眼，平日饮酒后驾着个牛车出去，行到穷途末路就大哭而回，到了晚年竟能做到“口不臧否人物”，得以在复杂的政治环境中保全性命。嵇康的爱憎过于分明，不肯俯仰随俗，他去拜访好友吕安，吕安不在，吕安的弟弟吕喜给他开门。嵇康在门上写了一个“凤”字掉头而去，讥讽吕喜是“凡鸟”。同为“竹林七贤”之一的山涛，举荐嵇康出仕，嵇康愤而写下《与山巨源绝交书》。信中的“非汤武而薄周孔”，让日后嵇康被害，多了一条罪状。

嵇康有诗句“目送归鸿，手挥五弦”。秀逸风姿，绝对是中国传统文士的一个形象化符号。他在刑台上神情自若地弹完了《广陵散》，他的生命终结了，他的风度浸润到了中国文化的骨子里。顾恺之说，“手挥五弦易，目送归鸿难。”手挥五弦，是技艺；目送归鸿，是风神。技艺可以靠苦练掌握，风神则是独特的气质魅力，需要个性禀赋和后天的修炼，并非苦练就能够得来。

有意味的是，嵇康托孤之人，不是阮籍，不是写下《思旧赋》的向秀，而是山涛。他临刑前对子女说：“巨源在，汝不孤矣。”山涛也确实没有辜负所托，把嵇康的子女照顾得十分妥帖。我认为，嵇康和山涛，是真正的知己。知己存在的形式，并非只有一种，它可以亲密无间，可以正奇相生，甚至可以用极端的方式来显现。

特立独行的嵇康，飘逸不群的嵇康，竟然还写有《诫子书》，絮絮叨叨，把一些小事的注意事项都写得明明白白，活脱脱一个慈爱的老父亲。

到底哪一个形象是真实的嵇康呢？都是，也都不是。只有在公元263年飘散在风中的《广陵散》里，一个一个不同的嵇康才成为一个完整的嵇康。

只是，今人所弹《广陵散》，一片杀伐之声，在这里面我找不到嵇康当年弹奏《广陵散》的半点影子。

四

四年前，我从医院出院回家，买了一把吉他和一本学习资料，希望通过学琴愉悦身心，助力康复。新鲜了不到半个月，就把吉他束之高阁。一个月以前，我再次从医院归来，又动了学琴的念头。翻出琴箱里的吉他，小心翼翼地调弦，唯恐一不小心，弦就绷断。越怕什么越来什么，十几分钟内，弦断了四次。

吉他不同于古琴，但本质上都是琴。照俞伯牙的说法，断弦有三种可能：有盗听，有刺客，有盗贼。我的琴技尚未入门，自然不会有偷听者；我非大富大贵大奸大恶之徒，刺客没理由找我；身在治世，国泰民安，盗贼而今越来越少，即使有，大白天也不敢光顾寒舍，那弦怎么就一断再断呢？答案只能是，心中之贼难除。

弦最后都接上了。学了一个月，进展不大，这很正常。岁月僵硬了手指和领悟力，靠自学能学到什么程度，闭上眼睛都能想出来。但我仍然每天练习，专注地做一件事情，涵养的是静气，磨去的是浮躁。琴技能不能提高，我一点也不关心，陶渊明抚弄的，还是一张无弦琴呢。

但识琴中趣，何劳弦上音。能够入耳的是琴音，能够入心的是心音。俞伯牙和钟子期，嵇康、陶渊明、岳飞等前贤，已将琴中真意根植于灵魂深处，每个人都有一张琴藏在心灵深处，弹给自己听，也弹给同一频谱的人听。同一频谱的人，可能不多，也可能不少，并非只存在于当下，还可以穿越时空，乘三万里长风，携五千年风华，在某个特定的时间点，用他们心中所藏的琴，与某一根特定的心弦共鸣。

月光透过纱窗照了进来。不知为何，我想起自己写的一首词中的两句：

今宵应有未眠人，同此清秋同此月。

故园东望

年少时比较喜欢岑参的诗，到现在也还能背诵好几首，只是从来没想到他的家乡和我的家乡如此之近。站在岑参纪念馆的大门前望向东南方，我估摸此地与我的老家化家湖村的直线距离不过二十公里。

岑参于开元三年（715年）生于河南仙州（今河南许昌附近），时父为仙州刺史。岑参的高祖善方时已由南阳棘阳（今河南新野县）迁居荆州江陵（今湖北江陵）。关于岑参的籍贯，学界有两说：一谓江陵人，一谓南阳人。说岑参是荆州江陵人，而我的老家所在地张集镇原属江陵县，1954年才划归潜江市，但对一个在十二岁之前足迹尚未踏出本乡镇区域半步的少年而言，江陵这个地名依然是空泛的。后来知道了岑河镇这个地方，也没有把岑参与岑河联系起来。

到岑参纪念馆参观纯属偶然。我和两位朋友本来打算去另一个地方转转的，到该地后才知道我们想去的地方正闭门谢客。突然间想起岑参纪念馆，我们便掉转车头，向西而行。

岑参纪念馆位于荆州市沙市区岑河镇，馆址设在秋收农庄内，我们去时，不巧纪念馆正在对馆内的一些功能布局进行调整，没有开放。馆主齐女士趿着鞋，在细雨中用三轮车搬运各种物件。见我们去了，很热情地打开纪念馆的大门，安排人引导我们参观。

我想过我终究是要去拜谒岑参的，没想到会是这么随心所欲。这是必然中的偶然，也是冥冥中的安排。岑参离开岑河，西去长安求取功名，一定未曾想到一千三百多年后，会有三个人一路谈论着他，专程来探访他。这三个人也不曾想到，会在这个特定的时间里结伴而行，穿越暴雨区，走进微风细雨中的这方宁静。我们更无从想象，岑参告别家乡时，是毅然决然策马疾驰，还是用衣

袖笼一笼湖畔鸥影、满塘荷香，再依依回首，徐徐前行。“功名只向马上取，真是英雄一丈夫”，是岑参的信念，他应该仰天大笑，出门而去。他又是一个情感细腻的诗入，面对不可预料的未来，在离别家乡父老和故乡风物时，不可能无动于衷。这两种可能，存在一种或者两者并存，都是合乎逻辑的。

聚散离合，人间悲欢，尘世因缘，总是充满神秘，仿佛有一只看不见的手在安排。人的情感和性格也具有多层次性和多侧面性，呈现立体形态，如果只盯着一点去作评判，未免会有失偏颇。

我们穿过岑参纪念馆前的“小园诗径”。青石板铺就的路面，镶嵌着一块又一块刻着岑参诗歌的石块。一旁的凌霄花负势冲天，花朵经过雨水泽润，更显其华灼灼。

不知在岑参那个年代，江汉水乡有没有凌霄花，铺天盖地的野菊花绝对是有。我想起他写的一首诗：“强欲登高去，无人送酒来。遥怜故园菊，应傍战场开。”菊花是隐逸之花，象征诗意栖居的生活，但故园之菊竟然是伴着战场而开，悲怆之感，透过纸背直击读者内心。

默诵起这首诗时，我以为这是他写给岑河的。慎重起见，我打开手机查了下资料，诗题是《行军九日思长安故园》，写作时间是至德二年（公元七五七年），岑参“时为右补阙，从肃宗于灵武、凤翔。行军，行营。”当时长安还在叛军手里，岑参怀念的是他在长安的故园。

同题材的诗，印象中他写过两首。一首是《西过渭州见渭水思秦川》：“渭水东流去，何时到雍州？凭添两行泪，寄向故园流。”另一首《逢入京使》更有名，是传诵至今的经典：“故园东望路漫漫，双袖龙钟泪不干。马上相逢无纸笔，凭君传语报平安。”

两首诗都与岑河无干。

这说明，彼时的长安已代替水气氤氲的云梦古泽，成为岑参心中的故乡。这让我有

些惆怅。我想，或许是水乡风情太过纤丽，容不下大漠风烟的豪情，岑参需要襟山带河的帝都来承载他报国的梦想，岑河只能越来越向后退，直至退到他心中最隐秘的地方。

也许，对离开家乡的人来讲，故园很大程度上是童年经验的体验，可是人不能总是在童年的记忆里存在，只有到更广阔的天地，精神才能更加健旺，力量才能更加强大。岑参如果总是沉缅在温柔的荷风水韵里，就不会有“北风卷地白草折，胡天八月即飞雪”、“君不见走马川行雪海边，平沙莽莽黄入天”等慷慨悲歌的诗句，“盛唐气象”也就打了一个折扣。辽阔的西北边陲与江汉平原腹地，相距也实在是太遥远，与其做无谓的怀想，不如在大漠中洒脱地纵马驰骋。我相信，在岑参的世界里，故园实际上已是一个阔大的范畴，天涯万里，泛家浮宅，人在哪里，故园就在哪里。

同行的一位朋友和齐女士熟识，给我们讲起齐女士。齐女士眷念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痴迷于家乡深厚的历史文化积淀，几乎以一己之力，把岑参这位大诗人接回了家，设立了全国唯一的“岑参纪念馆”，致力于将其打造成一方文化净土。其间付出了多少艰辛，在朋友的介绍中我是能够想见的。

那么是不是可以说，古往今来，凡有独立思想的人，他们都有两个故园。一个是生养他们的父母之邦，一个是安放他们理想的精神家园。岑参如此，齐女士何尝不是如此。

位于岑河境内的荆州机场已投入使用，与高铁、高速公路形成了立体便捷的交通体系。我想到一个问题，如果穿越到现在，岑参会不会回到岑河？还真难说。故园的概念可以随环境的变化无限放大，可以是一个村庄，可以是一个乡镇，可以是一个县市……出国了，故园就是中国，到了太空，故园就是地球了。我以此度岑参之心，为国效力，让水乡的宁静不受狼烟的侵扰，就是对故园最好的报答。只要足迹印在华夏的大地上，华夏处处都是故园。我是相信“士先器识而后文章”的，也许正因为有了如许家国情怀，才造就了岑参诗歌饱满的精神力量。

从以岑参诗歌为内容的书画陈列室出来，我们与一池荷花迎面相逢。荷叶、荷花在细雨中显得特别清幽。荷池之上，是一条竹林小径，岑寂而又生机无限。我们收住脚，听雨落荷叶，竹叶萧萧，就像听岑参用江汉平原的方言低吟他的诗歌。那也是我们的母语。我有很多年没有回到二十公里外的化家湖村了，雨打荷叶、竹叶萧萧的声音，从来没有从我的梦中消失过。

岑参最后客死成都。无论是在西北边塞还是在成都，当他东望故园之时，谁敢肯定他的眼前没有浮现岑河的竹苑荷塘，没有听到母语的召唤？那时的他，内心总体安宁，略带忧伤，必然和此时的我一样。

责任编辑 黄薇

倒刺

刘 鹏

一

每年秋后，母亲指甲附近都会长倒刺，它们异常顽固，剪掉这根，那根又冒出来，层出不穷，令母亲十分苦恼。

倒刺是指尖的叛徒。稍有触碰，就疼得龇牙咧嘴。我若在她身边，会拿指甲剪剪除，我若不在时，母亲只得戴上老花眼镜，折腾良久。几次三番搞不定，她便孩子般气馁地丢掉指甲剪，气愤坐在床边上，怪自己越老越不中用，也后悔自己年轻时不懂得爱惜手指，到头来一根根小倒刺竟把自己给困住了。

医学上，倒刺又称为肉刺，是指甲上一小片坏死、游离于其余皮肤外的，悬挂在指甲侧面或根部的皮肤。说它是病，谁也没正眼瞧过它。母亲操持家务、农活半生，手指常年与柴米油盐酱醋茶打交道，又每日与洗涤剂肥皂粉亲密接触，酸甜苦辣咸无所不遇，因此手指粗糙，指甲上条纹密集，都是生活劳顿不经意间留下的痕迹。

倒刺也不例外。

生活中，锋利之物会刺痛我们，我们天生对锋利之物保持敏感，比如针尖、刀刃、火苗、目光，这是明枪，容易躲过。而那些粗糙的、迟钝的暗箭，实在难防。早年，家家户户使用搓衣板，那一级级隆起的台阶，表面并不锋利，甚至有些圆滑，可正是这些滑溜的凸起、凹陷，蹉跎着女人的手指、日常，让原本光鲜亮丽的姑娘敌不过斗转星移，终成弯腰驮背的老妪。手指算得上锋利了吧，但在岁月长河里，也不过尔尔，更多细小的疼痛随之而来。

二

乡里人喜欢听喜事。大概乡间劳苦居多，生活过于庸常，所以喜事就如蜜饯，人人都爱吮吸两口，咂摸出其中的甘甜美好。

谁家新娶了媳妇，谁家媳妇儿新生了孩子，都是妇女们极爱扎堆议论的。好消息如波浪，会将人们带到新鲜的岛屿，充满猎奇的快感。喜事未必孤立存在，未必纯粹完

美，一旦听闻谁家新妇流产、难产，孩子痛生，都能博得她们阵阵唏嘘。

母亲感叹之余，也有得意的成分。

母亲常回忆，说那年大雪纷纷扬扬，把村庄前前后后全都覆盖住了，厚厚积雪没过膝盖骨，寸步难行。在这天地茫然一色的大背景下，她和我父亲却在风雪地里打铁，铁锤、铁块、铁砧三者像歌吟，合辙而押韵，号子此起彼伏，如无意中打下的节拍，呼啸的风声也被记忆掺入了情感，低沉应景、回旋往复，如某人长久的抒怀。

打着打着，母亲突然感觉疲惫，便回屋内休息。疲惫来得快，去得也快，像石子从水面打过一阵水漂后，水面又归于平静。没多久，宁谧乡村就被一阵婴儿呱呱声打破，他强势地闯入这清贫白净的世界，他抑扬顿挫的啼哭声摁停了铁器吟哦的诗句。母亲深刻的记忆里，竟没有一丝疼痛。我们后来探讨此事，一致认为有三个原因导致这个婴儿如此“乖巧”，其一是母亲一直打铁，过于专注，我是在震荡中来到人世的；其二则是我营养不良，太过纤细，很顺畅地来到了人间；其三得益于母亲宿命式的忙碌，我在她子宫里与她保持着同样忙碌的节奏，迫不及待摩拳擦掌大显身手。

我的妻子直至预产期当天，也没有感觉疼痛，但孩子胎位不正，且脐带绕颈，所以妻子不得不挨一刀。这一刀给她留下了永恒的阴影，一条长约两寸、宽达一指的纵向疤痕至今还搁浅在她的腹部，像搁浅的鲸鱼，时不时被她注意到，也狠狠刺她一下。我们孩子出生于苏北一个小县城，那家医院产房里时不时传来女人拖长的呻吟，听到那些四处撞击、漫无边际的喊叫，妻子是否有过假设？假如，她选择其中一个产妇置换一下分娩的方式，她是否也要等待、嚎叫？现实是，她这些前奏都省略了，直接被手术车推进与麻醉剂、手术刀、导尿管、羊肠线短兵相接的时空。她在另一个时空里，意识模

糊、浑身无力，子宫被刀尖上的艺术打开，血液从血管内漫流而出，那个可爱的孩子剥离胎盘、挣脱脐带，不再做她的寄居蟹，而是要进入与她对立的世界，要一步步站立、独行与思考。我扒在手术室门口，却被幸福和焦虑的潮汐赶来赶去。

妻子非常勇敢，她没有选择镇痛泵。也许，她这样的选择，出于对镇痛泵效果的怀疑。所有疼痛只能自己承受，谁也无法分担，更何况是一只冰冷、没有感情的医疗器械呢。

母亲看到她肚子上的伤痕，不仅伤心，还想过各种方法来消除这块疤痕，最终都失败了。自此以后，她念叨我的好也就更多出几分。尽管如此，母亲还是有愧疚，这愧疚就像肉刺长在她子宫里。她说：“你没给妈带来疼痛，可是妈在怀你时，没有一天吃过有营养的，还尽摔跟头。”

最惊险的一次发生在秋雨霏霏之日。母亲独自一人回娘家，上桥时，桥面陡滑，一不留神摔下河滩。河滩上的芦苇被人收割后，根茬突兀在河沿上，犬牙交错。奇怪的是，母亲这次摔跟头竟然没有引发小产，我们母子竟然都得保平安，母亲常念叨菩萨保佑、祖宗保佑、桥神保佑、河神保佑。所有她能想到的神仙，她都一个个虔诚感恩，生怕遗漏哪一位。后来，我想，她还是遗漏了，遗漏了她自己。是她在最危险时刻，不忘蜷缩着身子，护住她的肚子，保她胎儿周全。我即便再瘦小、再体弱，也不能忘记她那奋力的庇护。

三

我对母亲心怀愧疚。这四十年里，我给母亲带来的伤害还少么？母亲常说“鸡爪子抓心”，她的心都被她的忧惧给抓得千疮百孔了。

我的牙床可能过早地长出了牙齿。祖母

讥笑我母亲：“你不要神——你生了个忤逆怙。”在我们乡间，牙齿出得早，就会被钉上不孝的标签。

我不知道祖母出于什么目的，要如此诅咒我们，宣扬我不孝之名就是诋毁母亲名誉，浇灭她追求幸福的火苗。母亲那些年倍感孤独、无助，她反抗无效，只能像祥林嫂那样，走到哪里都为她稚嫩无知的儿子翻案、正名，跟他们反复说，我那些不是牙齿，而是营养不良造成的口腔溃疡。就算长牙，又能说明什么？乡间恶俗，真是害人不浅。

我懵懂，尚不知由人所构成的社会是什么颜色。上学后，村里人都拿我当野蛮人。在他们眼里，不孝子就是野蛮人，未被开化，形同猫狗。我常常被他们欺凌、羞辱，久而久之，只能等他们放学后，再携着我的孤影默默上路。

母亲得知我被欺辱，挨家挨户上门讨要说法。遗憾的是，这样的呼告收效甚微，他们并不把一个矮个子女人放在眼里，更何况母亲是一个外乡人，尽管她嫁到的这个水乡比她娘家还要闭塞、落后。他们甚至当面鸚鵡学舌，用母亲老家方言来戏弄我们，原本淳朴的“伢子、冷子”，突然就变成了流言蜚语、唇枪舌剑。

母亲和孩子，也许互为倒刺吧。在生命的交集里，彼此如同绳索，缠结在一起，相互依存。时间久了，绳索都会起毛，开裂，生出一个个微小的刺。

现在，母亲和我一起生活。在城里，她有一百种不适。但在儿子面前，她把所有的不适感统统吞进了肚子里，就像我们在面对肉刺时，通常先把它摁进指甲缝，只要它不外露出来，疼痛就会少一些。这和鸵鸟把脑袋钻进漠漠黄沙中躲避危险，有什么分别？而站在被疼痛折磨的母亲面前，谁又不是假装什么也看不见，假设一切都风平浪静的鸵鸟呢。

四

十年前，大舅罹患食道癌，入南京鼓楼医院做手术。父母赶去看他之前，料想住院费、手术费、医药费压得大舅妈百般吃力，主动借出三万元。他们指望这钱能把我大舅救出鬼门关，但一年后，大舅还是撒手人寰。再不久之后，我的父亲也猝然离世。这说多不多、说少不少的三万元竟不幸成为割断我们两家亲情的锯子。

我无法还原借钱的场面，在场的人，离开了两个，这笔账就成了糊涂账。母亲想起这笔债务后，打电话给大舅妈，她矢口否认，人前人后都说没这事，并且怀疑我妈想借机讹她。人间的悲喜剧，大抵相似，因其相似，桥段也就格外雷同。

妯娌们原来关系很好，朝夕之间，竟成了仇敌！

为彻底了结此事，双方约定了见面时间，大舅妈和表妹带着记账本到我们家，反复翻阅那段时间的账目，结果显而易见，账本上没有那笔钱的流动记录。

我其实也怀疑过母亲，怀疑她是否记错。岁数大了的人，记忆难免出错。可母亲见我也这样怀疑她，赌咒发誓，说她记得清清楚楚、明明白白，她还能还原当时的场面，还能指出在哪家银行取款。可这所有的挣扎、努力，都是空口无凭，都成了她自圆其说。

今年十月，外公百岁冥寿，母亲一边收拾回家的衣物，一边念叨要不要给她大嫂子打个电话，问问她回不回去。我说，这么多年来，你倒是时时想念着她，可她还有一时半刻想过你吗？母亲说，你不能这么说。

母亲极重感情，别人给她带来那么大伤害，她也从未主动冷落、生分了人家。一到过年，都要我打电话过去拜年。我稍有迟疑，她便批评我：“新仇旧恨像日历，翻过一

页就过去了。哪有把旧年挂在墙上不肯换新的呢？”她这样劝我，我只得摇摇头。

大舅妈是母亲心中隐蔽的刺，曾经不止一次地刺痛过她。作为从贫困中走出来的农村妇女，她有她的抠唆，比我更懂得三万元的不容易，可她宁愿放下了这些钱。放下一根倒刺，就是放下矛盾，放下过去。生命里的刺，向外也向内，只要这根刺存在，就避免不了伤害。

五

我极为反感有些人大力倡导的“断舍离”。我们正是在一些断舍离中逐渐丧失了情感。也有特殊情况——在筛选和淘汰的过程中，一些人、一些事，更多地无从放下，不得不攥得紧紧的。就像手上那些倒刺，我们习惯于用牙齿咬，用其余的手指将它勒得紧紧地。为什么要这样？

有一天，我惊愕地听到了母亲的回答：为了活下去。

父亲已经离开我们八年了。在这八年里，母亲总忘不了他，对我稍有怨言，就会想起父亲待她的好。然而，父亲真就待她完美无缺么？我想也不尽然。

我常听她埋怨父亲，说他懒，家务活什么也不做，做起来又粗枝大叶。在家的時候，她总是逮着父亲大呼小叫，恨不得全村都能听见，我总怕家丑外扬，我总嫌她高音喇叭，我总厌她太过霸道，凌驾于男人头上。

这些我所亲眼目睹，亲耳所闻的，就一定真实么？我以为他们温存很少，而矛盾重重，我以为他们是媒人的生拉硬拽，缺乏良好的感情土壤，我以为他们一人活得很专横，而另一人活得格外卑微，我以为他们若非将就着过，早就分开各顾各……每个人脚下都有一条属于自己的路，不必那么累地相互迁就着。

所有的我以为，就是事实么？我以为是

这样的，可他们未必如此。要不然，父亲的突然离去，母亲为何哭坏了眼睛？她常在我面前念叨她眼睛不中用了，去一家眼科医院做了一次手术，可好景不长，那层白翳又长了出来。母亲分外担心，怕她将来白内障，怕一层薄薄的白翳牵累我们，刺痛我们。

母亲现在每天都沉浸在抖音里，把自己交给虚无缥缈的网络世界。我据此得出一个结论：母亲渐渐把父亲给忘记了。但很快，我的脸就被啪啪打响，打疼。母亲梦见了父亲。母亲隔一段时间就会梦见父亲，提到他在世时的故事，而这些我一概不知、未见、未闻——只属于母亲的温暖、幸福的乡村爱情啊……

父亲成了母亲精神深处无法填补的断崖。只要梦见一次父亲，她心里就会被锥刺一回。只要锥刺一回，她就清醒地意识到活着就得更无所畏惧地付出。只要每提到一回父亲，我们就会战栗一次。父亲成为我们母子连心的证明。父亲也往往成为我们母子对话的开头或者结尾。

谈到父亲，我常忍不住握住母亲的手。那双手依旧粗糙，依旧为生活所控，依旧沟壑纵横，倒刺频生，它们仿佛与母亲的手指共生共存。这会不会是父亲的倒影？我想，也许是吧。母亲的手指，渐渐有了父亲手指的模样，皴裂就是最明显的证明。

六

给母亲买了鱼肝油。母亲不舍得吃，最后都过期了，她又绝不舍得扔掉，我只好说，既然不舍得吃、不舍得扔，那就用来涂手吧，这可比各类护手霜好几百倍。母亲被说动了，每天乖乖地涂来抹去，手上渐渐光滑不少。看到这样的变化，母亲非常开心，跟我讲述她年轻时的风光。

那时候，母亲很美，像玫瑰，而她的刺扎到了许多人心里。

她能歌善舞，在学校里是最活跃的女神。学校排练《白毛女》，母亲当之无愧成为喜儿。那原本稚嫩的腔调在进入角色之后，忽而就迸发出无限沧桑，赢得老老小小的掌声。又参演《沙家浜》，母亲因为没有合适的鞋子，校长请自己的妻子帮她连夜赶制一双，为这件事，全校都轰动了。多年以后，母亲在谈到这些样板戏时，仍然情不自禁地感慨，如果能够一脚踏进演艺圈，也不至于吃尽做农民的苦头。

打猪草、沤猪食，攒麦子、攒稻子，挖墙、挑河工，洗衣、抹碗，缝衣服、纳鞋底，建房子、做小工……你能想到的，她都是一个不落，你没法想到的，她也全都做过了。

倒刺年复一年困扰着母亲，也许终有一天，这些害人不浅的小刀子，就会被她的生体磨平。像什么呢？像手脚上发黄的老茧。

七

一个周末，我跟母亲坐在窗前看远山如

黛，那一刻我想像一个孩子好好地抱抱她。作为她唯一的孩子，她这辈子注定缺乏温暖的拥抱。父亲是农民，工人，渔夫，他出身的年代、所受的教育、生活的环境，注定他不可能轻易流露自己的情感。而我也步入父亲的后尘，我羞涩、内敛，即便接受了高等的教育，却同样无法伸出双手，我的拥抱大多只能停留在想象里、文字中。

那天，我就靠着母亲安安静静地坐着，坐过了时间，坐过了母子相处的温馨。我想起那句被无数人引用过的诗句：“若你安好，便是晴天。”那一刻，我们真的好近，近到任何一根刺都无法挤进来。什么疫情，什么冲突，什么竞争，什么灾难，统统都刺不进来。

尽管，它们都存在着。尽管，它们无法剔除。但它们就像大地上的荆棘，是每个人必经之路，我相信惟其拥有过才知道疼痛滋味，惟其修剪过才知其不值一提，也惟其雨过天青才知风雨如晦只是序幕，并非结局。

责任编辑：黄薇

逝去的米市街

马尚平

米市街在楚雄城的西门片区中是很瘦的，她的瘦是被街两边庞大的老民居挤压的。这条长不过千米宽不过五米的老街上，店铺林立，我闭着眼能说出米市街有多少家店铺，有多少家小吃店，有多少家农家菜馆。

岳父家住在米市街的小巷子中，巷子很深，走到巷子的尽头就进入另一条街了。我在外地教书，寒暑两个假期都要回到米市街。我爱米市街，喜欢吃街上的各种小吃，跟我一样爱吃米市街小吃的人还很多。每天清早，晨曦初露，冷风徐徐，为生活而忙碌的人骑着自行车进米市街，在街边的小方桌随便一座，有的叫碗小锅米线，有的叫碗稀豆粉外加一根油条，或者叫撒子豆浆，三下五除二，吃完走人。来米市街吃早点的人很多，店家生意也很好，二十多家小吃店每天清早食客盈门，很多时候没有座位，顾客就站着吃，实在忙得等不及了就买两块米糕或烤饵块粑粑，薄薄的圆形的饵快放在盆上的铁丝上，饵块受热鼓胀起来，拿双筷子夹出，用小勺子舀点香辣酱抹在饵块上，再卷起来递给顾客，分分钟就搞定。顾客推着自行车边吃边走，吃走两不误。

太阳刚刚升起时，米市街就闹嚷嚷的了，显示出了它的无限生机。更多的店铺开

门，摆地摊的又在昨天的位置重复着今天的生意。九点钟不到，爬西山公园的人三三两两陆续下山，步入米市街，在街上买早点吃。米市街的早点品种多，酸辣粉呀凉鸡米线呀什么的都有，想吃那样随心所欲，关键是味道好价格便宜，看着煮放心，吃着舒心。吃好早点顺便买点菜或买块肉什么的提回家。

老岳父在街上一家卖小锅米线的旁边摆了个修自行车的地摊，多少年的寒来暑往，他一如既往。我教书假期回来无事，就跟岳父一起练摊。岳父慈祥温和，人缘很好，整条米市街的人都认识他，他也与摆摊的开店的混得很熟，同在一条街上做生意，有事互相帮衬，过往互相打个招呼，即使素不相识的人来到修车摊驻足，不论修不修车，他会热情地递个凳子叫座，递上一支蝴蝶泉牌香烟，一点也没有虚情假意，让人切身感受到一个老者的温情与醇厚，他用行动和亲切的笑容招呼着顾客，传递着阳光一样的温暖。

楚雄城市平坦，自行车是唯一的交通工具，岳父的生意很不错，一个月的收入是我教书薪水的几倍。岳父手艺好，收费公平，对人又和气，家有自行车三轮车的人很认可他的修车手艺，车坏了都要推来找他修理。

每天，他从家里搬出一个工具箱，我和他一起抬到街上，铺开一块塑料布，岳父把修车的工具和自行车的零配件摆放在塑料布上时，我回家拿出几个折叠小凳摆在地摊边，一天的修车工作就这样开始了。

岳父修车我在一边闲坐着，闲坐无聊就望街对面的店铺，老民居多是一楼一底土木结构的筒瓦房，少数是三坊一照壁或四合五天井。明隆庆《楚雄府志》记载：“庄蹻略地至此，犹为楚界，故名楚雄。”这条街位于西门城外，是经营全城大米的集散地，故名米市街。其实，历史上的米市街是建楚雄府后修建的，后来屡建屡毁，历朝历代不知道重修过多少次，现在的米市街是清末民初时期重修的，建筑风格依然保持原貌。那些民居老了，青灰色的瓦沟里积累了苔藓，长出几根枯草在风中悠悠摆动，一群鸟儿叽叽喳喳的叫着在屋顶上飞来飞去，有的屋檐已经残破，漏出了椽子，用一块铁皮盖着，遮挡风雨。店铺的台面是用泥土筑成的，糊的三合土脱落成斑斑点点，木板壁灰朴朴的显示着岁月的沧桑。岳父的家跟街面房也好不了多少，在巷道的一个小院里，这里住着五户人，全是土木结构的二层瓦房，打开木门是堂屋，一条过道旁有一间睡屋，侧身从过道进去，后面是一个很小的天井，搭建成约三个平方米的厨房，修建了一口煤火灶，天不见亮听得风箱啪啪响。土墙角落堆着煤块，一日三餐饮食在这块小天地里操持。木板楼有一架木梯上下，楼上横起竖起摆了三张木床，家里很简朴，几个纸箱装着换洗衣服，纸箱上划个大圈，圈子里写上名字，一人一个纸箱，重叠在木板楼的角落，不占地势，换衣时也从没有出过差错。只是楼板有些松动，人走在木板上，吱嘎吱嘎地响，唱着幽怨的曲调，尘灰从木板的缝隙往下掉，每年到腊月二十八、九，搅一盆面糊贴上一层旧报纸，年复一年的竟贴了厚厚的一层。

修车摊旁边是一家铜匠铺，有个老铜匠

头上戴着顶线帽子，系着块长围腰，架着副眼镜，自顾挥着木锤时轻时重地敲打着铜皮，铛铛铛的声响流淌在街上，抑扬顿挫的很富韵律。老人有一手祖传的加工铜器的好手艺，整天窝在铺面里神情专注的制作铜器，重复着简单的动作，枯燥乏味的一次次敲打，一锤锤打成一个个精致的铜具，那排挂在墙壁展示的成品，饱含着老铜匠的心血，闪耀着高超工艺和时间融合的光辉，他在自家的铺面房里制作自售，加工出的铜碗、铜瓢、铜勺、铜铃、铜火锅等器具很受欢迎，很多小吃店用他制作的铜瓢煮米线，火锅店也使用他加工的铜火锅煮炊锅菜。

一方水土一方风俗，在楚雄城乡，煮小锅米线以铜瓢为贵，吃吹锅菜以铜火锅为尊，顾客喜欢吃铜瓢、铜火锅煮的食物，其他炊具煮的少了那个味。吃铜炊具煮的菜品，令心驰神荡，有销魂的滋味。顾客还可在加工店里定做炊具，也可现场观赏他的制作工艺，这是一个慈祥的老人，对谁都客客气气的，他靠精湛的手艺把日子养得很滋润。

也有推着音箱的小贩，背着大包小包的磁带，行走在米市街瘦瘦的街上贩卖，音箱放着“酒干尚卖无，酒干尚卖无……”，歌声跌落在街上，小巷里回荡着余音。岳父听见歌声很激动，他买有一个单卡收放机，能放一片磁带，只放不录，还可听收音，在家里有空就放磁带听，平时听见喜欢的磁带就买回家，床下的小纸箱里装了不少磁带。他见小贩过来，放下手中的活计，很大方的掏钱买了一盘，行人和店铺的人拥着购买，那个年代，几乎家家有收放机，磁带也很畅销，居民们从歌声里享受精神娱乐。

一到中午，米市街的人就少了，摆菜摊的把没有卖出去的菜收拾进三轮车推到旁边的街巷叫卖去了。卖肉的摇着苍蝇拍驱赶着苍蝇，嘴里吆喝着，眼睛望着行人。此时，只有街口的两家快餐店生意兴旺，二中放学了，很多学生前来午餐，还有做小生意的也

盯着快餐店的午餐，把瘦小的街道挤了个水泄不通。

南高原的太阳很烤人，紫外线也强，中午的米市街人很少，摆地摊的收了摊，只有杂货铺和百货铺还开着门。岳父咕噜噜的吸了一阵水烟筒站起来，把遮阳大伞聚拢收摊回家。

那些小吃店把它的价值发挥到了极致，卖完早点，收拾好店铺，又在铺子里弄起茶馆。茶馆都是为老主顾准备的，西门片区的老信们午后都爱来喝茶打牌，围坐一桌一边喝着茶一边市井闲谭，悠闲而舒适，茶馆温暖着他们的日子。老岳父也将整个下午都泡在茶馆里，他们边喝茶边打纸牌“甩小二”，“中心五”加“参谋长”，四人一桌，下注五毛钱，“剃光头”就给对方五毛钱。老岳父抓到“中心五”就甩“小二”，不管有没有“主”，只要有“中心五”在手就不会遭光头。快快乐乐地玩了半天，双方都不会光头，半天时光在吵吵闹闹中打磨光了，结果是皆大欢喜，完全是一种娱乐，一种超级享受。

夜色来临，小吃店里又放起录像，“嘿嘿”的打斗声很吸引人，掀开店门的黑布帘一看，里面座无虚席，去晚了只能站着看，乐坏了店铺的小老板。小吃店里每晚上只放四集电视连续剧《霍元甲》，居民们在小店里消磨着快乐时光，正看到打斗最激烈时，忽然灯光亮了，小老板双手抱拳说，各位街坊，今晚到此，明晚请早，大家意犹未尽，只好悻悻离去。

腊月的米市街异常热闹，卖气球的、吹糖人的、卖鸡鸭鱼肉的、卖蔬菜水果的、卖腌泡菜的、卖年画的，琳琅满目，应有尽有，人流把个街道拥挤得水泄不通。平时生意冷淡的张老师也成了大忙人，他从哨区的一所学校退休回到米市街，窝在家里打磨时光，在老信们的鼓动下，搬出张条桌和一张条凳在街边一放，搁上笔墨纸张售写对联。

我同他混得很熟，同条战壕的人都有共同语言，经常在一起闲聊。他的摊点平时为婚丧嫁娶的人家写点东西，腊月里就写对联。他摆摊不是为了挣钱，只是一种爱好，一种快乐，上课的时候很忙，一旦退下来又闲得无聊，摆个摊自得其乐。他的书法很有造诣，结字端庄，笔力劲挺，笔酣墨饱流畅，运笔行云流水，看得我也暗自夸赞。街上的人夸他的字写得好，张老师也很有成就感，脸上露出满意的笑容。只要夸他几句写的好，他就高兴，没钱就送你一副，卖菜的想要他的对联，拿两把小菜也可换副对联，他一点也不计较，同米市街的老信老奶们一样，血液里流淌着一副古道热肠。老岳父年年在他那里买上两幅对联回家，到大年三十把对联贴上。

老岳父还喜欢买松毛，腊月十几就从米市街买两背回家，堆在堂屋的角落。他说提前买价格便宜，临到过年去买价格就贵多了。老人就是这样精打细算的过日子。老岳父说在堂屋里撒上松毛，象征吉祥如意。大年三十，贴好对联，在堂屋地上铺上一层厚厚的松毛，满屋的青香沁人心脾，在松毛上摆上丰盛的菜品，在噼里啪啦的鞭炮声中，一家人围坐在松软的松毛上，团团圆圆的开心吃年夜饭。吃完年夜饭，在毛茸茸的松毛上嬉戏，其乐融融。以后每天都要撒上一层青青的松毛，松毛天天增厚，在松毛上吃喝玩乐很是温馨。

岁月渐行渐远，一晃就是多年。老岳父不再摆摊了，他说满街是摩托车小轿车，一夜之间自行车全部消失了，生意实在没法做了。他上午在米市街转转顺便买点小菜，下午在茶馆里打打纸牌，晚上看看电视。他是山一程水一程，阅尽了米市街的冷暖，生活就是朝起暮落，日子就是柴米油盐，一生与温润同行，终究难挡岁月的刀锋，岳父老了，他想平平淡淡的过日子，在简单中获得幸福。但他修车的工具箱还在，有时看着电

视，他会倏地起身，去打开他堆放在墙脚的工具箱，摸摸他的修车工具，沧桑的老脸上顿时洗却世故斑驳，饱含着无限的深情。

老岳父离开了我们，米市街还是老样子，店铺还是那些店铺，小吃店还是那些小吃店。只不过米市街的老馆们渐渐淡出了米市街，昔日人声喧闹的茶馆也风光不再。小吃店依旧早上卖小吃，晚上兴起卖烧烤，二十多家烧烤店竞相营业，在露天里烤羊肉、烤五花肉、烤牛肉、烤鱼、烤瓜菜、炒米线什么的，品种众多，经常是食客满座，有的食客还打着的士远道而来，米市街成了远近闻名的烧烤街，当年流行的说法是吃在米市街，穿在府后街，买在水闸口，可见米市街的名声很响亮。每当夜色苍茫，烧烤店已是炭火熊熊，炙烤得肉串滋滋响，青烟呼啦啦往上窜，整条街烟雾缭绕，香味四处弥漫，划拳声不绝于耳，喧闹声直到凌晨一两点钟才渐渐平息。

夏日的夜里多雨，刚好睡着，听见雨水落在瓦片上，啪啪啪的响，时而急促时而舒缓，声调悦耳，睡在木板楼上，头上就是屋顶，就有了亲近夏雨的福气，听着啪啪的声响，心里弥漫出无尽的诗意，好想写诗，又

没有那个天赋。第二天出门，小巷子汪着积水，米市街洁净如洗，那是从西山公园顺街而下汇集成的雨水冲洗的。整个夏天，米市街都干干净净的。

一年又是一年，米市街依旧是人来人往川流不息，依旧是店铺的生财之地，依旧是摆地摊的天地，唯一变化的是那些店铺在一块小纸板上贴着个二维码，买了东西扫码付款，地摊也不例外，连卖菜的卖水果的也有个二维码，很是方便，人人用不着带钱出门了，手机拿在手上，连走路都在看，时刻不离手，小偷也偷不了。那些摊贩风趣的说，二维码干掉了米市街的小偷。

但米市街终究是老了，自从岳父离开后我们听说米市街要搬迁。我们搬出了米市街，但心里还是很牵挂，毕竟在米市街居住了几十年，对米市街一往情深。

二〇一八年，楚雄西门片区进行旧城改造，米市街也从楚雄消失了。偶尔坐车经过环城西路，总要望望米市街，回忆在街上停留的岁月。米市街虽然撤了，但记忆是撤不掉的，米市街的历史就站在那里，深深烙印在米市街居民的心里。

责任编辑：黄薇

对牛谈情

和建梅

—

第一次意识到二哥对牛情深意切的时候，我刚刚读小学。

我的家乡距离县城一百七十多公里，我小的时候每家每户都以农耕为生。到了每年的八、九月份，妈妈都会早早的深入山里，捡松茸菌、牛肝菌，直到夜幕快要降临的时候才匆匆赶回家，将一天捡拾到的菌子卖给收菌子的小商贩，卖菌子的钱，是我家大部分的经济来源。

我念学前的那一年，大哥哥在县城读初中，小哥哥在上五年级。那时，我家仅有一头黄母牛，名叫毡米（纳西语中，米乃母性，指女性），毡米一身浅黄色的鬃毛，鬃毛中间镶着一条条的白毛，像主人刻意为她绣上一样，甚是漂亮，毡米有两只棕桐色的大眼睛，两只不大不小的耳朵随时闪动着，不短不长的一条辫尾，时常摇摆着拍打身上的牛虱子。我们家养她是为了让她生育，盼着眼前这头母牛能够为我们生下一头牛犊，给家里增加点经济收入。

毡米给二哥哥的童年增加了很多乐趣，每到周末、假期就放牛，放学后割牛草，毡米有时当我们的坐骑，有时又被二哥哥拉去跟别人家的牛斗一斗。

然而，不幸的事情还是发生了。那天傍晚，太阳还露着半把脸，整个天空飘满各种形态的红烧云，把深山里的小村庄照得流光溢彩。

二哥哥放下书包，穿着漏出脚趾头的绿色解放军胶鞋，就往关着毡米的牛厩里跑，他想趁天黑之前的那点时间，牵着毡米去附近的田间草坝头吃点青草，给她打个牙祭。

当二哥哥满心欢喜的跑到牛厩的时候，却看到毡米有气无力毫无精神，整个臀部都沾满了稀稀拉拉的牛屎，二哥哥马上意识到他深爱的毡米生病了。他充满怜爱地抚摸着毡米的头，毡米微微闪了下两只耳朵，似在回应主人给予的怜爱。

天空还剩下最后的一点余光，爸妈身穿当地村民劳作时习惯穿的褂子回来了，褂子是用破旧的衣服洗净后缝制的，背竹箩筐时用来护背，爸爸还没得及卸下竹筐装上一锅烟抽上，二哥哥就哭闹着说，毡米生病了，

赶紧给她治疗。

听到这话，爸妈就往毡米的厩里跑，看到毡米的神态，爸妈发出了一声低叹。

那是这样的小山村，四面环山，走路靠脚，我记事的时候家里还在靠松明照明，人生病了基本都是靠自己知晓的秘方挖点草药熬着喝，有些秘方更是感冒、头痛、拉肚子通治，一两家经济条件稍微好点的，会跑到老村的肖艺华医生那里就医，或赶夜路到乡政府，然后再搭上每隔一天一趟的车到巨甸的医院去看，但那是几乎少有的事。

更别说牲畜生病了，基本上就是按当地的偏方治疗一下，不行就只能听天由命了。

那一夜，我看到爸妈脸上的惆怅，二哥脸上的担忧，我隐约感到毡米会离我们而去。

二

清晨的阳光照常升起，沉睡了一晚的村庄已醒过来，各家各户的石头盖片缝里冒出青烟，缕缕炊烟在清晨阳光的照耀下如丝丝缕缕的飘带，升入天空。村户大面积用木板和石板盖房子，都是就地取材，一来方便二来经济，除了力气和背石板回家请几个人花些粮肉外，就无须再多的开销。

一家人一宿的担忧第二天一早继续着。毡米在她的牛厩里，有气无力的瘫倒在地，她的嘴用力嚼着小哥哥给她的麦子秸秆，可是，她的脸部是狰狞的，她已经没有力气反刍食物了。二哥哥见势，就把一早在田里割回来的青草喂给她，还是照常，毡米没有力气了。

二哥哥哭了，爸妈脸上的惆怅更深了。

“买牛了，买牛了，有没有卖牛的……”牛贩子的叫喊声打破了村庄清晨的宁静。那是从大理来的两个回族牛贩子，每次都由村委会一个年纪约五十岁的人当向导，他已经是牛贩伙伴了，他们已经合作很久了。从我

记事起，他们都会在村里出现那么两三次。每年七月，县城都会专门搞一场为牛马交易的“骡马交流会”，但是我们家乡的村村户户能够把骡马带到县城的少之又少，几乎就是卖给一年来一两次的回族商贩。回族人说汉语，当地人说纳西话，向导自然就充当起了买主与卖主交流的桥梁。

爸妈马上想到了病卧的毡米。要不低价卖了吧，说不定还能被人家拉到城里治疗一番，爸爸对着妈妈商量。

妈妈用似可似不可的表情回应着。二哥哥的惆怅塞满整张脸，眼睛里有泪光一闪一闪的。

牛贩子最终还是进了我家。

那三人站在毡米的圈外，比划着商讨着，爸妈站在一旁。毡米生病才两天，身上的肉还是那么饱满，全身的毛鬃因为生得丰满而油光发亮，她昔日的精气神在牛贩子面前丝毫未减，好似在给她的主人家长脸。

毡米是我记事起我家养的第一头牛，当然不是二哥哥记事起养的第一头牛。毡米生着一双漂亮的犄角，看着温顺乖巧，但面对跟她示威风的牛，她也一点不示弱。记得有一次还把邻居家威风凛然的公牛顶得节节败退，最后落荒而逃。她还是我们家农粪肥的一大来源。

向导一边不停跟商贩吹嘘着，一会牛如何如何彪悍，品质如何好，品种怎么上乘，喂食如何到功夫，肉质怎么怎么样，仿佛毡米身上肥而不腻的肉已经在他嘴里享用。

最终，毡米就落入商贩手中。父母拜托商贩进城后给毡米治疗。当初父母把生病的毡米卖出去，该是多么无奈。毡米在家的话只能等死。

二哥哥哇哇的大声哭闹起来，商贩又多花了二十块钱给二哥哥，安抚二哥哥的情绪，但二哥哥的哭闹并没有平息，他哭得越来越凶。

毡米跟着商贩走了，二哥哥在哭，我奔

上了去往学校的村路。

毡米离开时的情景至今仍在眼前。她摇摆着尾巴，似乎在跟我们一一道别，只是没有了往日的力量。

爸爸背着一箩筐的米和菜，走上了去三十里外的山路，翻越一山又一山，要到那里，让大哥哥坐上去县城的车子，走上求学的道路。

后来，听说毡米治愈了，又听说毡米病死在路上了。

三

毡米走后，二哥哥伤心了好久，跟父母生气了很久。

但日子总归正常了。父母早出晚归与土地打交道，我们兄妹三人上学读书。

日子已到了十二月末的冬天。一粒粒的朝露在麦叶上因朝阳的照射而晶莹剔透，甚是好。村庄已是一片寂寥，除了绿油油的麦田外，土地都露出暗黄的土色，庄稼基本都被收割存纳在家。

父亲一早就拿出他那杆明显呈有岁月感的烟斗，吸烟管是用细小的长在屋后的间壁竹做的，连接同样是身呈铜锣纹状的竹根，竹根中间挖一个洞，父亲装上秋天收回晒干的旱烟抽起来，旱烟是晾在火塘上方的竹篾上，用碳火慢慢烤干的，格外有香气，但也格外呛人。闻惯的人儿觉得格外香，闻不惯的人顿时呛得要在心里嘀咕几句。

父亲一吸一吐那个画面像一幅油画，烟雾缭绕整个脸，父亲把烟抽完，烟斗往身旁一放，就对母亲说：“孩子他妈，我物色了隔壁亲戚家的那头小牛犊好久，看她身身体体壮，除了辫尾有白色鬃毛以外，全身黑毛，应该能生小牛犊，要不买回来我们养着，再说仅靠几头猪出粪也远远不够几亩地施肥，毕竟猪的出粪量远远赶不上牛，二儿子也喜欢牛，你瞧，再冲毡米卖掉后，他闷闷不乐

了好久……”父亲不停的游说着母亲，最后母亲也默口表示同意。

这样，我家又来了一头牛。这头牛全身的确几乎全身黑，除了犄角是深黄色的，短粗短粗的犄角充满力量，骄傲的头随时摆出斗人样，两只凶狠的眼睛目不转睛盯着人，甚是不友好，我们就顺口叫她“扎金米”（扎金，纳西话乃秉性孤僻、性格怪异、不温和等意）。

二哥哥的生活又开始忙碌起来。放牛、割草……

不比毡米，扎金米很不温顺，用麻绳栓紧两只犄角也毫无作用，二哥哥被他折磨得或是腿伤或是脚青脸肿的。

父母为了控制桀骜不驯的扎金米，最终给她进行了穿鼻。当地风俗，一般穿鼻的办法只用在公牛上，母牛到万不得已无法控制下才会出此下策。

最终，扎金米变温顺多了。二哥哥开心了，整天跟着爸妈忙得不亦乐乎。可惜，扎金米在我家从幼年到壮年再到老年，也没给我家生下半个牛仔。最终，为了家庭经济发展需要，扎金米也躲不开被贩卖的宿命。

四

扎金米走后，我们家就断了对牛的香火旺盛的愿望，父母养过好几头母牛，都没给家里生下一头半仔。继而养了一头公牛，公牛全身黑里镶白，高大的身躯，彪壮厚实，恰好可以满足驮运、耕耘之需，我们叫他“毡堆”。（毡，纳西语的释义乃颜色多且杂，堆，是对公性牛马的专称。）

二哥哥也辍学了。每到春耕农忙之时，就和邻居家的牛伙伴一起架起轭，栓起犁犍耕地，充实了家里的劳动力。

转眼，毡堆在我家又是几年。二哥哥也长成了一个青壮年，家里的木房子老旧了，

漏雨了，要翻新了。毡堆也老态龙钟了，从深山远林把木头运回来修房子，已经无法靠他了。就让毡堆在家里养老吧。

这次二哥哥主动与爸妈商议，要不养头水牛，水牛饭量大力量也远远超过黄牛，造粪能力也超强。这样我家进来了一头水牛。当时户户养黄牛，我家因这头水牛的到来变得格外洋气，来家里看水牛的人络绎不绝，家人的脸上也充满了神气。

所有的水牛颜色都大同小异，一身浅灰色的毛，犄角曲长，父亲就给他起了大名，叫万里，期待他能给家里增加经济收入。

万里在我们家待的时间很长，接近十年，从幼小到年老，也是我们家给予感情最多的一头牛。

二哥哥一有时间就放牛割草，给万里洗澡，为了让万里长得更加彪悍，二哥哥经常给他喂肉。父母也经常牵他去田间地头食新鲜嫩草。万里跟着我们见证了日子过得越过越好。这里面当然离不开他的功劳。

有一次父亲跟二哥哥带着他去山里拉运修房子的木头，山陡路窄，一不小心，牛、二哥哥、木材一起滚下山去，把爸爸一个人留在陡岸上呆若木鸡。还好，他们都只受了一点皮外伤。父亲感觉见到了观世音菩萨，

顿时两手加合，虔诚念念。那是父亲后来都不愿提起的一个经历，每当我问起，他脸上的恐惧感不减当年，会生气的告诉我，别再问那事。可知父亲当年看到人、牛、物一同滚下陡峭的山，是多么的恐惧与无助。

我家的经济条件发生了很大的变化，我家从土坯房搬到青砖白墙的新房。从前只有一条小道到村委会，现在也修上了平坦宽敞的水泥路。家家户户不再靠牛犁田驮运，买起了“气死牛”（耕地）拖拉机。万里跟我们一起见证了这一切变化。

牛的作用明显不如当年了，村庄的青壮年个个进城打工了。二哥哥也不例外，加入了进城打工的队伍。万里也到了暮年，也躲不开一劫，卖。

二哥哥舍不得卖了他。他祈求父母给万里养老送终。

万里走后，农耕不再需要牛了，物资运输被四轮车代替了，村里开始兴起养斗牛，偶尔斗一斗，生活乐呵呵。二哥哥也专门养了一头斗牛，这牛角短往外，还不温顺，经常对人做出攻击的姿势，二哥哥养了几年就没养了。

至此我家的养牛历史就暂告一段落。

责任编辑：黄薇

· 诗人频道 ·

川西纪行（组诗）

冉杰

在邛窖，我找不到自己的影子

古老的邛窖，一片古青色的瓷罐。
罐很生动，盛满了南朝的泥土和
唐朝的五谷杂粮，却盛不下
宋朝的一滴水。南河的水很轻，
轻得如盘中的虫鸟声。举杯之间，
浮出艳丽花卉，夯实了邛三彩。

锈色的省油灯，燃尽了千年的沉疴。
用罐熬药的患者，正与盘里的胖娃
分食邛州美色，以锯齿的方式
咀嚼邛崃山脉。把嚼碎了的山
揉搓成泥土，调和嚼碎了的的水。
一把夕阳锻造天下人的智慧。

在邛窖的遗址，捡起破碎的瓷片。
翻来翻去，始终找不到自己的影子。
影子搓成泥，高温烧制成了
坚硬的瓷片。一不小心，
就划破了我的手指。一滩血迹，
复活了人世间汤碗的影子。

泪水成了遗物

一片雪花，唤醒了杜鹃鸟，
飞过的影子，比苍茫还辽远。

盘根大地的柏树，紧紧攥住融化的雪，
雪水比春雨还柔润，从指缝间
穿越而过。指节骨挤出的疼痛，
是泥土的痉挛。漫山遍野的流水，
患了一场精神病，唯有古蜀帝
开出的药方，才能治愈千年的沉疴。

207株柏树以360度的视角，
检阅纷扬的雪花。雪来不及结冰，
以垂挂的方式，流向花花草草。
古蜀国的土地上，生长出满目的稻穗，
像望帝身穿的龙袍，散发出的花香。
我手执电筒，以雪一样的光芒找寻
蛛丝马迹的苔藓，没有任何作用。

抬头看雪花在半空飘落的姿态，
雪水湿透了我的头发。
以同样的心情仰望双帝的塑像，
虔诚的泪水便成了一件遗物。

一座斜塔，摇晃唐朝的伤感

桂湖荡出的涟漪，成为唐朝遗落的瓦片，
瓦砾无比锋利，发出一道寒光。
把隋朝的月亮切成两半，
一半埋入废墟，长出数不尽的杂草，
一半游走在头顶之上，散发无数的白光。
白茫茫的月色像一朵莲，盛开在花朵

之上，
每一朵花都结出晶透的舍利。
舍利长出的光芒，像一把直插胸膛的剑。
518条泥塑罗汉，518道泥墙，
隐藏了518种表情，站坐的姿势，
穿越洞口透出神情不一的光芒，
许多人眼冒金花，把一座斜塔
摇晃成唐朝的伤感。浮动的树阴，
像盛放出鳞片般的睡莲。游客
来来往往的脚印，不深不浅地
把虔诚写在风中，让雨从不停止，
用木鱼的清脆解剖冥想的苦思。

种莲

在辽阔的金马河种植一株莲，
点燃两岸寂寞的花朵。
阳光是孤独的石头，发出辽远的光芒。
沉醉在流动的鹅卵石，像波浪打开的
花瓣，

每一朵都是摇曳的光阴。

流水的清香，像雪白的飞鸟，
给鱼投下无数的渴望。
你的背影是冰凉的风，冻结了
漫山遍野的心事，芦苇的倒影
摇摆不定。月光身披水珠，
在石头的内心里哭泣。
散落人间的星星，推开夜的心跳。
我的梦很空旷，举起岁月的火把，
从不虚度光阴。

鱼兔国的缸太小，鱼贯而出秦朝，
鳞片开成一路芬芳。把错觉的时间
模糊成金马河上的莲，穿透了
伪装一切的雾霾。时空的斜坡上，
成群结队的莲放养河流的归宿，
夜游的鱼，暗香浮动，盘踞在
石头的莲座上。体内盛开的花朵，
像一把寒光逼人的刺，
尖锐地划破一场灵与肉的碰撞。

毛青豹的诗（组诗）

毛青豹

河西走廊的春天

我和春风有过一次交流
它虚情假意献媚于
我用热泪抚摸的园林
从雪中挣扎出的大地

如同“阳”了的病人

北山亲如地藏王菩萨
总回望梦中模糊的温暖
今夜月亮洗净待嫁的走廊
揭开头巾的原野将在
庄严的仪式里完成一场受孕

分明感到被时光刷新了一样

当我疲惫的时候
春风会捎来情人邮寄的吻
我随梨花绽放，并不因
梨花的迟到而怪罪世间

慈援从天而降

黄河的水浅了
黄河的水清了
黄河里的石头是平的，是软的
一艘快艇替我翻晒着记忆
一位老者的秦腔顿时让人感到
眼前高大的曲柳泛出了鹅黄
河沿拴着的水车，是展出的
把守了海关的盾牌

白塔寺的禅音，黄河羞怯的慈笑
像一团白雾从河面漫起
正如母亲给我穿上的新衣——
在时间犹如战场的滚爬里
母亲的慈援总像阳光
从天而降

火车上

被春天挟持着
被一架琴弦弹着——
是写意画中欲长出花朵的石头
是沧桑时间里摇醒的小生命

从大地逃走的白移居云朵
一群鸽子看着季节的眼色
任意组着花形

春天的温度坐在太阳上
日渐泛红
而我一件一件脱单衣服的时候

车过大青羊

雪星星点点，像
回忆的梦
风的金属声音明显弱了
几间破旧的房子
是没有心肺的稻草人
它们放眼着希望渺茫的希望
曾经的呐喊从茆茆草尖滑落
任什么风雨也电击不出山和山
的情绪——
一代一代落瓷实的影子
没有挡住的一丝阴云，从
心中挤出——
夕阳下，两滴决堤的眼泪
是梦游的两座海子
里面越出了
曾经熟知的两尾鱼

性急

一个巨型物
从集中供暖的烟筒腾起
我知道，那是给天空
补肾的海马

雪酣畅淋漓
性急的草尖跳出牢笼
急用相机采摘梨树上的梅花
当成季节最后和最先的礼物

性急的还有我的父亲
他在埋葬夕阳的同时
也想着掐灭在县城吸食的
那个大烟斗

· 建设共同富裕试验区作品选 ·

红旗村（外两首）

玲 珑

出城十里 向南
徒步，骑行，自驾
风中有蛙鸣
有麦苗拔节的脆响
芒果花散发着米粒的香味
冉家大院敞开大门
老物件讲述故事
山沟沟里红旗飘扬
灰美来 大水沟
人民公社
历史的脚步不曾停留
风车鼓动幸福
乡村焕发新颜
亲子游 农家乐
烧烤 探险 捡蘑菇
田埂上刻画星月
烟火童趣
红旗村在探索中振兴

逸沙拉

阳光从青瓦的缝隙里流出
足音在小巷口徘徊
赶马人牵着乡愁
乡愁是红土地里发芽的土豆
向左的一次邂逅
是阔别已久的重逢

张家酒馆，樱花树下
时间在酒杯里逗留
逸沙拉开启了慢镜头
花猫趴在墙头上
日子慵懒
风戏弄着杨柳
碳火上烤着玉米
牛羊在山上
油麦菜掀开泥土
共同富裕的春风吹进彝寨
平地长出美丽的花朵

波西村

春风绕过几道山梁
桃花展开笑颜
波西村以陡峭的姿势
俯瞰金沙江
抽水蓄能 发电利民
生命之源注入大山的腹腔
风送来一粒种子
大山翠绿
杨梅 草莓 光伏发电
冬天的桃子春天开花
从峡谷拔出的山体一路高升
太阳从冷水沟缓缓升起
观景台视野辽阔

· 诗海拾贝 ·

冬日，一只雏鸟从巢中跌落（外三首）

罗朝波

你，从天而降的你
落在，一只猫或狗的獠牙上
鸟类的婴儿，同样的命运为何如此卑微？
甚至听不到，你最后的……
一声虚弱的啁啾

一只小鸟衔来一枚更小的火种，于是
森林与海洋，红色与绿色，包括山峦、
草原、甚至河流
就来了一场长时间热吻，一次彻底的热
身运动

那些奔跑的，想要抓住什么的
都变成无法遁形的雕像，黑色与白色
雕像，没有一颗被温热的心

雪

一场大雪
完成
最后一次拯救。

寒光如犁划破黑夜。
病毒与错乱
一夜一键还原。

天地莹白
比“吱吱嘎嘎”声
抢进木门。

白白的羽绒服
温柔、质朴
与天地一色。

谁？春天的音符？
一粒粒跳动的雪。

煮茗焚香

将江河湖海，连同嗜爱其中沐浴的日月
星辰、峻岭险峰
置于，这来自大地微尘重塑的器皿之中
微火熬煎。

焚香的烟，只能低回，像母亲抚摸婴儿
入睡的手
在我们的五窍与灵魂之上，缠绵。

它们，与尘嚣；走掉的，与新来的，都
能和睦相处。

品茗，熏香，或静坐或抚琴
奏一曲深深的忧伤。

雨水

这是天与地的交融。

雨水，从天而降。
温柔了一个冬季的冰雪
热烈抵达。
麦苗，从根部油亮乌黑的泥壤里
呈显盘旋而上的长势……
竹笋，以“铮铮”婴语，拥抱春天……

天上的春雷温温柔柔的。
闪电也是温温柔柔的。
而雨水总是充沛的……
像母亲，总得让孩子吃个够。

闪电“喀喀 嚓嚓”照亮夜空
是提灯举火而来的，慈祥的老人
他一路守望……
一路呼唤着娇儿的乳名……

泪如雨水 淅淅沥沥……

雨水……是安魂。
雨水
也是 续命……

邂 逅 (外两首)

祁绍军

清澈的目光依然温柔如初
或许，你从来就没有离开过
此刻，我的世界都掉进了黄昏
2021年10月31日，阴雨绵绵
在成都锦江宾馆电梯的转角
那些从未表白过的言语
堆积在我们之间，阵阵喧哗
灯光朦胧，连风都忘记了远行

我左你右，房间从803到809
有人插足，但我能听到你的心跳
窗外细雨无声，仿佛时间已静止
只有等待敲门，还有手机的铃声
去淹没，我们已经回不去的青春

渴望彼此靠近，天府广场夜色渐浓
周围都是陌生的。坐地铁穿越时空
灯火通明，不知是白天还是夜晚
只有奢望，时间会一点点慢下来

时光很急，新冠疫情又生事端
三天的会议，两天就草草收场了
那些被我反复用过的词语越来越薄
像银杏金黄的叶子，自由飘零
一切都显得那么美好。但我只能
眼巴巴望着远去的列车背道而驰

遇见

静静地等待你路过的足音

偷偷地品读你远去的背影
来去成了今生最美的遇见
痴痴的、傻傻的
不敢轻易打破这份宁静

多想搂抱你如水的目光
在瓜熟蒂落的时候
抓一把野花的芳香俘虏你
痴痴的、傻傻的
温暖的掌心不会空手而归

木棉

借你的高枝我满脸羞红
以为这是你对我的表白
这个冬天，有些潦草
什么时候，我才能抒怀

蔚蓝的天空不怀好意
光天化日的，拥抱你
最气人的是阳光的碎片
居然砸伤我仰望的目光
满眼金星，却高不可攀

不要纠结过去，牵挂相随
不要怀疑未来，梦里如故
或许，早已错过了相逢
木棉空灵的色彩渐渐深邃

诗歌编辑 沙梦成

春

攀枝花市第二小学2021级3班 何翊帆

春天的风儿是轻柔的，
带着一缕问候，
抚慰着我们的身体。

春天的雨水是连绵的，
带着一丝湿意，
滋润着我们的心田。

春天的颜色是斑斓的，
带着一份生机，
渲染着我们的家园。

春天的温度是和煦的，

带着一丝温柔，
温暖着我们的大地。

春天的阳光是明亮的，
带着一种亲近，
闪耀着我们的星球。

春天的鲜花是娇艳的，
带着一股芬芳，
拥抱着我们的山野。

春天悄然来到了，
带着她独有的活力，
让孩子们在春光的沐浴下茁壮成长。

点评：

小诗人以“春”为主题，写出了春风、雨、阳光、鲜花的特征以及春天的色彩斑斓和温暖和煦。重章叠句的童言童语使得诗歌结构整饬，富有节奏感。从小诗人的描写中我们可以感受到儿童眼中春的魅力，看到春回大地，万物复苏的生机和希望。

（攀枝花市第二小学教师 杨小佳）

遇见云舍的美好

广东省东莞市东华初级中学212班 邓学仕

窗外，云朵掠过天际，好似一匹素色薄绸，在空中被缓缓织出。上面绣着的，是我对过往的美好回忆。

去年暑假，我们一家前往贵州游玩。依当地人的强烈推荐，我们来到了云舍。在门

外，我便听到了潺潺流水声。跨过大门，一条小溪将眼前画卷徐徐展开。两岸是古香古色的小屋，烟火气息在空气中弥漫。岸边种着些许银杏，正值盛夏，一树绿扇随风扇动，清新的空气也迎面扑来，吹走了身上的炎热，更吹散了心头的躁动。溪中，成群的鱼儿在水中遨游。银杏的倒影随着鱼群游动而破碎、荡漾开来……我们就漫步在这秀丽的溪边，欢声笑语。

转眼，已是黄昏，一派阳光一把一把洒下来，水面上弹起细碎的金光。我们就近找了一家餐馆落座。老板是一个中年人，稀疏的黑发中夹杂着青丝，脸上有些沧桑之感。

小店里门可罗雀，所以一桌好菜很快便上齐了。正当我们吃得津津有味之时，老板拉过一张椅子，坐在我们旁边，讲起了他的故事。

年轻时，他也曾为了生活四处打拼。为了挣钱，他不顾身体打两三份工。等到渐渐有些积蓄了，他便在附近游历。一次偶然的机，他来到了云舍，被这里人们的淳朴、景色的美丽打动，于是带着妻子，来这儿开了餐馆。即使收入不算多，他也很享受这种生活。

“云舍并非浪得虚名”，他指向天边，眼眸中没了沧桑，有的只是沉溺与失神。远空是柔和的橘黄色，弯曲的顶空是一片纯纯的蓝，夕阳给云镀上一圈金边，如梦似幻，挂在天边，壮观得仿佛触手可及。远处的溪流映着远处的天，只有轻风荡来，橙色的水面像匹薄绸在轻飘飘地颤悠。正如白居易所言：“一道残阳铺水中，半江瑟瑟半江红。”终于，落日的余晖默默褪去了最后一抹晚霞的酡红，夜像一张半透明的油墨纸，温柔地渐渐平铺月下。

老板说，他最爱的就是时常与妻子观赏这一抹艳红：“现在的人啊，像我年轻时一

样，多半在城里努力打拼，却早已忘却了生活最美好的状态。”所有人都缄口不言，听着窗外的虫鸣蛙声。我想，世间之美好，莫过于与亲人相伴，一同观赏美景，以欢喜之心，慢度日常。

生活就像云朵，虽飘忽不定，却时有美好。清喜于光阴，安稳于日常，不忙，不忙，一程自有一程的芬芳。

点评：

纸上得来终觉浅，读万卷书，不如行万里路。透过小作者的文字，我们不难看到他对旅途中人和事的观察、对生活的思考，是我手写我心的实践。本文最出彩的是精致细腻的短句写作：水面涟漪泛起而破碎、荡漾开来的银杏的倒影，融合了橘黄色、蓝色的高原的天空，平铺在月下如油墨纸一般的夜色，这些描写和比喻都诗意缱绻，极具个性，体现出小作者对身边事物细致入微的观察。透过他人的生活经验，小作者在思悟中升华，在感叹里沉潜由此铺叙出的文章行云流水，娴熟自然。

（广东省东莞市东华初级中学教师 徐波）

镜 花

郑州市外国语中学高二（15）班 柴丛郁

潮水般的恐惧退去后，她睁开了眼睛。

现在是黄昏，或是深夜，油烟滚滚，冲向天空。夜风轻拂过她发烫的脸，吹凉了 she 湿润的眼睛。天台是一片荒地，啤酒罐子倒了，木炭越烧越旺，你一言我一语。她喜欢

微弱的光斜打在脸上，眼眶的泪就不至于模糊。现在天上的是夕阳，她想，可惜缺少了眼泪。她曾泪撒在各处，被沾湿的土会疯长，里面涌出更多眼泪。但是天台没有泥土，大雨顺着砖缝逃离。

“妈妈，是月月吗？”

月月是谁？

她不顾一切地跑向楼洞口，回头看了一眼，太阳掉了下去。楼栋里没有灯，是自己一次又一次爬上爬下时的模样。有一些叫不上名的植物随着光倾泻进来，破旧的台阶裂着缝。她在上面走了几年，似乎有个人也陪

了她几年。她在模糊记忆里只搜寻到了褪色的影子和贴满寻人启示的水泥墙。或许那人根本就不存在，但她记得自己的想象，她希望在离开台阶后，单独和他去河水代替公路的地方。灯光摇曳，飘忽不定，千辛万苦她买到了车票，只不过是返程的。

煤灰渐渐占据了楼道角落，一个高大的人在破损的门槛上坐下后再也没有站起，哭声滔天，纸钱飘飞。她什么也不懂，所以她没有哭。有时候妈妈会牵着她的手，走出楼道，走上主路，翻过房子倚靠的丘陵，绕过山腰的公路，登上爸爸坐着的列车，到一片桂花盛开的地方。她趴在窗上，窗外的铁轨旁也长满了桂花，沿着一旁的山坡一层一层升高。漫天的桂花不停地从树上落下，灌满了远处渺小的蚁楼。

城市的孩子总向往海洋，平原的孩子总向往山脉，山脚下起起伏伏的草甸，或是灰色云雾蒙住的冰川、山岬中经年不化的白雪。天是靛青，就像心被冻住了的那天，冰湖上出现一道巨大的裂缝，她的心也像裂开的冰盖，随着几滴坠落的水珠沉入海底。苔原一片寂静，一片荒凉，她捧着桂花瓣大喊，回声在冰窟中被放大，溅下的细流汇入海洋。极昼如此漫长，如此阴暗，光落在油漆剥落的门闩上，那是她学会亲吻的地方，一个破败的世外桃源。装着玻璃的铁门将她与人间阻隔，天还是淡绿的。

深蓝的天空似乎总是一成不变，她在冰

川埋下了几粒桂花的种子。如果极昼会把冰川融化，桂花也会开遍雪原，它的花瓣会冻结湿土，填塞冰湖。她在冰原流尽了悲痛的泪水，极昼也终于过去，他透过窗户看到了粉色的霞光，染上了云朵，染上了桌子，在柏油路上析出黄色的萤火。

五楼，她找到了月月。半开的窗户漏进来风，窗帘在风中飘摇，她想起晒布场高挂的彩布，棍上悬起的白幡。她把脸挤出窗外，任由清澈的凉风呼呼吹起，大口地吸着纯洁的空气，松树烟青，道路无灰，她的心怦怦跳了起来。

“月月”，她背靠着风，“冬天到了呢。”

点评：

“她睁开了眼睛，看见冰原上开满桂花。”对过往的记忆犹如一个洞口，镜子在洞口照见怅惘，也照见花海，冬天来了，世界则变得纯洁干净起来。作者从现实返程到过去，漫不经心的隐忍，却在叙事中处处弥漫着遏制不住的念想。泪珠滴进冰缝中，浇灌出心底处的桂花；记忆是一份礼物，治愈了她自己。那个人从镜中走过，以象征的仪式帮作者找到了月月。这是一篇象征的小文，就像现实处处充满了象征，总是令人莫名泪流，却会在不经意的某一刻开出花，治愈哀婉的心灵。

（《攀枝花文学》编辑 沙梦成）

责任编辑 管夏平

诗四首

赞澳门莲花区旗

李永新

莲蕊盛绽韵悠长，扮美人间伴民康。
竟然出污尘不染，清纯品格誉满乡。
尊严主权旌旗尺，五星莲花相益彰。
总说濠江小弹丸，却留寰宇大馨香。

西佛寺写生蓝花楹

邓明莉

紫雾铃花枝上飞，黄芽翠羽浴光辉。
笔端漫写清凉意，明月轻风相与归。

陇上吟

张正昊

曾经遍野黄丘地，今日春风陇上盈。
我辈思存兴复意，山河多险必能平。

登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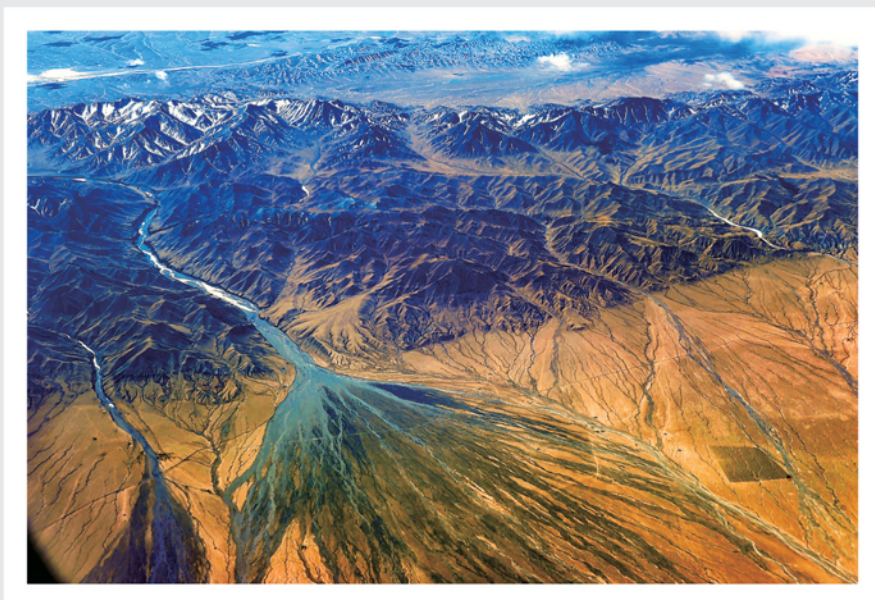
许华凌

一番夏雨洗尘胸，直上云端十二峰。
望远凭高天下小，吟诗斗酒腹中丰。
拄筇缓步长林路，侧耳时闻古寺钟。
落日金辉山色晚，归途感慨几千重。

责任编辑 管夏平



汤志明 中国摄影家协会会员，攀枝花市摄影家协会顾问。从事摄影40余年。诸多作品在省级和国家级摄影赛事活动中获奖。



▲ 《吞噬》 150×120cm / 汤志明

《攀枝花文学》双月刊

追求“纯粹·典雅·超拔”的文学品质

描摹百态 观照万象 荟萃精品



《通途》 布面油画 120×150cm / 彭权